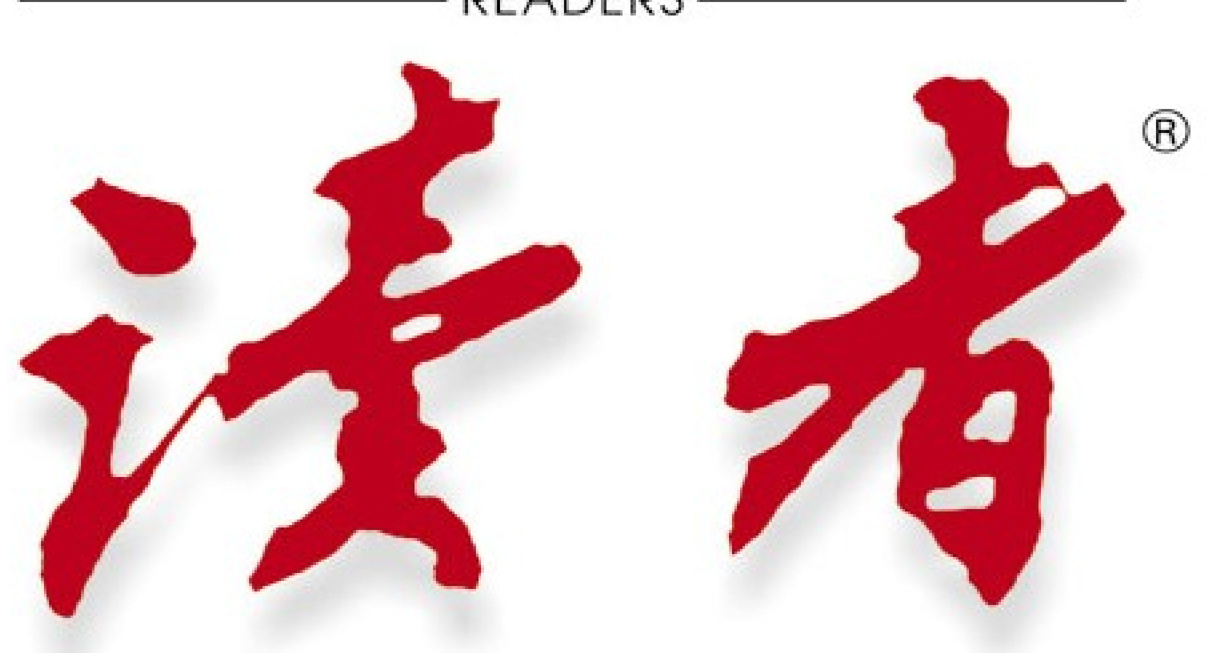


READERS



少年龙峒　　欣赏妻子　　没来的请举手　　国家崛起与中国梦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46期

七月上



笑对人生

◉李　敖

人活在世界上，难免要吃很多亏、上很多当，这个时候我们会发现，姜是老的辣，为什么？因为他的人生经验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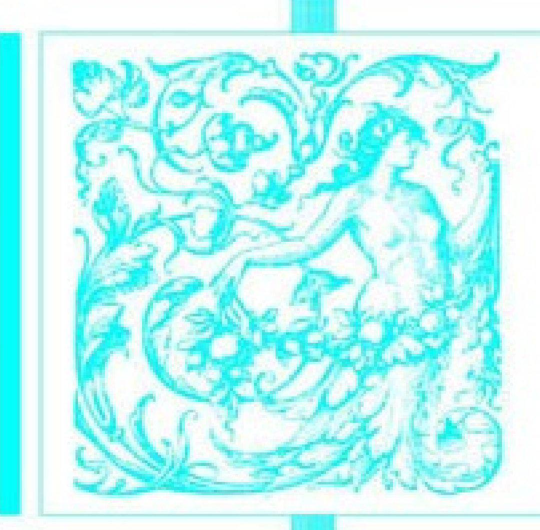
我给大家说个故事：1804年，美国国父华盛顿时代的财政部部长汉密尔顿和当时的副总统伯尔闹翻了，在决斗场决斗，伯尔开枪把汉密尔顿打伤了，三十几个小时以后，汉密尔顿死掉了，美国最优秀的开国元勋、最优秀的财政部部长就这样死掉了。他死的时候只有四十九岁，这就是你无法精算你的人生。在政治斗争的过程中，在人成长的过程中，你忽然碰到了这么一个敌人，他向你挑战，你不干就是懦夫，你就出局。可是真决斗的时候，你就得拿你的命和你的才干跟这些混混做这种生死的斗争，玩命。你干不干？干，好，四十九岁的汉密尔顿就被打死了。

请问这种意外，你要不要把它算到生活里去？你在成长的过程中，会碰到那种不可知的人来跟你玩命，你无法闪躲，只好面对，但你面对的结果呢？这就告诉我们，人的成长过程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会有你看不见、想不到的意外出现，你必须面对。而那个时候，你可能就被牺牲掉，这就是人生。

人生不可以不精算，因为我们的时间太宝贵了，可是在我们精算的过程中，当客观的环境变动布局的时候，你所面对的人良莠不齐的时候，你无法闪躲，你几乎要从容就义一样地面对这些事情。所以我告诉大家，人生要精算，可是当你无可逃的时候，你只好含笑去面对。我们没有什么好怨的，因为那种不公平、那种意外、那种意想不到，就是人生。

（**望风情**摘自《晚晴》2013年第4期）

卷首语





读者
READERS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 彭长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编辑部
主 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刘学成
编辑 黎珈禾 李秀娟 韩维善 高翔飞
美术编辑 刘全镛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0931）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燚 8773039
韩学斌 8773092
姚宏霞 8773054
卢建洪 8773095
雷 洋 8773094

广告部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0931）8773309
广告经理
李耀武 8773073
杨荣波 8773075
尹 莲 8773042

新媒体部
副总监 李 进 （0931）8773170
经 理 欧阳薇 8773170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8773245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773070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2013年第13期（总第546期）







目 录 七月上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http://www.duzhe.com
《读者》微博 @读者
《读者》微信号 duzheweixin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官方电子版
http://www.duzhe.com/periodicals/periodicals.jsp
《读者》苹果客户端
《读者》手机杂志



移动用户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http://wap.cmread.com/iread/m/73655
电信用户 http://wapread.189.cn/s/BFvqya
联通用户 http://iread.wo.com.cn/pps/vuelBj
《读者》手机报
电信用户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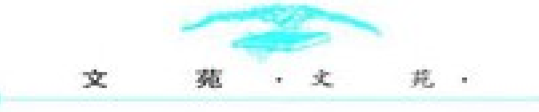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
（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0931）8822550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少年龙峒

◉蒋勋

战争一直没有发生，但是为了没有发生的战争，整个城市做了很多准备。

每一家的灯泡上都装置了黑布，一旦空袭来临，就可以拉下布套，遮蔽灯光，使前来空袭的敌机找不到对象。

少年听到“呜——呜——”的警报声，即刻躲避到桌子下，用手抱着头部，蜷曲得像一个婴儿。他在空袭警报的声音中分辨着节奏的变化，从缓慢到紧张，越来越急促。“这是紧急警报了，应该赶快跑进防空洞去。”他这样告诉自己。

在犹豫的刹那，警报的声音又舒缓了，慢悠悠的，像慵懒的猫伸着懒腰。他听到了邻近的人家讲话的声音，收音机里广播员字正腔圆地讲述空袭警报演习的声音，还有隔壁厨房里沈妈妈“叮叮当当”开始炒菜的声音。

“没事就来一个空袭演习，他妈的——”隔着竹篱笆，沈伯伯粗犷高昂的声音特别浑厚有力。他喜欢下棋，每次下棋下到一半，突遇空袭演习，他就要停止下棋，因此特别恼怒，骂着骂着，还对着天空加了一句：“有种你就来个真的嘛！干吗穷演习！”

对于战争，大人们常常有很不同的评论，在空袭警报的紧张声音中，通常大人们也都不完全遵照规定噤声，他们或者躲避在桌子下面，或者挤在防空洞中，仍然评论着有关战争的种种。

“战争很可怕吗？”在阴暗的防空洞中，他依偎在母亲怀中，抬头仰看母亲在幽微的光线里微笑着的侧面。

母亲没有回答什么，好像战争是一段没有声音、没有画面的空白。

他记起学校里播放过空袭的影片，飞机轰隆隆飞来，逐渐低飞，飞到城市建筑物密集的地方，从机腹处放下一枚一枚的炸弹，接着是被炸裂的房子，四处飞散的爆破物，滚滚翻腾的硝烟，坐在废墟中哭号的幼儿……

他看过很多次有关战争的宣传短片，大多数是在学校，在固定的时间播放给全校的小学生看；也有时候是在庙口广场，用几根粗麻竹搭架子，架起一张白色幕布，用一台发出很大声音的放映机，播出战争画面——飞机低飞，投掷炸弹，房屋倒塌爆裂，人们奔逃哭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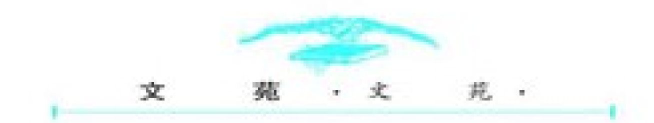
那或许就是“战争”吧——是一部看了又看的陈旧影片，同样的情节一演再演，终于使他觉得“战争”好像是某些人编导的一出戏，可以到处巡回演出，可以使大家在平静无聊的生活里多一点戏剧性的惊恐。

母亲对战争总是沉默微笑以对，仿佛战争从来没有发生过。

“防空洞很安全吗？”在阴暗密闭的圆形穹隆的空间里，少年挤在母亲怀中，听着母亲很近的呼吸与心跳，仿佛又回到了胎儿的状态。

母亲依旧没有回答，但是坐在旁边的沈伯伯听到了，他忽然大声说：“防空洞安全吗？防空洞里死的人才多呢。”他皱着眉头，恶狠狠地摇着头，发出“唉——唉——”的沉着而痛苦的悲叹声。

“防空洞啊，就是鬼门关，鬼门关，你知道吗？”他把一张极恐怖的脸贴近少年，少年本能



欣赏妻子

◉黄永武

谁都听说过这样一句话并且深信不疑——“老婆是人家的好，文章是自家的好”。如果进一步问：“为什么呢？”许多人或许就不知其所以然了。其实关键就在懂不懂欣赏嘛！捧着自己的诗文，横欣赏，竖欣赏，“酒倾杯尽疏狂发，大笔连圈自己诗”，因为肯用欣赏的眼光读自家的文章，文章才特别好。若在欣赏自己妻子的时候，眼光不要老是向外弯，也肯像面对自己的文章一样，横欣赏，竖欣赏，红笔打圈，妻子哪有不美的？

要欣赏自己的妻子，首先可应用欣赏一般妇人的方法，有人主张“墙上、马上、楼上”三个“上”的妇人最美，这是欣赏的角度常换换仰视或俯视的姿势，八面玲珑，视角不同，风景便不一样。

有人主张“旅中、醉中、日中”三个“中”的妇人最美，这是欣赏她换了个不同于家庭主妇的角色，有时像邂逅的游伴，有时像斗酒的狎友，有时像奔走的同志，角色常换，心情愉快，风貌便不一样。

有人主张“月下、烛下、帘下”三个“下”的妇人最美，风帘花架，月光烛火，这是恢复一些罗曼蒂克的气氛，带点烟，带点雾，带点仙，带点神秘，风情就不一样。谁不是在朦朦胧胧比灯火还暗的月光下，才动心地把妻子娶来的呢？

欣赏妻子，当然也须随着年龄的老少、容貌性格心意的变化，而转变一些欣赏的重点。

年轻的妻子像一朵花，欣赏可以侧重在“态”。妻子开心的时候，“媚体迎风”，鲜艳得像花朵的照片；发怒的时候，“星眼微嗔”，神秘得像黑黝黝的电影；哭泣的时候，“梨花带雨”，模糊得像泼墨的水彩画；睡觉的时候，“鬓云乱洒”，粗线条像乱针的刺绣图；生病的时候，“瘦靥销红”，冷峻得像一座没有表情的铜像雕刻。总之，都是艺术品。



中年的妻子像一首乐曲，欣赏可以侧重在“情”。在妻子插花赏月的时候，欣赏她青春不老的芳情；在全家踏青郊游的时候，欣赏她洒脱的闲情；在她一人独在窗口傻坐的时候，欣赏她回味神秘往事的幽情；在她带点撒娇、语此意彼的时候，欣赏她默契常在的柔情；更有一番雨一番晴，哭完了就笑的时候，那就欣赏她率性而为之中，有一段不可磨灭之真的痴情。

老年的妻子像一座博物馆，欣赏可以侧重在“心”与“历史”。欣赏一下妻子对丈夫数十年寒暑的殷勤调护，这分“细心”难得；欣赏一下妻子对子女数十年来的珍重照顾，这分“爱心”难得；欣赏一下妻子对家庭有始有终做到了“忘形骸，共甘苦”，这分“耐心”难得；古人说“九死易，寸心难”，得到了这经历一世而无怨无悔、忠贞不贰的心，就欣赏这恩深情重的“痴心”吧！

（**焦　白**摘自漓江出版社《爱庐小品·生活》一书）



我为何为孩子写作

◉〔美〕艾萨克·辛格

◎黑　鸟译



我为何为孩子写作呢？可以举出五百个理由。为了节省时间，在这里我只提其中十个。

第一，孩子读书，不读评论。他们根本不理睬评论家。

第二，孩子读书并非为了寻找自己。

第三，他们读书不是为了解除负罪感、压抑反叛的渴望或者摆脱精神迷惘。

第四，他们不懂心理学。

第五，他们讨厌社会学。

第六，他们才不想去弄明白卡夫卡或《芬尼根守灵夜》。

第七，他们依旧相信上帝、家庭、天使、魔鬼、巫婆、妖怪、逻辑、纯洁、标点等等诸如此类已经过时的东西。

第八，他们喜欢有趣的故事，不喜欢议论、指南或脚注。

第九，哪本书令人生厌，他们就直言相告，绝不会感到羞愧，也不会害怕权威。

第十，他们并不期望自己喜爱的作家去拯救人类。他们年幼，明白自己没有那种能耐。只有大人才有这种幼稚的想法。

（**程　青**摘自漓江出版社《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传略》一书）

富有意义的世界

◉陈丹燕

奥斯维辛集中营旁边阳光灿烂的小街上，咖啡馆一家连着一家，中午时分家家都坐满了人，人们在阳光里如释重负。目睹了历史中黑暗的遗留物后，人们就能激赏日常生活的美好吧。

有人在从奥斯维辛集中营的纪念品商店买来的明信片上写字。黑白照片里，生锈的铁轨穿过带有岗楼的大门，中欧春季和煦的阳光下，废弃半个多世纪却仍旧非常结实的枕木旁，蒲公英开了花。

一个旅行者去看世界时，看到的其实是一个处处留下伤痕的世界。正是这样的世界，最终能久久留在旅行者心中，陪伴他经过自己生活中的艰难时光。各种哀伤和悲剧洋溢出的诗意，留在旅行者心里，就像放在衣柜深处的玫瑰油那样，散发着经久不息的芳香。一个富有意义的世界就是由大地上星罗棋布的伤痕组成的。

（**孙博文**摘自《新民晚报》2013年4月11日）

诗二首



列车上的马致远

◉曲有源

没有小桥流水人家
也没有枯藤
老树昏鸦
那古道
早已成为铁道
而比瘦马还瘦的列车
却不管风从哪个方向来
夕阳是否
推迟西下
它都坚持
要把断肠人
从天涯
再送往天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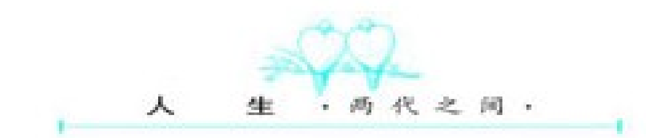
（**摇曳生香**摘自《作家》）

迷　途

◉北　岛

沿着鸽子的哨音
我寻找着你
高高的森林挡住了天空
小路上
一颗迷途的蒲公英
把我引向蓝灰色的湖泊
在微微摇晃的倒影中
我找到了你
那深不可测的眼睛

（**未明石**摘自青海人民出版社《有个地方你从未去过》一书）



父 亲

◉周 涛



父亲对每个人来说，都应该不是一个词汇，而是一团扑面而来的血统的气味，一座属于你的伟大的山峰，一个永远无法用理性去分辨是非的感性的百慕大三角，一位上天委任给你的命定的神……你无法挑剔，也无法选择。你的魂魄在茫茫宇宙间微粒般飘荡遨游，无根无脉，浑然不知；但是你将因为他被显影，你将因为他被捕捉住，被固定下来，被囚禁在母亲幽暗温暖的子宫里，等待重见天日的时刻。

父亲，就是赋予你生命的人。

但是你却从来没有感谢过他。

你反过来占有了他的精力，剥夺了他的时间，消耗了他的生命……可以说，你毁了他的一切，而且，你还任意地埋怨他、利用他对你的爱泛滥自己的粗暴和任性。

难道世界上还有比这更不合理的事吗？

只有父亲，可以这样。在他强大的时候，庇护你、容忍你；在他衰老的时候，却耻于依靠你。而且，在人们不约而同地把一切美好的颂歌、养育的恩德奉献给母亲时，父亲微笑着，觉得理所当然。他丝毫不觉得自己也应该享受一点儿，倒常常觉得是自己做错了什么。他完全不知道，在这一点上，他无意中又表现了真正男性的襟怀和品格。

我爱父亲，虽然我平常最恨他。

虽然每次和他在一起都免不了争吵、埋怨和发火；虽然他看不惯我吊儿郎当、放任不羁的作风，我也看不惯他的主观、固执、农民式的自私和对权力的崇拜。

像许多人的父亲一样，我的父亲完全是现实人生舞台上的彻底失败者。但这并不妨碍我对他的爱，更不妨碍我对他无条件的认可，他是任何人也不能替代的。自从我成熟以后，我就从没有羡慕过那些有一个地位显赫的父亲的人。

父亲是一个失败者，虽然他从不认账。

在吉木萨尔的几年间，正是他失败人生的谷底，但是他并没有自杀。

我当然知道，他是为了我们。

多年前，当我坐在那个村口的大石碾子上吸烟的时候，有一个纯正的农民正远远地眯着眼朝我看，然后，他朝我走过来，一直走到很近，站住了。

那农民穿着一件黑布棉衣，戴了一顶破皮帽子，手里提着个筐子。

我看见了那个注意我的农民朝我走过来，但没在意。我在想，大概就是这个村子没错，还得打听打听，究竟住哪儿。

那个农民站在离我很近的地方，竟伸着脖子弯下腰凑到脸前来看我，而且，笑出声来！咦，奇怪。我定睛细看面前的这个人。一张完全陌生的农民的面孔在几秒钟之间骤然变幻，风霜雨雪，皱纹白发，劳累痛苦，失望孤独……几年分离后的风尘变化，在几秒钟内被揭开、剥去、还原、定格。

定格为那个原来熟悉的父亲。



"爸爸!"我一跃而起，高兴极了。

"信上说是这几天回来，我就每天到村口上打望。今天看见有人坐在石碾上，可是不敢认。哈哈，果然是！太好了，太好了。"父亲说着，抄起筐子就领我回家。沿着满是残雪和牛粪的村路，一直走出去，离村子不远处有一座孤零零的屋子，正冒着笔直的灰白炊烟。

朴素的柴门院落，孤独的土坯泥屋，在乍暖犹寒的天气里默默升空的烟缕，我的脚在雪地上"咯吱咯吱"地移动着，跟着父亲，像很久很久以前小时候的某一天一样，朝着那里不知不觉地走过去。

我对这座陌生的屋子充满了信赖。这就是这个寒冷的世间唯一可以让我得到温暖的地方。这没错儿，父亲不会错。这就是家，家就是父亲居住的地方。无论这地方被安置在哪儿，是石家庄还是北京，是乌鲁木齐还是吉木萨尔，我都将跟随它，寻找它。无论它是楼房地板还是土屋柴门，我都用不着敲门，用不着征求主人的意见，我有权不看任何人的脸色，睡觉、吃饭!

我父亲就这么一边拎着筐子朝前走，一边扭回头来和我说话："村干部给调换了一家上山挖煤的人的空房，借给咱们暂住，条件好多啦!"我跟着他，看着他的背，觉得有一股说不出的纳闷、奇怪。人这一辈子是怎么过都能过去的，什么样的命运都能接受，什么样的生活都能适应。但有个前提，就是不能有太多自己的思想，谁有独立的思想，谁绝望!

父亲是一个普通人。所谓普通人就是那些没有力量支配现实社会的人，就是只能受现实社会的各种力量支配的人。

多少年来，我总是力图以不含偏见的立场来认识父亲，解释他的行为，总结他的一生。结果我发现，这根本不可能。我总是由于他在现实中的失败而低估他，忽视了他作为一个人在本质上具有的优秀品质。我无法认清自己的父亲，谁叫我是他的儿子呢?

看着眼前这个提筐子的人，我就想起少年时在机关院里与一群顽童舞枪弄棍鏖战正酣时，突然出现在楼前怒喝我为"疯狗"的人；想起星期天逼我帮他冲洗全家无穷无尽的衣物，水寒刺骨，手冻得通红，那个不把最后一点肥皂沫冲净绝不善罢甘休的人；还想起那个原先穿军官制服而后穿中山装干部服最后又穿上农民黑棉袄的人；而且想起曾经风度翩翩然后神态庄重终于苍老迷惘成现在这个样子的父亲……我看到，从说话的声音到走路的姿势，还有身材和五官，还有习性和灵魂，我都酷似他。我悲哀地发现，无论是成功还是失败，无论社会环境是有利还是不利，我都摆脱不了他给我的模式，摆脱不了他给我一生注入的遗传基因。

我将一天比一天趋近他，越来越酷似他，直到有一天，彻底成为另一个他。

新陈代谢，世道循环，如此而已。

所有的新叶和新花，都不过是上一代的花叶在新季节里的翻版罢了。觉得新鲜，那只是"觉得"。

就这样，我已经远远望见柴门外站着一个又瘦又矮的女人。那就是父亲的妻子，我的母亲。母亲也望着我们，朝我们走过来，一边走，一边用她的手擦眼睛。待到走近，她只叫了一声我的名字就哭起来。

在早春无望的寒冷薄暮中，母亲的哭声使人心碎，并且使碎了的心渐渐凝固成一块水泥疙瘩样的硬。

漫长的冬天使母亲的头发变得灰白，炊烟般在冷风和哭声里飘散，在多皱的额顶纷披；而母亲又是那样瘦小，那样善良。

这不是逼着这位瘦小女人的儿子怀恨在心吗？我想，我们虽然四散他乡，无立锥之地，却在默默忍耐中滋长着仇恨；仇恨像卵石一样，暗藏在心里，总有一天伺机报复这冷酷的一切！不信，你等着。

我似乎很平静地笑着，却本能警觉地回过头来，环顾了一下周围：空无一人，只有野地里凄凉的枯树，向空中伸出无望的指爪。只需要一眼，我就把这景象记住了，再不会忘。

当我走进家门的一瞬间，我听到，黑暗像幕布一样，"唰——"在背后骤然降落。

（**楚　凌**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周涛散文选集》一书，**李小光**图）

我去楼下一家便利店买烟，一进门，就看见老板在打儿子。我上前劝道："怎么打孩子呀？你应该跟他讲道理才对呀。"

老板很生气地说："这个兔崽子该打，他竟然把我的'财神爷'换成了'奥特曼'，我都拜了好几天了！"



大先生也挺逗

◉潘剑冰

据说辜鸿铭讲课讲到得意处，一把年纪的他也会忘形，或者一展歌喉唱段小曲，或者从怀里掏出几颗花生糖大嚼，其形象让人捧腹。

另外，上辜鸿铭的课听他臧否当世人物也是一大享受。老辜喜欢骂人，素来以铁齿铜牙闻名的他，骂起人来用词往往令人拍案叫绝。袁世凯复辟的时候，老辜正在北大上课，当时他站在讲台上，从第一分钟骂到最后一分钟，学生们在下面拼命鼓掌助兴，下课之后这些骂语犹能绕梁三日。

辜鸿铭在北大一向独来独往，很少与人交往，因为北大能入他法眼的人实在没有几个，北大那些新文化运动的君子，在以维护中国传统文化为己任的辜鸿铭眼中更是不值一提。他批评胡适的英语是美国中下层的英语，说："古代哲学以希腊为主，近代哲学以德国为主，胡适不懂德文，又不会拉丁文，教哲学岂不是骗小孩子？"



就连北大那些洋教授见了辜鸿铭也不得不屏声敛气，生怕得罪了这个"灶王爷"。有一次，一位新聘的英国教授在教员休息室无意中看到这个头戴瓜皮帽、扎着小辫子、土头土脑的老头子，不禁因为他的怪模样失态发笑。辜鸿铭并不生气，他走到这个英国教授面前，用一口纯正的英语问他尊姓大名，教哪一科的。英国教授一惊，忙答："教文学的。"辜鸿铭一听，马上改用拉丁语与他交谈，结果这位洋教授语无伦次、结结巴巴、丑态百出，辜鸿铭道："你是教西洋文学的，如何对拉丁文如此隔膜？"洋教授大窘，急忙逃之夭夭。

值得一提的是，辜鸿铭虽然精通多门外语，但与国人交谈时，一般不掺杂外语单词，以此表示自己不数典忘祖。

整个北大辜鸿铭只佩服一个人，那就是对他有知遇之恩的蔡元培校长。辜鸿铭曾经对学生说："现在中国只有两个好人，一个是蔡元培先生，一个是我。因为蔡先生点了翰林之后，不肯做官就去革命，到现在还是革命。我自从跟张文襄（张之洞）做了前清的官以后，到现在还是保皇。"

1919年五四运动发生后，蔡元培向当局提交辞职信，教授们集体挽留校长，辜鸿铭也积极响应，但是他的理由让人哭笑不得，他说："校长是我们学校的皇帝，非得挽留不可。"1923年1月，蔡元培因教育总长彭允彝克扣经费以及行政干预教育，愤而辞去北大校长



世界末日

◉王学富

一个小教派的教主有一天对他的信众说："世界末日要来了。"信众问："什么时候？"他说："就在这个星期三。"

信众们听信了教主的话，回去把一切财产都送人了，只留够几天的食物，等着星期三到来。星期三这一天到来了，却像往常任何一天一样过去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这时信众们紧张起来，他们发现，他们赖以生存的一切生活条件都没有了，包括他们的房子都已经送人，星期三之后，他们连住的地方也没有了。

他们来找教主，抱怨说："你辜负了我们对你的信任，你说星期三世界末日就来了，结果，世界末日没有来，我们却没有办法活下去了。"

教主回答："我的星期三，不是你们的星期三。"

（**放　勋**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13年第15期）

一职，前往欧洲。辜鸿铭为了表示与蔡元培同进退，随即也辞去北大教职，就此离开了北大。

辜鸿铭从一个连中国字都不会写的海外来客到西方人眼中的东方文化"圣哲"，要真正懂得这一惊天巨变的原因，一定得读一读他最有名的著作《中国人的精神》，又名《春秋大义》，正是这本用英文写成的大作，确立了辜鸿铭在世界上的学术地位。

在《中国人的精神》这本书中，我们很容易找到辜鸿铭归化于中国文明的源头。这最关键之处并不在于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而在于中国文化的单纯与贴近心灵；不在于其古老，而在于其"幼稚"。

在欧洲游学十余年，与西方文明有过倾情交欢的辜鸿铭最终归服于古老的中国文明，这更像是一种阅尽繁华后的真淳，一种生命历经轮回后"看山是山，看水是水"的大彻大悟。这从《中国人的精神》对于"真正的中国人"之阐释中就可以看出来。

辜鸿铭说："真正的中国人是这样一个人，他过着具有成年人的理性却具有孩童的心灵这样一种生活。简言之，真正的中国人具有成人的头脑和孩子的心灵。因此，中国精神是永葆青春的精神，是民族不朽的精神。"

他大声赞美中国人的生活是一种感觉生活，这种生活可以让人感受到自己的灵魂："中国人的非凡特性，就作为一个成熟的民族、作为一个拥有成人理性而生活了如此久的民族而言，在于他们依然过着一种孩童的生活、一种心灵生活。"

辜鸿铭似乎完全沉醉于对"真正中国人"的向往与追寻当中，他毫不掩饰自己对中国人一切品质的热爱。西方人看到方块字就头痛，视之为世界上最难学的语言之一，对此，身为语言大师的辜鸿铭解释说："在中国的外国人中，孩子和未受教育的人学习汉语非常容易，比成人和受过教育的人学习汉语要容易得多。原因是什么？我认为，原因就是孩子和未受教育的人是用心灵语言来思考和说话，而受过教育的人，特别是受过欧洲现代知识教育的人，是用头脑或者知识的语言来思考和说话。"他嘲笑那些抱怨汉语难学的西方人："事实上，受过教育的外国人发现学习汉语很困难，原因就是他们受教育太多，受知性的和科学的教育太多。"他认为汉语是"小孩的语言"，这个词不仅不是贬义，反而包含着无限的敬意。

当老外羡慕辜鸿铭记忆力好时，他就告诉他们："当我们是孩子的时候，在学习中记住事情的能力，要远胜于我们成年后记住事情的能力。中国人有惊人的记忆力。秘密是什么？秘密就在于中国人是用心灵而不是用头脑记事情。"

甚至，中国人的缺点在辜鸿铭的眼中也成了值得自豪的地方，西方人嘲笑中国人体质弱，他为此辩解："与其说中国人发育不良，还不如说中国人永不衰老。"

（**夏　花**摘自广西人民出版社《民国课堂：大先生也挺逗》一书，**黎　青**图）



青春似一匹野马

◉老 愚

北国的枯黄，一切尚待苏醒的模样，树梢露出一缕鹅黄，已经很提神了，然后是鼓胀的苞在枝头跳跃，仿佛下一秒就会撑开整个春天。水塘是早春的神情，矜持而散淡，一双媚眼从深处往外释放柔光。

青绿涂抹的江南，掩埋了冬天的痕迹，清新、明媚，让人不由得多情起来。

朝南走，记忆里涌出的便是青春。三十二年前，我从关中平原背起行囊，踏上求学之路。

出发那天早上，秋色正好，乡人正在地里劳作，玉米从塬上一直铺到塬边，他们并肩站在太阳底下，仿佛预备上阵的士兵，腰间缠绕的红缨，恰似年轻的血。

少年没有一丝感伤，逃离般迈开步子。

脚在踏上火车之前，远方还是一个梦。仅仅因为一张试卷，你就改变了命运，从此告别蝼蚁般的人生？生生不息的肥沃土地，将我们变成了终身奴隶。一年的劳作，只是为了糊口。

母亲带着我们捡拾萝卜缨、红薯秧，还有槐花、地软，挖荠菜，甚至用铁丝捅出玉米芯，掺和些玉米渣子、麸子，煮呀蒸呀，做成了饥饿年代的食物。

院子里唯一一株桑树的果实——桑葚，在初夏悬挂在空中，逗引我们去攀摘，一旦掉进嘴里，便是甜蜜。我和弟弟们把沾满汁液的手指头塞进嘴里，吮吸又吮吸。

从土里出来的就是食物。

人不能吃的，喂猪喂牛喂羊，最后也成了食物。

躺在地上，心里是洁净的。

你知道土是干净的。

逃离土地才有生路。

不种地的人才有出息，他们吃着我们打的粮食，却瞧不起我们。

我爱嗅汽车发出的气味，我会盯着尿素袋上的广告看好久，我爱听陇海线上火车轮子的铿锵声，一切人造的东西，于我都有莫大的诱惑。城市，那里的人和事，更让我着迷。

从绛帐高中到扶风高中，吸引我的是校园里那些吃商品粮的女子，穿的确良，用小手绢，身上散发着胰子的幽香。人家看天的眼神是舒展的，因为那天属于她们；人家看你的眼神是不屑的，因为你那农民身份。她们是玫瑰和百合，等待同一阶层的少年采摘。尖尖的刺明晃晃的，你沮丧地垂下头。

田头颓丧的青年，就是你的明天——如果你考不上的话。

你也设想过扛锄头的生活，出汗，被日头烘烤，几年后便是插在黄土里的一株篙草。

但你不打算屈服，你在想：有了生活，我也能像柳青一样，写出土里的人生。

我们卑微地生活一辈子，最终因记录自己人生的文字而不朽。来到人世，不能化作无名的尘埃，被历史随意抖落。

开往上海的火车离开了月台，父母和土地被甩远了，他们成为一个抹不掉的小点，牵引你未来的岁月。青春好似一匹脱缰的野马，把你带入不能回头的轨道。

（浩 淼摘自《博客天下》2013年第12期，王 青图）

何必哀伤

◉沈嘉柯

有一天，我看台湾著名主持人张小燕的访谈节目，嘉宾是李敖。

张小燕的访谈每出一招，都被李敖化解。往常的节目，即便是蔡康永和侯文咏，张小燕也能收放自如，找得到他们的罩门，但李敖不同，这人修炼太久，道行比张小燕深。


李　敖

于是，张小燕出绝招了。

她大概计划好了，一定要看看李敖感性的一面，达到综艺节目的最佳效果。于是她使出催泪弹，念了凤凰卫视总裁刘长乐的文字，写的是在刘长乐陪同下，李敖赴北京讲座，顺道送儿子去北京念书的经过。

张小燕自己已泛泪了，李敖还是很淡定。张小燕有点无奈，推了李敖一把，抱怨道："你这个老头子为什么这么嘴硬呢？"

李敖说："我没那么多不健康的感情，又不是生离死别，为什么要用悲哀处理呢？"

对啊，为什么要用悲哀处理呢？自伤自恋自怜，容易上瘾，于是我们就偏好用悲哀处理世事。全世界的电视节目，大部分都喜欢来这招，因为急功近利，煽情好赚收视率，收视率就是广告费，是钱。

我得承认，与文艺界泛滥的悲伤情结、凄美习惯相比，李敖更加珍贵。

世上文字，向来写泪容易，谁没有几件伤心事呢，一触即发，飞快收效。但要写喜剧，写出豁然达观、纵声发笑，难如登天。

眷念亲情很常见，但李敖反问得好，又不是生离死别，小孩子离开老父，是去过自己的新人生。

李敖说："我已经七十多岁，这个年纪看儿子，其实是爷爷待孙子的态度，有宠爱，很放松，也管不了太多。处理感情，不止哀伤这一种方式。"

（石　磊摘自《长江日报》2013年1月13日）

身教言教

◉〔苏联〕B.勃罗多夫

◎杨　郁译

阖家三口围坐在一张铺着天蓝色桌布的圆桌旁。爸爸在翻阅报纸，妈妈在绣坐垫，八岁的维佳在看书。

"爸爸，我有个问题弄不清楚，"维佳突然向父亲发问，"请你给我解释一下，为什么有些人会吵嘴？"

"这不难，"爸爸把报纸放置一旁说了起来，"打个比方，我们的房屋管理员与庭院清扫工之间有了争执……"

"没有那回事！"妈妈打断了爸爸的话，"房屋管理员与庭院清扫工相处得很好。"

"我只是举个例子嘛。"爸爸辩解道。



"你不应该凭空瞎举这样的例子！"妈妈提高嗓门喊了起来。

"那就有劳你向孩子解释解释……"

"你总是把责任推到我的身上！"

"不是我推卸责任……是你爱找碴儿……"

"是我爱找碴儿?!"

"是的，是你……"

"不对，是你……"

"别吵了，"维佳插嘴说，"我明白了。"

（夏　冰摘自南京大学出版社《小小说精读》一书，〔德〕施拉德尔图）





幸福深处一颗珠

◉朱桂华

世上关于她的各种喧嚣，从此再也不会进入她的耳朵，其实即便在她活着的时候，喧嚣似乎也从未有过，有了丹尼斯，她如珠隐于蚌，永远只用聆听自己的声音！

看在上帝的份上，做女人

1950年，英国工业重镇达特福德，一个算命先生坐在百货商店门口，盯着一个年轻女人：她穿着深蓝色套装，戴着白色珍珠项链，有深褐色的波浪卷发、丰腴的双颊和肩颈、精致而上翘的嘴唇，如果不是眼光深邃强悍，这张脸完全可以用美丽典雅来形容。然而，汹涌流淌的强悍，比她的美丽更让人过目不忘。

女人叫玛格丽特·罗伯茨，她看到算命先生在盯着自己，便径直走了过去，说："很荣幸蒙受您的关注，我正苦恼无法预知未来，请求您的指点。"算命先生要求她将项链取下来给他，他抚摸着项链上的珍珠进入冥想。

玛格丽特将他揪回现实："您一直是用水晶球占卜的，为什么到我这儿就用珍珠了？"算命先生回答："不同的人捕捉意念的难度是不一样的，有些人需要用水晶，而您这样的女士，珍珠就可以了。"

夜幕四合，玛格丽特驾驶着福特"长官"型汽车，急匆匆往伦敦赶，脑海里回荡着算命先生的话："你做过许多别人没做过的事，你觉得自己比一般人聪明，你喜欢展现自己与众不同的一面，你会成为一个伟大的人物，像温斯顿·丘吉尔那样……"

她并不迷信，也知道算命先生为什么能准确判断她是一个热衷政治的人，因为3天前，她的照片跟一些知名男性政治家的照片一起，出现在《伦敦新闻画报》上，报道称，25岁的她是全国最年轻的一名女性候选人，更重要的是，她在铁板一块的男性政坛上，挤下了一个女人插脚的地方。

她相信算命先生已看过画报了，所以才说她的命用珍珠也能看透。而她之所以算命，是因为肯特郡政客们有个隐秘的传统，大选前都会去算上一卦。既然铁了心要在政治的角斗场上战斗，既然达特福德多年来都是工党的地盘，她就要想一切办法去赢得这场竞争，包括讨要吉兆。

此刻，她要去赴一场约会，用光芒去照耀一个男人。

玛格丽特来到伦敦白塔饭店，一个男人微笑着站起身来。他高瘦，笑容里有走过命运千山万水的宁静祥和，这使得他精瘦的身躯透出智慧和力量。

他叫丹尼斯·撒切尔，35岁，曾在二战中浴血，有过一段6年的婚姻，目前单身，是一家涂料公司的老板。两人相识于不久前的一次保守党聚会。初次见面，玛格丽特留给他的印象是激情无畏的。作为一个深谙生活真面目的男人，他混杂着长者的怜惜和异性的欣赏，品评她锋芒毕露的个性。

第一次见面，他就表现出殷勤，用他的美洲豹运动车，将急着赶火车的玛格丽特从达特福德送到伦敦。一路上他跟她大谈政治，这让玛格丽特明白，他的胸膛不仅可以装酒，还装着满腹的政治见解。

他成功地吸引了玛格丽特，现在他们开始单独约会。玛格丽特跟半月前相比，又变化了许多，她走路像风一样快，眼里迸

原创

射出的光芒，像是要把横亘在眼前的一切阻碍一一击碎。她以尖锐的嗓音说："我将以这样的打扮，去跟工党候选人做最后的辩论，他将再不能攻击我是戴羽毛的贵族小姐！"

丹尼斯没有急于回应。他端起酒杯说："假如将珍珠项链取下，再端个这样的酒杯，那你跟我看不出还有什么区别。看在上帝的份上，还是做女人吧。这样选民才会明白，自己是在男人和女人之间做选择，而不是在男人堆里选男人。你不仅要做女人，还要让人明白，真正的女人是怎样的。"

你好，我是玛格丽特的丈夫

玛格丽特却接过酒杯，一饮而尽。初次见面，她认为这个比自己大10岁的男人，心理年龄足够当自己的父亲。她崇拜父亲，对于政治的痴迷，就是源于父亲的影响。同样属于保守党的父亲，信奉自力更生，并最终由一个杂货店老板奋斗成市长。在父亲的指引下，她还聆听过保守党党魁丘吉尔的演讲，此后她更加迷恋年长且有成就的男人，他们宽厚、睿智，关键是她还知道竞选成败跟经济实力密切相关，她期待交往一个在精神和物质上都能给予她父亲般帮助的男人，丹尼斯是个不错的人选。

无奈女儿对父亲的迷恋，总是伴随着叛逆。尤其是，那时在玛格丽特勃勃的野心里，爱情只有一丁点的位置。在着装的问题上，她恰恰选择了叛逆。

但是她败了，1950年圣诞节前的见面，是以玛格丽特趴在丹尼斯肩上流泪开始的。她诉说着自己的辛苦和疲劳，说选民们对她有许多误解和不信任，女人的脆弱表现得淋漓尽致。

丹尼斯给予她温柔的安慰，再次指出，聪明的政客是要表现自己怎么跟大多数人相同，而不是不同。他还送给玛格丽特一只水晶做的小碗，上面配有精致的盖子，说："水晶高贵，变成带盖的碗，便有了生活气息，然而，它依然是水晶，你何不尝试做一个加盖水晶碗一样的女人！"

这一回，水将火征服了。正处在伤心境地的玛格丽特收敛了自以为是的光芒，接过碗，水晶的光泽投射到她脸上，照出少见的温软。趁着这温软，丹尼斯开口求婚，并获得成功。

丹尼斯带着他的新娘，前往马德拉度蜜月。

在天堂般的旅途中，他们互相宣誓，丹尼斯保证永远不干涉她的政治目标，而她绝不干涉丹尼斯对于橄榄球的爱好。

回到英国后，丹尼斯大多数时候都选择做温吞的水，绝不太烫：他周末的时间永远用在橄榄球场上；也绝不随着时光流逝而变凉：为了方便妻子竞选，他将家安在达特福德，自己每天驱车数十公里上班。他觉得妻子说话的语调有问题，便找来国家大剧院的朋友指导她演讲。


玛格丽特与丹尼斯·撒切尔结为夫妻

无奈玛格丽特本性是火，每次演讲，言语都会变成烈焰，掠过听众的心际，腾起阵阵硝烟，所以朋友对她的训练，从他们结婚到孩子诞生，都收效甚微。当丹尼斯意识到全英国最好的语言艺术指导都拿玛格丽特没办法时，他决定亲自上阵。

他的办法是，将训练寓于生活的细节中。譬如，玛格丽特要和他出席一场党内聚会，她拿着一套灰色西装塞给他："这套怎么样？"丹尼斯慢吞吞接过："行，听老板的！"玛格丽特："你并不喜欢它！为什么不说不?"丹尼斯："老婆快活，日子就快活。"玛格丽特转身，丹尼斯拉住她："请再听我说一遍！"玛格丽特："我听懂了，很荣幸当你的老板！"丹尼斯："不是听意思，是听语调，你说话要分轻重，这样演讲才不会像刀剑，而会像锤子，时轻时重地敲打听众的心，让他们舒服而且印象深刻！"

玛格丽特只好听话地重复一遍。丹尼斯立即掏出一个盒子："很好，这是奖励，请穿开领上衣，并戴上它！"那竟然是一串双排珍珠项链，颗粒硕大，光泽圆润，价值不菲。玛格丽特吃惊道："就因为学说一句话?"丹尼斯回答："更因为你让我成为双胞胎的父亲！"

再野性的火，也耐不住水经年累月的浸润。到1959年，玛格丽特浑身散发着珍珠般圆润透亮的气韵，她已深刻认识到丹尼斯对于自己的意义，哪怕加班到



凌晨两三点，也不妨碍她第二天7点准时起床为他准备早餐。她用来攻击对手的嘴，也经常轻柔地亲吻丈夫和孩子。她对政治的认知，由最初偏激的战胜，飞跃到理性的超越。

但改变，仅仅只是浸润，而不是扑灭，相反地，当玛格丽特需要冲刺的时候，丹尼斯会将自己变成油，助她燃烧。他把他们位于郊外的别墅，变成保守党聚会的场所，他本人则经常站在门口，重复说着同一句话欢迎每个客人：“你好，我是玛格丽特的丈夫！”

1959年，玛格丽特终于大放异彩，竞选芬奇利选区议员成功，从政之路真正拉开序幕。支持者夸她像一团火，照亮了芬奇利，玛格丽特回应：“是丹尼斯先照亮了我！”反对者指责她是贵族寄生虫，她回答：“骂我可以，但不要有一滴唾沫溅向我的婚姻。”

老婆，上床睡觉

玛格丽特的天空从此充满奇幻的云彩，部长、影子内阁成员、保守党主席、妻子、母亲、朋友，她以每天只睡4个小时的代价，在这些身份中做游刃有余的转换。

而丹尼斯还是原来的丹尼斯，始终坚持两个角色：丈夫和自己。他卖掉了公司，给老婆经济上的支持。1970年，作为教育部大臣的玛格丽特，为减少政府经济开支，全面废除工党执政时期的综合教育计划，取消了小学生的免费牛奶，由此她成为全英最冷酷、最不受欢迎的女人，上街被人扔鸡蛋和西红柿。每次遇到袭击，丹尼斯都拼命保护妻子，让秽物甚至拳头砸到自己的身上。

水般的细腻和大度，让他融进玛格丽特的生命，深刻改变了这个一度拼命想往上爬的女强人。1979年初，大选进入白热化阶段，保守党为了胜出，建议她再改形象，不要一天到晚都戴着珍珠项链。玛格丽特沉吟了一会儿，说：“头发的颜色可以改，但项链还是要戴，这是我生双胞胎后丹尼斯送我的。”

1979年5月3日，保守党胜出，党魁玛格丽特成为英国历史上首位女首相。庆功大会上，她明眸皓齿，颈间的项链熠熠生辉，看不出多年奋斗的劳累，只有爱情滋润的鲜活。她不仅向世界宣布，英国诞生了历史上第一位女首相，还让世人知道，兼顾家庭的女人，一样可以取得事业上的成功。

由于玛格丽特一直奉行偏右政策，铁腕对待工人罢工，从当首相第一天起，围绕她的争议就是空前的。为她魅力所征服的人，深深地爱上了她，臣服于她的强硬智慧；被她剥夺了利益的人，则前所未有地仇恨她，认为她始终是一个高高在上、没有丝毫同情心的贵妇人。

丹尼斯对公众的两极反应不感到意外，他说：“玛格丽特拥有一种神奇的力量，能将人的爱和恨推到极致，走进她生活的人，只有两条路，全盘接受她，无论智慧还是瑕疵，或者坚决反对她，永不求和解，没有含糊的中间地带。我第一次见她，就决定成为前者，这样我会好受些！”

因为一开始就懂得爱一个人，要爱她的可爱和瑕疵，丹尼斯从不吝惜付出。玛格丽特在漫长的11年首相生涯中，将世界搅得风起云涌，他则将首相府的家经营成一个温馨的爱巢。他爱看玛格丽特穿花裙子，哪怕她只是风一样从他身边走过。在玛格丽特跟幕僚们的会议开到凌晨三四点还不结束时，他会走进会场，说：“老婆，上床睡觉！”他们之间有一种默契，他称呼她“老婆”的时候，应该是她听他的。

跟丹尼斯生活得越久，玛格丽特越知道什么叫真正的女人，也知道如何表达对丹尼斯的感激：她更愿意别人叫她“撒切尔夫人”，而不是“铁娘子”；喜欢佩戴爱情信物，无论日常着装还是晚宴礼服，一至三串的珍珠项链从未离开过她的颈间。

她这样解释自己的珍珠情结：“1950年，在达特福德百货商场，我倾尽所有买了一串珍珠，我认为它代表高贵和权威。跟丹尼斯结婚后，我才知道珍珠其实是爱的结晶，是蚌给它磨砺又给它营养，就像丹尼斯于我！”

玛格丽特1990年底退出政坛，遗憾的是，属于夫妻俩的静好日子并不多，离开政治，她像被抽去了脊梁骨，多次中风，随后又患上老年痴呆症。2003年，丹尼斯去世，她始终不愿接受这一事实，每天早晨醒来都问：“丹尼斯在哪里？”

2013年4月8日，她永远停止了追问，离开了这个世界。世上关于她的各种喧嚣，从此再也不会进入她的耳朵，其实即便在她活着的时候，喧嚣似乎也从未有过，有了丹尼斯，她如珠隐于蚌，永远只用聆听自己的声音！

年轻是女人的通行证，沧桑是男人的信用卡。

——俞敏洪说，女人如果外表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小，但心智很成熟，就比较容易办成事情；男人刚好相反，不管男人的心智多么成熟，如果外表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小，就通常会被认为是一个不成熟的人。男人看上去沧桑一点，会给人一种可靠可信的感觉

如果一个民族建的桥的寿命只有20年，说明其远见也只有20年。当下，远见对中国来说是“大旱之望云翳”。

——作家刘震云在纽约大学演讲时如是说

人生四然：来是偶然，去是必然，尽其当然，顺其自然。

——莫言

每一次涨价、每一次加税，人们都会嚷、会喊，更多的人在忙于设法规避，能逃一时是一时。在涨价之前，抢购到了东西，还感到十分欣喜。怎么就没有人想想，他们这么干，合理吗？合法吗？不合理也不合法，不等于抢劫吗？

——张鸣

人，生当有品，如哲、如仁、如义、如智、如忠、如悌、如孝。吾儿此次西行，非其夙志，当青青然而归，灿灿然而返。

——当年钱学森远行时，其父塞给他一张纸条做礼物

中国的绿色官员升迁难。

——新加坡国立大学房地产



研究院院长邓永恒说，根据中国283个中小城市的市长和市委书记10年的政绩和升迁结果统计，如果任期内的GDP增速比上一任提高0.3%的话，升职概率将高于8%；如果任期内长期把钱花在民生和环保上，那么他升官的几率是负值

嫉妒表面上是对别人不满，实际上反映的是对自己不满。

——意识到自己的不足，才会嫉妒别人

我穿此袍十多年，业精于勤苦当甜。你无点墨靠送钱，编织关系滥用权。贪污受贿骨头贱，常说假话上下骗。道德败坏天人怨，判刑坐牢退民田。

——吴官正出版新书《闲来笔潭》，讲述从政之道和人生哲理。其中有一首题为“良官骂赃官”的“打油诗”

很多优秀的女生，投入痞子的怀抱，不是因为她需要得到爱，而是由于她想要付出爱。

——刘墉

为什么我没有看到一个获奖人是快乐、幸福、富足的？仿佛“中国式好人”就应该是苦人、穷人、累人。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主持人蒋术发微博称，央视的《感动中国》节目太过苦情，似乎在传递“好人没好报”的价值观

女性在周三下午3点30分看起来最老。

——这是英国的一项调查结果，原因是女性精力衰退、工作压力累积、睡眠不足加上周末狂欢留下的后遗症

日本人侵略侮辱中国人8年，可我们的文艺工作者用抗日电视剧羞辱中国人几十年！那些抗日电视剧说是在鞭挞日本侵略者，可看看情节、场景和不靠谱的台词，哪一个不是在侮辱中国人？借用日本人奸污中国女人可能会激化今天的仇日情绪，可日本人并不看，中国人一遍遍看自己的妇女被奸污，很享受吗？

——作家杨恒均评热播不衰的抗日神剧

雨降落给坏人和好人，阳光也温暖坏人和好人。

——《圣经》

无论你犯了多少错，或者你进步得有多慢，你都走在了那些不曾尝试的人前面。

——神之右眼

失意事来，治之以忍，方不为失意所苦。快心事来，处之以淡，方不为快心所惑。

——曾国藩

（摇曳生香、韩玉乐等摘）

论“文人”

◉易中天

汉魏以后的“文人”，俗称“笔杆子”。他们是为皇权或当局服务，帮闲、帮腔甚至帮凶的读书人。歌功颂德，是帮腔；吟风弄月，是帮闲；为文字狱提供“证据”，深文周纳，罗织罪名，上纲上线，则是帮凶。没有文人，单靠皇帝，根本就实现不了“文化专制”。《韩诗外传》说，君子要“避文士之笔端”，并非没有道理。

帮腔和帮闲，也有等级或品级。高级的舞文弄墨，中级的插科打诨，低级的溜须拍马。

士人则可以挑肥拣瘦，朝秦暮楚，爱理不理，爱来不来，端足了架子摆足了谱。反正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于是，他们不但是中国最早的“文化工作者”，也是中国最早的“自由职业者”。

文人呢？才也是有的，情就靠不住了。因为文人的“本职工作”主要是帮腔和帮闲。这就要帮得上、用得着，随时都能满足需求。皇上好大喜功，就写“封禅之文”；皇上声色犬马，就作“登徒之赋”。说得难听一点，文人就像“应召女郎”，必须“招之即来，来之能干”。情感是否真实，那就讲不得了。

这样一说，分野也就清楚了：诗人是“我要写”，文人是“要我写”。“要我写”，也未必就是皇帝下圣旨，或上面派任务。也有并无指令号召，自己就“上杆子”的。文人的头脑里都设定了程序，一到某个时刻、某种关头，则无论地位高低、在朝在野，便都会竞相献艺。如果是节庆或纪念日，就把颂诗写得花团锦簇；如果是搞阶级斗争、反和平演变，则把檄文写得义愤填膺。总之，主动、自觉、抢先、紧跟。至于自己的情感，随时都可以调整。

文人不讲“气节”，只讲“节气”。到什么季节，就开什么花；刮什么风，就使什么舵。名为“与时俱进”，实为“与势俱进”。哪边得势，或可能得势，就往哪边靠。

所以，文人的“风骨”极其靠不住。就算有，也一定是“做”出来的，不是“长”出来的。就连他们的“反骨”，也不过是“另一副嘴脸”。

士人有真风骨，学人有真学问，诗人有真性情。文人呢？只有花腔，没有学养；只有欲望，没有理想；只有风向，没有信仰。所以，他们也“只有姿态，没有立场”。尽管那姿态往往会秀得“绚丽多彩”，能够“颠倒众生”，甚至“惊世骇俗”。

这也并不奇怪。前面说过，文人的“本职工作”和“历史使命”，就是帮闲和帮腔，偶尔帮凶。只不过有帮得上和帮不上、受重用和被排挤、体制内和体制外之别。但无论当班还是待业、在岗还是编外，甚至不过“闲杂人等”，其实“自作多情”，也都要走台、献艺、开屏，而且是秀给别人看的。不需要什么学养、理想、信仰，也不需要自己独立的立场，“风姿绰约”即可。

故，文人也可能有学问，但那是用来卖弄的；可能有性情，但那是用来表演的；还多半会有聪明才智，但那是用来舔痔疮的。

（**赵小白**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斯文：帮忙、帮闲、帮腔、帮凶及其他》一书，**喻　梁**图）





如果我是富豪

◉〔法〕卢 梭

如果我是富豪，我不会到乡间为自己修建一幢别墅，也不会在穷乡僻壤筑起杜伊勒利宫，我要在一道林木葱茏、景色优美的山坡上拥有一间质朴的小屋，一间有着绿色挡风窗的小白屋。至于屋顶，我会把那茅草换成瓦片，这样在任何季节都将是最惬意的。因为瓦片比茅草干净，色调更加鲜明，而且我的家乡的房子都是这样的，这能够让我感觉自己回到了童年。

我无需庭院，但要一个饲养家禽的小院子；我无需马厩，但要一个牛栏，里面饲养着奶牛，每天为我带来新鲜的奶汁；我无需花圃，但要一畦菜地；我无需宽大的花园，但要一片如我下面所描绘的果园。树上的果子不必点数也不必采撷，供路人享用；我不会把果树贴墙种在房屋周围，使路人碰也不敢碰树上华美的果实。然而，这小小的挥霍代价轻微，因为我幽静的房屋坐落在偏远的外省，那儿金钱是不多的，但食物丰富，是个既富饶又穷困的地方。

然后，我邀请一批由我精心挑选的朋友。男的喜欢寻找乐趣，而且个个是行家；女的乐于走出闺阁，参加野外游戏，懂得垂钓、捕鸟、翻晒草料、收摘葡萄，而不是只会刺绣、玩纸牌。那儿，都市的风气荡然无存，我们都变成山野的村民，每晚都有不同的活动恣意狂欢。白天，我们聚集在一起参加户外锻炼以及劳作，这样会使我们食欲大增。我们的每餐饭都是盛宴，食物的丰富胜似佳肴。愉快的情绪、田野的劳动、嬉笑的游戏是世上最佳的厨师，而精美的调料对于日出而作的劳动者来说，简直是可笑的玩意儿。这样的筵席不讲究礼仪，也不讲究排场：到处都是餐厅——花园、小船、树荫下；有时筵席设在淙淙的泉水边，在如茵的草地上，在桤树和榛树之下；客人们手端丰盛的食物，欢快地唱着歌，歪歪斜斜地排成行列。草地桌椅、泉水环石当放酒菜的台子，饭后的水果就挂在枝头。上菜不分先后，只要胃口好，何必讲究客套；人人都喜欢亲自动手，不必假助他人。在这诚挚而亲密的气氛中，人们互相逗趣，互相戏谑，但又不涉鄙俚，毫无虚情假意和约束之感。完全不需要讨厌的仆人，因为他们会偷听我们谈话，低声评论我们的举止，用贪婪的目光数我们吃了多少块肉，有时迟迟不上酒，而且宴会时间太长他们还唠唠叨叨。

为了成为自己的主人，我们将是自己的仆从，每个人都被大家服侍。我们任凭时间流逝，用餐即是休息，一直吃到太阳落山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如果有劳作归来的农夫荷锄从我们身边走过，我要对他讲几句亲切的话使他高兴，我要邀请他喝几口佳酿使他能够暂时忘记身体的疲劳。由此我的内心又会呈现出些许喜悦，并悄声对自己说：“我还算是个好人。”

乡民的节日，我会和朋友赶去助兴；邻里的婚礼，也少不了我的凑趣。我给这些善良的人们带去几件同他们自己一样朴素的礼物，为喜庆增添几许欢愉；作为交换，我将得到无法估价的报偿，一种和我同样的人极少得到的报偿：倾心交谈和无比的快乐。我在他们的长餐桌边就座，高高兴兴地喝喜酒；我随声附和，同大家一道唱一首古老的民歌；在谷仓里，我们一同跳舞，心情犹如参加了巴黎歌剧院的舞会，不！比那里更加欢畅。

（**余 娟**摘自中国三峡出版社《流行哲理小品（外国卷）》一书，〔美〕**保罗·加利**图）



草原上最后一只鸟

◉肖　勇

老额头说，这儿原是荒草丛生的野地，时有鸦鸣鹊起，偶有夜猫子对月悲啼，黄鼠狼子奔突流窜。鬼子曾在这儿建过一座忠魂塔，用来安放战死鬼子兵的灵位，直到新中国成立后才被夷为平地。

在我的记忆里，这儿就是西拉木伦公园，最早除了荒疏的果树和杂草，还有两只老猴。如今这儿不仅有很多动物和娱乐设施，还有假山、人造湖和一座喇嘛庙。

喇嘛庙位于公园北头，有大小三十多个喇嘛，香火很旺。据说，喇嘛庙的首席喇嘛有特异功能，常给南方的富商占卜是非成败，非常灵验，就有了盖庙的实力。

喇嘛庙西边有一片绿草地，草地中央有一棵孤零零的老榆树，那儿就是我们的晨练点。

这片绿草地不是城市里司空见惯的草坪，而是真正的牧区的草库仑，虽不精致，却有苍凉的味道和桀骜的个性。

老额头说："咱是沾了喇嘛庙的光，否则城市里咋还能有天然的草地呢？"

老额头说这句话的时候，通常是在领着我们跑圈儿。随着晨练点人数的增多，草地上渐渐形成了浅浅的绿色跑道。老额头总是跑在我们的前头。他的跑姿很特别，两臂向两边平平地伸展，白色的头颅向后仰着。每当红背心被汗水浸透的时候，他就会模仿赵忠祥的语调，无限深情地说："见过草原上空的鹰吗？它就是这样飞的！"

老额头已是古稀之龄了。据说，他所居住的干休所很多人烦他，因为他喜欢指手画脚。我是他最早的追随者。那一年那一日的清晨，老额头硬把湖边简易木房里的租船人敲醒，指着湖面漂浮的垃圾大发雷霆。年轻人被搅了美梦，本来就一肚子没好气，闻听就为了这个，一跳三尺高，和老额头大吵起来。我恰好赶上，硬把老额头劝离战场。老额头兀自不肯罢休，不时滞步跺脚大发感慨："成吉思汗时代，玷污河流者死，现在的人都怎么了？"就这样我认识了老额头。当他拿来一根长长的捞杆时，我成了他最得力的助手。

如今，我们的晨练点已经有三十多人了。年岁最大的是老额头，最小的是牛牛，刚满六岁，是个古灵精怪的小男孩儿。

牛牛是入秋时跟着他娘来的。他娘真是个美人，穿着一身艳红的运动服，映红了这片天然的绿色，也映红了男人的眼睛。女人不仅漂亮，而且气质非凡，瞅着娇柔娉婷，却能随随便便把脚抬过头顶。我企图通过牛牛和他母亲搭讪，却把自己搞得很尴尬。美丽的女人总是骄傲的，而我也是有尊严的。我开始故作深沉，目光却不时飞落在她诱人的身体曲线上。

母亲是个冷美人，儿子却是个自来熟。小家伙很快就有人缘了。跑步的时候，他总是跟在老额头



后面，学老额头平展双臂，就像刚会飞的鹰雏，满是跃跃欲试的渴望。

那一天，跑着跑着，小家伙忽然奶声奶气地问：“爷爷，爷爷，这儿就是草原吗？”老额头的脚步一下停顿了，停顿了足足十几秒钟。当他霍然转过身的时候，眼角已经有泪光闪动了。他一把抱起小男孩，大声对原地踏步的我们说：“对，这儿就是草原，从今儿起，我们的晨练点就叫草原晨练点了。”

老额头的激情愈发高涨了。

每天，他拎着一部老式录音机，总是最早来到晨练点。待大家陆续到齐后，先领我们跑步，再放曲子做健身操，最后让我们以他为圆心站成内圆，随他随意地伸胳膊蹬腿，天南海北地神聊。不时爆发的哄笑声中，老榆树上的鸟儿飞飞落落，为我们的晨练平添了情趣。

可是，有一天，几个一瞅就不是好鸟的家伙在我们的晨练点安了个沾网。

这还了得？岂有此理！老额头当然不干了，上前去理论，却被噎得直翻白眼，不由大动肝火，撸胳膊挽袖就要摘网。

那几个家伙根本没拿他当回事儿，横眉立眼杵在那里。不管老额头往哪儿撞，总有个家伙拦在他面前，胸脯一挺就把他弹个趔趄。

“你们太过分了，还讲不讲理！”我们看不下去了，七嘴八舌地质问。

有个脸上有刀疤的家伙冷笑道：“讲理？老子就是理！网挂在这里，话撂在这里，谁碰剁谁的手！”

我们面面相觑，不由退却了。早起就为了锻炼，要的是好心情，哪儿不一样扭腰晃胯，犯得上惹麻烦吗。

大家陆续散去了，唯有老额头不肯罢休，急赤白脸地争执个不休。我怕他吃亏，拦腰抱住他，朝假山小跑。一路上，老额头脚不沾地，嘴却不闲着，一直在骂。后来，他开始骂我：“懦夫，懦夫，不是蒙古人的尿！”我闻之色变，抛下他拂袖而去。

草原晨练点就这么夭折了，但大家依然晨练着。我远远有见过老额头，但都绕道而行了。

转眼过了两周，我又习惯于独来独往了。练友们还能经常见面，但都回避关于沾网的话题。沾网还挂在那里，时间长了，也不觉得碍眼了。只有老额头有些古怪，神出鬼没的，全然没有了往日的规律。有两次我远远见他掖掖藏藏地往林子里钻，就跟做贼似的。

谜底很快被揭开了。

那是周日的清晨，我记忆犹新。我从东头跑来，牛牛娘俩从西头跑来，正好在公园门口碰上。牛牛娘主动和我打招呼。我心情大好，若即若离地跟着娘俩跑。跑过那片挂着沾网的草地时，听到了激烈的吵骂声。

那几个玩沾网的家伙把老额头抓住了。

两个家伙擒着老额头的胳膊，刀疤脸正在大骂：“我说好长时间沾不住鸟呢，敢情都被你这老家伙放生了，你是积德了，可兄弟们的口福断了。你这把老骨头不经打，打你哥们儿还怕沾包赖，给你塞一嘴鸟毛，让你长长教训！”说着，这家伙从沾网上摘下一只鸟，活生生就那么拔下毛，往老额头嘴里塞。

老额头愤怒地扭着白色的头颅，拼命挣扎，但还是被塞了满嘴带血的鸟毛。

“住手！”我和牛牛娘同时怒喝道。

“怎么？还有管闲事的？没打听过老子是谁吧？”刀疤脸气汹汹地冲我们奔过来。

还没等我有所反应，牛牛娘突然扬起右脚，结结实实踢在刀疤脸的面颊上。刀疤脸忽地摔在地上，随即捂着脸满地打滚。

这帮家伙被震住了，松开了老额头的胳膊。老额头原地呆立着，似乎失去了意识。片刻，他有些迷惘地望望我们，似乎要向我们走来，却猛地向后栽了过去。

“老额头！”大家扑了上去。可他已经人事不知了。大家叫来救护车，把老额头送进医院。医生说他是脑出血，这么大岁数，不可能康复了。

老额头住院的第三天，我又跑到那片草地。秋草开始枯黄，沾网已经没有了。草丛中有一只死鸟，被凌乱地拔过毛，眼睛睁得大大的，想是死不瞑目。我挖了个小坑，垫些草，把小鸟埋葬了。

牛牛娘俩跑来了，我的眼前一亮，美人身着墨蓝色的警服，比往日的艳红更加打眼。我说：“姐姐早。”她说：“弟弟早。”

“叔叔，叔叔，你种的是啥？”牛牛问我。

我说：“叔叔种的是草原上最后一只鸟。”

（鸭　梨摘自接力出版社《五颜六色的孩子（小说卷）》一书，**李小光**图）





舌尖上的汪曾祺

◉苏　北

著名散文理论家、苏州大学教授范培松曾给我说过一个笑话，此笑话是作家陆文夫在世时说的。陆文夫多次说汪老头很抠。陆文夫说，他们到北京开会，常要汪请客。汪总是说，没有买到活鱼，无法请。后来陆文夫他们摸准了汪曾祺的遁词，就说“不要活鱼”。可汪仍不肯请。看来汪老头不肯请，可能还“另有原因”。不过话说回来，还是俗语说得好，“好日子多重，厨子命穷”，汪肯定也有自己的难处。

“买不到活鱼”，现在说来已是雅谑。不过汪曾祺确实是将生活艺术化的少数作家之一。他的小女儿汪朝说过一件事。汪朝说，过去她工厂的同事来，汪给人家开了门，朝里屋喊一声：“汪朝，找你的！”之后就再也不露面了。她的同事说：“你爸爸架子真大。”汪朝警告老爷子，下次要同人家打招呼。下次她的同事又来了，汪老头不但打了招呼，还在厨房忙活了半天，结果端出一盘蜂蜜小萝卜来。萝卜削了皮，切成滚刀块，上面插了牙签。结果同事一个没吃。汪朝抱怨说：“还不如削几个苹果，小萝卜也太不值钱了。”老头还挺奇怪，不服气地说：“苹果有什么意思，这个多雅。”——“这个多雅”，这就是汪曾祺对待生活的方式。

美籍华人作家聂华苓到北京访问，汪曾祺在家给她安排了家宴。汪自己在《自得其乐》里说“聂华苓和保罗·安格尔夫妇到北京，在宴请了几次后，不知谁忽发奇想，让我在家里做几个菜招待他们。我做了几道菜，其中一道煮干丝，聂华苓吃得非常惬意，最后连一点汤都端起来喝掉了”。煮干丝是淮扬菜，不是什么稀罕物，但汪是用干贝吊的汤。汪说：“煮干丝不厌浓厚，愈是高汤则愈妙。”台湾女作家陈怡真到北京来，指名要汪先生给她做一回饭。汪给她做了几个菜，其中一个是干贝烧小萝卜。那几天正是北京小萝卜长得最足最嫩的时候。汪说，这个菜连自己吃了都很诧异，味道鲜甜如此！他还炒了一盘云南的干巴菌。陈怡真吃了，还剩下一点点，用一个塑料袋包起，带到宾馆去吃。

看看！这个汪老头“并不是很抠”，其实是要有机缘的。

汪老头在自己家吃得妙，吃得雅，在朋友家，他也是如此，可以说是很“随意”，特别是在他自己认为“可爱”的人家。但这种“随意”，让人很舒服。现在说起来，还特有风采，真成了“轶事”。

1987年，汪曾祺应安格尔和聂华苓之邀，到美国爱荷华参加“国际写作计划”。他经常到聂华苓家里吃饭。聂华苓家的酒和冰块放在什么地方，他都知道。有时去得早，聂在厨房里忙活，安格尔在书房，汪就自己倒一杯威士忌喝起来。汪后来在《遥寄爱荷华》中说“我一边喝着加了冰的威士忌，一边翻阅一大摞华文报纸，蛮惬意”。有一个著名的桥段，还是发生在朱德熙家里的。有一年，汪去看朱，朱不在，只有朱的儿子在家里捣鼓无线电。汪坐在客厅里等了半天，不见朱回来，忽然见客厅的酒柜里还有一瓶好酒，于是便叫朱的半大儿子上街给他买两串铁麻雀。而汪则坐下来，打开酒，边喝边等。直到将酒喝了半瓶，也不见朱回来，于是丢下半瓶酒和一串铁麻雀，对专心捣鼓无线电的朱的儿子大声说：“这半瓶酒和一串麻雀是给你爸的。我走了啊！”抹抹嘴，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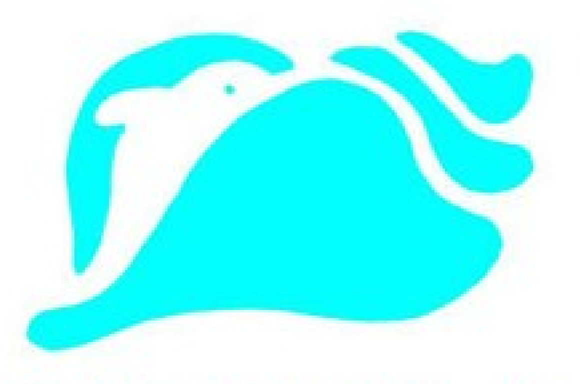
这真有“访戴不见，兴尽而回”的意味，颇能见出汪曾祺的真性情。

在美国，汪曾祺依然是不忘吃喝。看来吃喝实乃人生一等大事。他刚到美国不久，去逛超市。“发现商店里什么都有。蔬菜极新鲜，只是葱蒜皆缺辣味。肉类收拾得很干净，不贵。猪肉不香，鸡蛋炒着吃也不香。鸡据说怎么做也不好吃。我不信。我想做一次香酥鸡请留学生们尝尝。”又说：“韩国人的铺子里什么作料都有，生抽王、镇江醋、花椒、大料都有。甚至还有四川豆瓣酱和酱豆腐（都是台湾出



有 诗

◉王鼎钧



如果没有诗，吻只是碰触，画只是颜料，酒只是有毒的水。

如果没有诗，没有人喜欢那张叫做“山”的三角脸，没有人喜欢那具叫做“山”的无头尸体。

如果没有诗，人种下火药，不会得到枫林；人种下盐，不会得到沙漠；人放走一个气球，地平线上不会升起月亮。

只要天空还有一抹蓝，就有诗。只要雪有影、雨有痕、雷有声、水有纹，就有诗。只要有一滴泪、一条小径、一阵惆然，就有诗。

不能没有诗。没有诗，如何证明我们彼此是同类。

不会没有诗。如果人不写诗，鸟来写；鸟不写，风来写；风不写，蜗牛来写，昆虫来写。

或者，人写诗不用文字，用行为。诗仍然是诗。

（**声声慢**摘自尔雅出版社《有诗》一书，图选自化学工业出版社《新编装饰图案基础——动物图案》一书）

我不如

◉张宗子



假如我承诺而无力恪守，我不如从不承诺。假如我获得而无力消受，我不如从不企求。锦绣的衣袍太重，我不如赤膊袒卧。黄金的冠冕太硬，我不如科头髡发。群兽步出幽深的丛林，是为了倾听。假如我不能感动于那乐声，或将陷于过深的感动而不能自拔，我不如仍旧在穴中，重温昨日的残梦。那施我以一切我所恳求、我所珍爱、我将因之而无往而不在心之狂喜中的人，我将背离你的影子而远逝，我恍若一步步趋近而实则白日惊飙一般毅然决然地远逝。假如我连记忆也觉得太多余，我不如从无记忆，更要从根本上剜去那记忆的因。

祝福无论多么诚挚，无论来自何方，都早已被限定，只有想象是例外。于是，人最终是在自己的想象中上路，并义无反顾地走下去的。

（**尘中塑**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一池疏影落寒花》一书）

的）。豆腐比国内的好，白、细、嫩而不碎。豆腐也是外国的好，真是怪事！”

住到五月花公寓的宿舍，也是先检查炊具，不够，又弄来一口小锅和一口较深的平底锅，这样他便“可以对付”了。

在美国，他做了好几次饭请留学生和其他国家的作家吃。他掌勺做了鱼香肉丝、炒荷兰豆、豆腐汤。平时在公寓生活，是他做菜，古华洗碗（他与古华住对门）。

在中秋节写回来的一封信中，他说请了几个作家吃饭，菜无非是茶叶蛋、拌扁豆、豆腐干、土豆片、花生米。他还弄了一瓶泸州大曲、一瓶威士忌，全喝光了。在另一封信中，他说请了台湾作家吃饭，做了卤鸡蛋、拌芹菜、白菜丸子汤、水煮牛肉，“吃得他们赞不绝口。”汪自己得意地说，“曹又方（台湾作家）抱了我一下，聂华苓说：‘老中青三代女人都喜欢你’。”看看，老头得意的，看来管住了女人的嘴，也就得到了女人的心。

他对美国的菜也是评三说四，他说：“美国的猪肉、鸡都便宜，但不香，蔬菜肥而味寡，大白菜煮不烂，鱼较贵。”

看看，简直就是一个跨国的厨子！这时的汪曾祺，也开始从中国吃到美国，吃向世界了。他的影响力，也从内地走向台湾，走向了华语世界的作家中。他的作品，在美国华文报纸上登出，他的书的版权转授到台湾。他在台湾已经很有影响力了。

（**极品咖啡**摘自《大公报》2013年4月22日）



只有你跟我玩

◉蒋雯丽

我们住的大院里，有几个小朋友常跟我一起玩，其中就有丫头。

丫头的父亲，曾经在铁路工作，后来在一次事故中被火车轧死了。丫头的母亲受不了这突然的打击，疯了。这个家，就这样败落了。

丫头有三个哥哥，她是这个家最小的孩子，也是唯一的女孩儿。按说，丫头应该是最得家人宠爱的，可是我们眼里的她，永远蓬头垢面，鼻涕邋遢；永远穿着破衣服，衣服上面黑乎乎的，不知是鼻涕，还是吃东西留下来的印子。

院子里的小朋友都欺负她，不愿意跟她玩，嫌她脏。

的确，她那头永远也不梳理的头发，长满了虱子和虮子。虱子是黑色的小虫，虮子是白色的虫卵，都附着在头发上，奇痒无比。

想想这个有个疯妈妈、没人管没人疼的孩子，真是可怜。就那一头虱子和虮子，就够她受的了。小朋友们怕被她头上的虫子传染，都远远地躲着她。

她很想跟我们一起玩，总是眼馋地、远远地看着我们，一双小眼睛充满期待，盼着能加入进来。

她的妈妈倒是毫无顾忌，蓬头垢面，唱着走调的歌，骂骂咧咧地从我们玩的地方经过。小朋友们有时会停下正在玩的游戏，把注意力转向丫头妈妈，朝她扔石子；有时会追在她的身后，戏侮她。这种时候，丫头总会自卑地、悄悄地溜走。

我是院子里这几个同龄小朋友的“头儿”，可能因为自己在学校和体操房的境遇吧，我对丫头充满同情。虽然我没有一个疯子妈妈，虽然我衣着整洁，但是，同学们和队员们不也是不理我、不跟我玩吗？我不也总是一个人，可怜巴巴地看着人家玩、看着人家笑吗?

我真的很想让丫头跟我们一起玩，但是，我能明显地感觉到，大家都不想理她，都不欢迎她加入。于是，我又担心如果向着她，自己会失去这一点点得之不易的江湖地位。矛盾和斗争的结果，让我只能无奈地远远地看着她那双热切的眼睛。

有一天放学回家，放下书包，我就跑到小朋友们一起玩的大树下面。那儿，只有丫头一个人，她正在用我们在地上画的线，模仿着我们的动作，跳房子呢。

看到我，她停了下来，不好意思地红了脸，转身就要走。我不自觉地叫了声：“丫头!”

她站住了，转过头来，看着我。我又不自觉地问她：“想不想跟我一起玩?”

她吃惊地看着我，不太相信似的，以为是自己听错了。过了一会儿，见我没有反悔，见我的目光一直真诚地注视着她，于是，她使劲地点了点头，脸都红到脖子根了。

我们俩互相看着，她灿烂地笑了，我也灿烂地笑了。

我的第一个愿望就是当妈妈。我把她带到了我家的小院，让她坐小板凳，我坐椅子，把她的头靠在我的膝盖上，开始帮她捉头发上的虱子和虮子。

那个下午，阳光温暖地照着小院，我真的像丫头的妈妈一样，温柔而认真地帮她清除着这些小朋友们嫌弃的东西。我好像有一种伟大的使命感，就是要帮助她，帮助这个可怜的小姑娘重新建立起生活的信心，让她干净美丽起来。



母亲永远只有一个

◉李明胜



恩格斯的父亲去世后，留下一笔价值不菲的遗产。按照法律规定，作为长子的恩格斯应该得到一笔遗产，但恩格斯的弟弟却蛮横地让他放弃继承权。这时，他们的母亲正患重病，为了不使母亲因兄弟间的财产纠纷而病情加重，恩格斯毅然决定放弃继承权。后来母亲康复了，恩格斯才把这件事告诉母亲。每当说起恩格斯放弃财产的事，母亲就十分内疚，亲朋好友也纷纷为他惋惜，他却说："我不能让母亲因家里的纠纷而悲伤，没有什么事比让我母亲安度晚年更重要。我以后还有机会有很多财产，但是母亲永远只有一个。"

（张　玉摘自《做人与处世》2013年第10期）

帮助了她，也就如同帮助了我自己，我也希望在学校、在体操房，同学们和队员们也能像我对丫头一样地对待我。

有时候，我把她弄得很疼，她也一声不吭地忍着。

虱子和虮子都很难弄下来，这些小虫子死死地抓着头发，要用两个手指头的指甲相互挤压，听到"啪"的一声响，才算是把它消灭了。

太多了，何时是个尽头啊。弄着弄着，我的身上也痒起来了，然后，头皮又痒起来了——天哪，是不是已经传染给了我呀？

我开始后悔了，后悔让她来我家，后悔帮她捉虱子，害怕自己被传染上这些可怕的小虫子。要是那样的话，学校里的同学们、体操房里的队员们不就更加嫌弃我了吗？

就在这个时候，姥爷伸出了援助之手。

姥爷已经观察我们半天了，他知道丫头家里的情况，很同情这一家人，所以，看到我帮助丫头，姥爷很高兴。

姥爷看我的方法太笨拙，就拿着把剪刀走过来，"咔嚓咔嚓"几下子，就把丫头那又长又乱的头发剪成了齐耳的短发。

哈哈，我怎么就没想到呢？这下子可就容易多了。本来，虱子和虮子也大都集中在发尾，剪掉了，不就省得一个一个弄死了吗？

从没梳过头的丫头一下子变了个人，干净、整洁，好看了许多。

从此以后，丫头就成了我的小伙伴。

我带她去洗澡，教她洗衣服，到她的家里帮她打扫卫生。

那个家，如果可以称之为"家"的话，简直就不知道人怎么可以生活在其中。

我甚至很生她三个哥哥的气，为什么不管这个家？为什么不管这个妹妹？为什么不照顾这样一个妈妈？

要知道，我是多么渴望能有一个哥哥呀。我的哥哥带着他的一帮小兄弟，杀进我们教室，"谁敢欺负我妹妹?!"我的哥哥，在我被别人欺负的时候，一拳把他打倒在地。这个幻想，一直在我童年的脑海里。

可是，有三个哥哥的丫头，不是一样被人欺负吗？有三个儿子的疯子母亲，不是一样被人谩骂吗？

现在的我才能理解和懂得，那三个儿子其实也是自卑得不行。没有了父爱和母爱的孩子，也不知道如何去爱别人，包括自己的亲人。

我把丫头当成了我的布娃娃，觉得自己就是她的妈妈。别的小朋友想欺负她的时候，我就站出来保护她，渐渐地，大家也就接受了她。

一别三十多年，再次与丫头重逢，是在电影《我们天上见》的家乡见面会上。大姐知道我跟丫头的感情，想给我一个惊喜，从外地把她接了过来。

彼此对视的第一眼，我就认出是她，眼泪也同时流了下来。

我们两个人在舞台上紧紧地拥抱了很久。她一直在我的耳边喃喃地说："小时候，只有你跟我玩。"

（**严晶晶**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姥爷》一书，**刘程民**图）

没来的请举手

◉刘 瑜



因为时不时发点牢骚，被一个朋友教育：“中国现在发展得很好呀！你看——”她顺手往窗外一指，“到处是高楼大厦，比国外很多地方现代多了！你看我们现在这个餐馆，还有周围的餐馆，全是满的……”

我承认，虽然空气能见度有限，顺着她的手指，我的确看到了窗外很多熠熠发光的高楼大厦。岂止高楼大厦，还有车水马龙——绵延不绝，完全可以用“惟余莽莽、顿失滔滔”来形容。此外，我可以以亲身经历作证，我生活和工作区域附近的餐馆，到吃饭时间几乎总是满的，这是对“内需不足论”的有力反驳。夏天的时候，我还经常在路边看到打太极的老太太、打篮球的少年以及卖烧烤的路边摊。如果张择端还活着，这些景象足够他再画一幅现代版的《清明上河图》。

正为自己的消极心态感到羞愧，我突然想起了以前读到的一个笑话。这个笑话说的是，老师对着全班学生点名：“没来的请举手。”

我问这个朋友，你知道薛某吗？她说不知道。我只好跟她解释，这是广东某村的农民，在该村的土地维权事件中与政府发生冲突，被带到看守所后，据说因“心源性心脏病突发”死亡，而这只是神州大地上诸多“神秘看守所死亡”事件中的一个。

我又问，你知道韩某吗？她说不知道。我只好跟她解释，这是一位女性，因为参选地方人大代表，而受到种种困扰。

我又问，你知道雷某吗？她说不知道。我只好又跟她解释，这是一位普通的尘肺病人，因为没钱治病生命危在旦夕，而这只是无数得不到医保救助的尘肺病人及其他病人之一。

我一口气列举了十来个我的朋友从未听说的人，都是这个欣欣向荣的时代里“没来的人”。因为可能影响社会稳定与发展的形象，所以关于他们的信息总是模糊不清——虽然互联网上偶有透露，但相关信息总是倏忽即逝。又因为这是一个大众媒体的时代，所以如果他们不曾在大众媒体上存在和停留，那么他们就几乎相当于不存在。这当然不是说《清明上河图》上画的车水马龙是假的，但车水马龙的背面，还隐隐浮现着另一个不那么豪迈的世界。

“这些都是发展中的问题，毕竟要看时代的主流！”我的朋友说。到底什么是时代的主流，我不大清楚，我只知道当一个人得了胃溃疡，医生不能视而不见，安慰他说，要看身体的主流嘛，除了胃，你的其他器官全都是好的！

据说知识分为三种：你知道的，你不知道的，以及你不知道自己不知道的。薛某韩某雷某对于我这个朋友，大约就属于她“不知道自己不知道”的那一类知识。因为不知道自己不知道，尽管性情善良，她甚至没有翻到《清明上河图》的背面去看看的冲动与好奇。因为不知道自己不知道，她相信北京五环内的所见所闻，就是“时代的最强音”。也是，在人类不知道火星的存在的时候，没有人会好奇上面都有些什么。

在一个信息传播受限的社会里，坐井观天几乎是认识的必然趋势。开着新添置的汽车、住着新装修的房子、手里捧着三十块钱一杯的咖啡、举着 iPhone 的

不怕丢面子

◎庞启帆　编译

罗宾森最近喜欢上了打高尔夫球。这天，他兴致勃勃地约了几个朋友来到高尔夫球场，要和他们进行友谊赛。朋友们答应了。遗憾的是，几轮比赛结束后，罗宾森连一杆也没打进去。这让他的脸往哪儿放啊！他捡起球袋连同球杆一起扔进了湖里，然后气呼呼地走了，任凭朋友们大声呼喊也不回头。

朋友们看着他的背影，都摇了摇头。"输不起，就不要玩嘛。"一个朋友说道。另一个朋友却咧嘴一笑，说："我敢打赌，不出5分钟他就会回来捞球袋。"

"球袋虽然值钱，但罗宾森更爱面子。约翰，我们就赌100美元，如何？"朋友们起哄道。

"好，就100美元。"约翰笑道。

大约5分钟后，在朋友们惊讶目光的注视下，罗宾森回来了。他红着脸从朋友们面前走过，下到湖里捞起球袋，从袋子里摸索出钥匙和钱包后，再次把球袋扔进湖里，然后小跑着离去。

"其实我在下车时看到罗宾森把钥匙和钱包塞进了球袋。伙计们，给钱吧。"约翰笑道。大家都苦笑着把钱给了约翰。

约翰收起钱，又说："200美元，等一下罗宾森还会回来，赌不赌？"

大家都笑了。怎么可能呢？于是大家又下了赌注。

5分钟后，罗宾森没回来。10分钟后，罗宾森没回来。15分钟后，罗宾森仍然没回来。大家都叫嚷着让约翰掏钱。"再等等嘛。"约翰笑道。又过了两分钟，罗宾森仍然没有出现。大家一拥而上抢约翰的钱包。就在这时，罗宾森再次出现在高尔夫球场上。大家都停了下来，目瞪口呆地看着罗宾森。

罗宾森低着头从朋友们面前走过，下到湖里捞起球袋和球杆，然后撒腿就跑。

"约翰，你怎么知道罗宾森还会回来？"一个朋友问道。

约翰哈哈一笑，说："因为我知道那球袋和球杆是罗宾森的老婆送给罗宾森的生日礼物。罗宾森爱面子，但他更怕老婆。如果让老婆知道他把她送的生日礼物扔进了湖里，他还会有好日子过吗？"

"那他怎么这么久才回来？"

"我猜，他肯定是在路上进行了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最终，爱面子的思想敌不过怕老婆的心理，所以他在车子开出了一大段路程后，还是折返了回来。"

（**孤山夜雨**摘自新浪网庞启帆的博客，图选自山东友谊出版社《中央工艺美术学院装潢艺术设计系黑白画作品集》一书）

人，的确会困惑：你说你都吃得起麦当劳穿得起七匹狼了，还嘟嘟囔囔，是不是太忘恩负义了呢？

除非你意识到中国不仅仅意味着北京的"五环"。在海水的深处，阳光未曾照耀之处，还有薛某韩某雷某，并且每一个已知的薛某韩某雷某，很可能还对应着无数我们尚未知晓也无从知晓的薛某韩某雷某。苍莽雪地里，要保持对那个被遮蔽世界的知觉，你得不断提醒自己：不要睡着，不要睡着，不要睡着。

这个道理听上去简单，却未必人人知晓。20世纪30年代初，英国作家萧伯纳访问了苏联，被领着参观了种种社会主义成就后，他回到英国发表文章，驳斥了各种"污蔑苏联建设伟大成就"的言论。"我们想证实，没有任何证据表明那里存在着经济奴役、匮乏、失业……我们处处看到充满希望和热情的工人阶级……"事实上，就在他参观苏联前后那几年，强制性农业集体化导致约700万人在饥荒中死亡。无独有偶，写作《红星闪耀中国》的斯诺，在1960年和1964年两次访问中国后，也将关于中国发生了饥荒的传闻驳斥为"冷战宣传"，他表示："我在中国没有看到饥饿的人，绝对没有像过去那样的饥荒……"你看，没来的人都没有举手，说明大家都在这里，这是多么好。

（**聂　勇**摘自浙江大学出版社《观念的水位》一书，**邝　飚**图）



中国狗和中国人

◉傅斯年

有一天，我见着一位北京警犬学校的人，问他道："你们训练的狗，单是外国种呢，或是也有中国狗？"他答道："单是外国种的狗。中国狗也很聪明，它的嗅觉有时竟比外国狗还要灵敏，不过太不专心了。教它去探一件事，它每每在半路上，碰着母狗，或者一群狗打架，或者争食物的时候，便把它的使命丢开了。所以教不成材。"

我听了这一番话，很有点感触，何以中国狗这样像中国人呢？不是不聪明，只是缺乏责任心。中国人"小时了了"的很多，大了，几乎人人要沉沦。留学在国外的成绩颇不恶——胡适之先生说，犹太人在美国大学的成绩最好，其次便是中国学生，至于真美国人，远不如这两个民族——然而一经回国，所学的都向爪哇国去了。大约也是遇着了母狗，或者加入一群狗打架，或者争食物，所以就把已经觉悟的使命丢掉了。

中国狗和中国人同生在一个地带，一个社会以内，因为受一样环境的支配，和西洋的狗和人比起来，自必有人狗一致的中国派的趋向。和狗有同样的趋向，并不是可羞的事。所不得了者，这趋向偏偏是无责任心。

我以为中国人的无责任心，真要算达于极点了。单独的行动，百人中有九十九个是卑鄙的。为什么呢？卑鄙可以满足他自身肉体的快乐——他只对这个负责任——至于卑鄙而发生的许多恶影响，反正他以为在别人身上，他是对于自己以外的不负责任的，所以不顾了。团体的行动，百人中有九十九个是过度的。斗狠起来过度，求的目的便在度之外，手段更是过度的。这可就中国历年的政治斗争证明。为什么要这样呢？他以为虽过度了，于他自己无害；成功了他可抢得很多的一份，失败了人人分一份，他所分的一份也不比别人多，所以不择手段。一人得，或一团体得，而国家失的事，屡屡得见。现在"鱼行"当道固不必说了，就是前几年也有若干溢出轨道的事；若国会的解散，民国六年临时参议院的召集等等，都是以一团体的利害做前提，而把国家的根本组织打散。我很觉得中国人没有民族的责任心——这就是不怕亡国灭种。我又觉得中国人没有事业的责任心——所以成就的事业极少。没有私立的学校，公立的学校也多半等于官署；没有有力的工厂；没有不磨的言论机关。一时要做事业，不过预备他交游攘臂的媒介物：一旦求得善价，还是沽出去罢！

中国人所以到了这个地步，不能不说是受历史的支配。专制之下，自然无责任可负；久而久之，自然成遗传性。中国狗所以如此，也是遗传性。中国狗满街走是没有"生活"的。西洋狗是猎物种，当年的日耳曼人就极爱狗，常教狗做事，不专教它跑街，所以责任心不曾忘了。中国人在专制之下，所以才是散沙。西洋人在当年的贵族时代，中流阶级也还有组织，有组织便有生活，有生活便有责任心。中国人没有责任心，也便没有生活。不负责任地活着，自然没有活着的生趣。



我总觉得中国人的民族是灰色的，前途希望很难说。自五四运动以后，我才觉得改造的基本的萌芽露出了。若说这五四运动单是爱国运动，我便不赞一词了。我对这五四运动所重视的，是它的出发点是直接行动，是唤起公众责任心的运动。我是绝不主张国家主义的人，然而人类生活的发挥，全以责任心为基石。所以，五四运动自是今后偌大的一个平民运动的最先一步。

不过这一线光明也很容易烟消云散。若不把"社会性"用心





那么疼，那么冷

◉权 蓉

1

十一月，在川藏线上冰天雪地的一个小站里，怀着身孕的朋友作为遇难者家属去收尸。

那是她的父亲，离开家不久，说出去打工帮他们分担一点压力的父亲。

车祸，连最后一面都没见上。

那种无边无沿的难过，自此埋在了她的生命里。

她慢慢能接受父亲离世的事实，但接受不了他离开人世时，那么疼，那么冷。

2

三舅病重，医生无能为力，他选择了出院，去世前两天，正好在我们家。

我当时懵懵懂懂的，他家的小女儿更不懂事。

我俩在院子里踢毽子，辫子都散了。

三舅叫我俩过去，要给我们重新扎辫子。我们不情愿，说他手重扯着疼，还会把辫子扎歪了。

最终还是让他扎了，其间我俩一直嘻嘻哈哈，吼得把天都要震下来。

不知道小妹妹是否记得，那是她的父亲最后一次给她扎辫子，虽然真的扎歪了。

3

我们一起玩，天要黑的时候，还不想回家。

家里人隔一会儿就站在院子边上喊："快点回来！"

几个孩子只好散了，我噘着嘴连奔带跑地往家里赶，偶然回头，还有一个慢慢走的孩子。

他那时已经没有了父母，只有个比他稍大一点的哥哥。

孩子们聚在一起吹牛时，他也兴致勃勃地说："我爸爸……"

不过只有这三个字，后面的话都咽了下去，眼泪汪汪的。

4

父亲活着的时候，你觉得他是井里的青蛙。

父亲离世的时候，你才知道自己的天塌了。

珍惜活在彼此生活里的时光，时光一去，永不复返。

（**桑 超**摘自《文苑》2013年第2期，**其 偌**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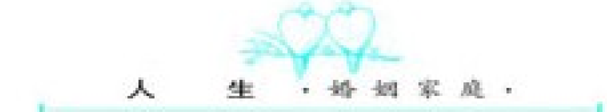
地培植一番——就是使责任心成习惯——恐怕仍是个不熟而落的果子。

前清末年的改造运动，无论它革命也罢，立宪也罢，总有艰苦不拔、蓬蓬勃勃的气象，总算对于民族责任心有透彻的觉悟。民国元、二年间更是朝气曈曈。然而一经袁世凯的狂风暴雨，全国人的兽性大发。官僚武人在那里趁火打劫，青年人便预备着趁火打劫。所以我以为中国人觉悟还算容易，最难的是把这觉悟维持着，发挥去。

我们自己以为是有新思想的人，别人也说我们有新思想。我以为惭愧得很。我们生理上、心理上，驮着两三千年的历史——为遗传性的缘故，又在"中国化"的灰色水里，浸了二十多年，现在住着的，又是神堂，天天必得和庙祝周旋揖让。所以就境界上和习惯上讲，我们只可说是知道新思想可贵的人，并不是彻底地把新思想代替了旧思想的人。我不曾见过一个能把新思想完全代替了旧思想的人。我们应常常自省，我们若生在皇帝时代，能不能有一定不做官的决心？学生在科举时代，能不能一定不提考篮？能不能有绝俗遗世的魄力？不要和好人比，单和阮嗣宗、李卓吾、袁子才之流比，我们有没有他们那样敢于自用的魄力？我们连袁子才的不成才的魄力亦没有，那么，后人看我们，和我们看前人一样，我们现在觍颜自负的觉悟，不和当年提过考篮而不中秀才的人发生一种"生不逢时"的感情一样么？有什么了不起呢？这感情能造出什么生活来呢？

所以新思想不是即刻能贯彻了的，我们须得改造习惯。

（**鸣翠柳**摘，原载1919年《新青年》第六卷，**夏大川**图）



和在一起的人慢慢相爱

◉慕容莲生

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他真是一个可爱的老头，八十岁那年，他在《八十自述》中这样写道："我从圣约翰回厦门时，总在我好友的家逗留，因为我热爱我好友的妹妹。"

这个妹妹名叫陈锦端。他十七八岁时对她心生热爱，相爱却未能在一起，直到八十岁犹难能忘怀。正应了白居易的那句诗："老来多健忘，唯不忘相思。"

有一次，陈锦端的嫂子去香港探望暮年久病缠身的他，当听说陈锦端还住在厦门时，他双手硬撑着轮椅的扶手要站起来，高兴地说："你告诉她，我要去看她！"

他的妻子廖翠凤虽然素知他对陈锦端一怀深情，但也忍不住说："语堂！不要发疯，你不能走路，怎么还想去厦门？"想想也是，他颓然坐在轮椅上，喟然长叹。

陈锦端若是知晓这些事，心有何想？

将爱情付给了你，婚姻留给了她

遇见陈锦端前，林语堂喜欢一个叫赖柏英的女孩。

赖柏英和林语堂在同一个村子出生成长，青梅竹马，两小无猜，一起去河里捉鲦鱼捉螯虾。他记得很清楚，赖柏英有个了不得的本事，她能蹲在小溪里等着蝴蝶落在她头发上，然后轻轻地走开，居然不会把蝴蝶惊走。

她还喜欢在落雨后的清晨，早早起床，去看稻田里的水有多深。

她笑起来的时候，多像清澈的湖水，阳光洒下来，明媚一如花都开好了的春天。

是否每个男人的生命中，都有那么一个女孩，一起成长，谈天说笑，天真无邪的年纪许下许多美好诺言，他说娶她为妻，她说非他不嫁。

林语堂爱赖柏英，赖柏英也爱林语堂。只是后来，一个远走他乡求学，他急于追求新知识、见识新天地；一个留在故乡，她的祖父双目失明，她要照顾祖父，最后嫁了本地的一个商人。

人人都说，初恋是男人一生都无法解开的魔咒。后来，林语堂常常还会想起，在故乡，有个女孩，她行在清晨的稻田里，风吹树，树上积雨落，湿了她的发梢、她的蓝色棉布长衫，她忽然就笑起来。

时光多疯狂，它使孩童那么快就成长为少年，又推着少年离开故乡，去远方。



1912年，林语堂去上海圣约翰大学读书。这个少年很优秀，在大学二年级时曾接连三次走上礼堂的讲台去领三种奖章，这件事曾在圣约翰大学和圣玛丽女校（此两所学校同是当时美国圣公会上海施主教建立的教会教育中心）传为美谈。然而，于林语堂来说，最好的事是在这儿认识了陈锦端，两人陷入热恋。

陈锦端是林语堂同学的妹妹，用他的话说，“她生得确是其美无比”。才子钟情佳人，佳人爱慕才子。

一切就像小说一样，相爱的男女到了谈婚论嫁之时，女方家长站出来，棒打鸳鸯。

陈锦端出身名门，她的父亲是归侨名医陈天恩，而林语堂不过是教会牧师的儿子，虽年少多才那又如何，门不当户不对，陈父看不上他。

这事情其实寻常，哪家父母不想为自己的女儿物色一个金龟婿呢？

他爱她，她也爱他，但他们中间横亘着一条河。这河不比银河，王母娘娘拔簪划河，而牛郎织女终是夫妻，年年七夕尚能鹊桥相会。而他和她，隔河相望，无桥可渡，绝无成亲机会。

陈父不给这对恋人渡河之桥，但他愿意为林语堂搭另一座桥。陈父对林语堂说，隔壁廖家的二小姐贤惠又漂亮，如果愿意，他可做媒。

这廖家二小姐就是廖翠凤。她的父亲也很不简单，是银行家，在当时的上海颇有名望。

林家父母倒很满意陈父的提议，要林语堂去廖家提亲。

父母之命不可违，林语堂去了廖家。

廖翠凤对林语堂的才气早有耳闻，又见他相貌俊朗，十分欢喜，她愿嫁他为妻。

想想多酸楚，他心中挚爱着陈家姑娘，却要和陈家隔壁的廖家姑娘有媒妁之约。可是，他能做什么呢？许多年后，谈及此事，他不无感慨：“在那个时代，男女的婚姻是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决定的。”

最终他下定决心娶廖翠凤，或许是因为，廖母和女儿说：“语堂是牧师的儿子，家里没有钱。”是的，廖母也不看好这门亲事，但是，廖翠凤很干脆很坚定地回答：“穷有什么关系？”

一个姑娘，她生于富有之家，却不嫌弃你贫穷，不怕嫁给你吃苦受累，多好！除了爱她娶她，努力使她过上好生活，男人无以为报。

于是，林语堂和廖翠凤定下婚事。

陈锦端得知这消息，拒绝了父亲为她觅寻的富家子弟，孑然一身远渡重洋去美国留学。爱情是两个人的事，而婚姻却是两个家庭的交涉。她的心上人，将要娶她家隔壁的姑娘。在这场不见硝烟的战争里，她也是伤兵。

如果，如果他和她都奋力争取，铁了心在一起，结局又会怎样？他和她都没有去做，他们爱得太冷静，他们都是爱情的逃兵。

没有谁知道，每当回首这段爱情往事，陈锦端是怎样的心情。历史只简短记载，陈锦端留学归国后，多年不婚，一直单身独居。直到32岁那年，她才与厦门大学教授方锡畴结婚，长居厦门，终生未育，只是抱养了一对儿女。

和在一起的人慢慢相爱

1919年1月9日，林语堂娶廖翠凤为妻。

结婚的时候，林语堂做了一件奇事，他把结婚证书一把火烧掉了。他说了这样一句话：“把婚书烧了吧，因为婚书只有离婚时才用得着。”

多智慧的一句话。或可看做他对廖翠凤许下盟誓，对她好，一辈子不离弃。

即使如此，可是，试问天下有几个女子能容忍丈夫烧掉婚书？

廖翠凤能。

这个女子多智慧！她知道，嫁给一个人，就要接纳他的生活方式。他有再多怪癖，她都理解并接受。这样的女人多清醒。

廖翠凤生于富贵之家，但她能快乐地和丈夫一起过平常日子。婚后有很长一段时间，他们生活艰难，不过巧妇不会难为少米之炊，简单的饭菜她亦能做得花样百出。实在揭不开锅时，她默默当掉首饰维持生活。这样的女人，要林语堂如何不爱？

她知道林语堂心中一直不曾放下陈锦端，但并不计较，居住在上海时，她常常邀请尚未婚配的陈锦端到家中做客。每次得知陈锦端来，林语堂都会很紧张，坐立不安。孩子看见了，颇为不解，便问妈妈。她坦然微笑，对孩子说：“爸爸曾喜欢过你锦端阿姨。”

笔耕之余，林语堂喜欢作画自娱，他画中的女子从来都是一个模样：留长发，再用一个宽长的夹子将长发绾起。孩子发现了这个秘密，问父亲：“为何她们都是同样的发型呢？”林语堂也不掩饰，抚摸着画纸上的人像，



来自完美夫妻的 8个忠告

◎邢若宸 译

74%的夫妻表示，即便是天底下最幸福的一对，同样会与对方产生摩擦。

1.性格比荷尔蒙更持久：20%的完美夫妻表示，他们在另一半面前已经失去了荷尔蒙的吸引力。

2.相似的习惯对夫妻的相处有益：45%的人曾提到，他们的父母在生活习惯上有很多相似之处，这其中95%的人觉得他们的家庭很幸福。

3.沟通是关键：完美夫妻中的40%认为，沟通在两人的关系中是比友谊、爱情甚至性生活更加关键的一环。

4.远离沙发：仅有1%的完美夫妻说，他们曾经睡在沙发上。

5.有一些事可以不告诉对方：27%的完美夫妻坦言，有些事情他们没有告诉另一半。

6.经常保持亲密关系：生活非常幸福的夫妻——有些已经结婚20年之久——有60%说每周会保持2到3次的性生活。

7.有些争吵是好事：78%的完美夫妻说，他们会为了一些事情争吵。忠告：那些从没有过争吵的夫妻也许是为了避免与对方交流，并通过这种方式来伪装他们很亲密。

8.至死不渝的感情依然存在：那些说自己生活得不开心的人，60%坦言他们依旧愿意和现在的另一半白头到老。

（**姚重华**摘自海外网）

说：“锦端的头发是这样梳的。”

没什么好隐瞒的，他只不过是在怀念。天长日久，烟火岁月，他早已爱上他的妻子。他只不过是在怀念少年时爱过的姑娘。他明白他的妻子不会打翻醋坛子和他吵闹。

世间哪有不争吵的夫妻？为别的事，倘若真的争吵了，他总会先闭口不言，这是他的妙招：“少说一句，比多说一句好；有一个人不说，那就更好了。”的确，夫妻吵嘴，无非是意见不合，在气头上多说一句都是废话，徒然增添摩擦，毫无益处。他说：“怎样做个好丈夫？就是太太在喜欢的时候，你跟着她喜欢，可是太太生气的时候，你不要跟她生气。”

她忌讳别人说她胖，但她喜欢人家赞美她挺直的鼻子，所以她生气时，他总是去捏她的鼻子，说一些欢喜的话，她也就笑起来了。

这样一对夫妻，多好！

谁说先结婚后恋爱不可以呢？

“我和我太太的婚姻是旧式的，是由父母认真挑选的。”他说，“这种婚姻的特点，是爱情由结婚才开始，是以婚姻为基础而发展的。”他还说：“婚姻就像穿鞋，穿得久了，自然就合脚了。”

人人都知道他一直爱着陈锦端，但是，他的智慧在于，不和生活较劲，得之我幸，不得我命。旧情人再好，往事再美妙，不过都是过往，最要紧的是怜取眼前人。和在一起的这个人，好好生活，岁月静好。

“我们现代人的毛病是把爱情当饭吃，把婚姻当点心吃，用爱情的方式过婚姻，没有不失败的。”他说，“把婚姻当饭吃，把爱情当点心吃，那就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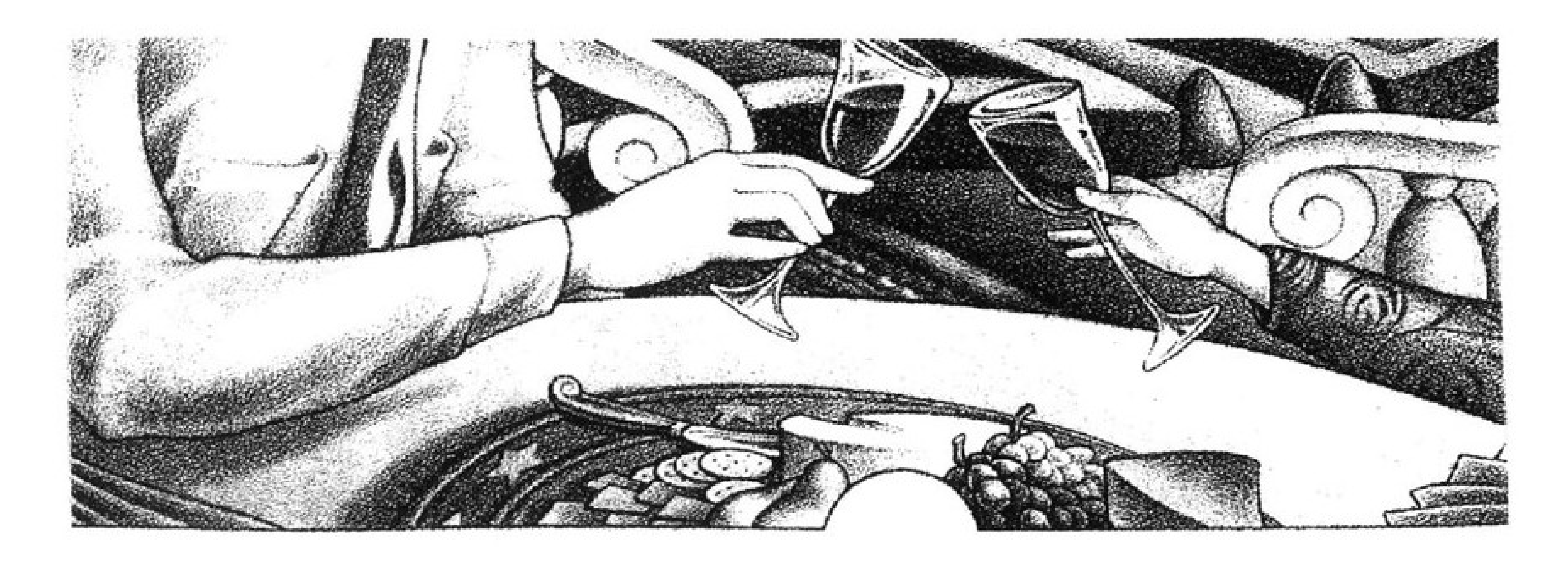
其实，生活的道理人人都懂，然而懂得又能做到的人，太少。

结婚五十周年，是为金婚。那一年，林语堂送给妻子廖翠凤一个勋章，上面刻了美国诗人詹姆斯·惠特孔·莱里的《老情人》一诗：“同心相牵挂，一缕情依依。岁月如梭逝，银丝鬓已稀。幽冥倘异路，仙府应凄凄。若欲开口笑，除非相见时。”

他对她心怀感恩，他们的婚姻他引以为荣，他曾得意地说：“我把一个老式的婚姻变成了美好的爱情。”

1976年3月26日，林语堂逝世于香港，灵柩运回台北，埋葬于阳明山麓林家庭院后园，廖翠凤守着他，度晚年，直到她也闭上眼睛停止呼吸。

（**田龙华**摘自北方文艺出版社《点点梅花为我愁：民国奇男子的爱情往事》一书，**李　晨**图）



闲话请客

◉孙甘露

请客是件雅事，且不论背后的动因，但这事一说就俗，就跟谁没请吃过或吃过请似的。

其实并非如人们常说的，雅者见其俗，俗者见其雅；倒是有几分许子东在电视上论王朔的意思，是雅者见其雅，俗者见其俗，好比那些面善的撞见王朔、陈丹青爆粗口。

方言里万世不易的俚俗部分，就跟饭馆隶属的菜系似的，去掉了，没味！

打小，外婆总是叮嘱我们，吃饭时不要说话，多半原因是怕我们噎着；后来读到“食不语，寝不言”，恍惚觉得找到了出处。其实外婆跟我一样，没上过几年学，那些规矩也就是旧时代的通俗。再往后，开眼瞧见一些外国电影，就见一堆人围着饭桌聊个没完，刹那解放了幼时攒下的拘谨，私下觉得光吃不聊是很丢份的。吃得好和聊得好互为映衬，好比阿城说从前山民甚至为泡茶而洗水，一壶好茶，茶和水各占一半，没有好水，再好的茶也给糟蹋了。饭局如许，请吃没聊好，就跟没吃好似的。

在家里用饭容易走极端，相对无言和大吵大闹都是常态。如今国中请吃，基本是晚上下馆子：解馋、凑趣、蹭饭、吃冤家乃至鸿门宴。这一餐，功能上贯通下午茶、餐后咖啡、酒吧畅饮乃至宵夜，由华灯初上聊至夜深人静。从前窜酒吧的多，而眼下迟到早退的都是些窜饭局的，这厢儿说谢谢您赏脸，那边儿撂着话说，您这是给我多大面儿啊！嘻嘻哈哈，拍肩膀抱拳，各色人等在饭桌上约见，一手举着烟，一手掐着手机，谁瞧着都觉得筷子多余。烟雾使餐桌上的氛围平添热烈，颇有几分澡堂子的气韵。豪爽的，通常请吃；也有气派更大的，永远吃请。

记忆中最特别的请客，是在圣彼得堡郊外夏宫附近的一个小餐馆，它坐落于离火车站不远处的一片树林里。车站上大都是些赶通勤火车回城的工人、学生，饭馆生意清淡，我们一行人边吃边等火车，菜点冒了，剩下不少。有多年俄国生活经验的郑体武教授，严肃指出这样是不礼貌的。

话音未落，那位自我介绍在意大利开过多家餐馆的女厨子真的不高兴了，以为我们嫌她手艺不好，死活要为我们再免费做一道她的拿手菜。诸位，一大盆意大利式的俄国菜啊，并且看（四声中的第一声）着我们将其全部吃掉……

不再描绘那食物了，下了肚子也就是一团东西。厨娘脸上那满意的神情，我已经淡忘了，但是那个撑啊。

请客吃饭乃汇聚万象之事，有人写餐馆，具名“天下第一楼”，窃以为道尽了世道人情。

这几日，一些涨了股票的朋友，踊跃请客。想不被这感人的情景触动也难，我打算借此请人撮上一顿，因为我看上的那只股票也涨了，尽管我没买。

（**方　旺**摘自上海书店《今日无事》一书）



老婆思路

那天和老婆去沙滩玩儿，看到一对对小情侣在沙滩上画着心形图案，上面写着“我爱你，你若不离不弃，我必生死相依”等等诸如此类的话。

我突发奇想，对老婆说：“老婆，我们也画一个吧。”

画好了，问老婆写点什么，老婆不假思索地说道：“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最新结婚证词

神父在教堂问：“你愿意做她的小火车，永远不出轨吗？”

“我愿意。”

“你愿意做他的美人鱼，永远不劈腿吗？”

“我愿意。”

神父接着说：“现在，请新郎新娘交换微信密码！”

知冷知热

老公：“这菜凉不凉，我给你热一热？”

老婆：“不用，正好。”

老公：“饭凉不凉，我给你热一热？”

老婆：“不用，你别折腾了，坐下吧。我还没问你呢，你这个月的工资怎么那么少啊？”

老公：“《北京遇上西雅图》都说了，钱多钱少不要紧，最重要的是找一个知冷知热疼你的男人。”

口 误

和老丈人一起拼装刚买的柜子。老人家力气大，一巴掌就把钉子拍进去了，我怕疼就只好用锤子。

老丈人取笑道：“还用锤子啊，我用手就能搞定。”

没想到我脑子一抽，说了一句：“人和动物最大的区别就是，人会使用工具。”

彼此彼此

汉斯对他的未婚妻说：“婚姻并不是一件特别轻松愉快的事。比如，你每天得给我做饭。”

未婚妻温柔地回答：“没错，亲爱的，你每天也必须吃我做的饭。”

终于放心了

一大四男生得了重感冒，很久都不见好。他的女朋友天天来寝室看望他，室友很羡慕。

这天，那女孩离开后，其中一室友问道：“伙计，这些天你吻过你女朋友吗？”

“当然没有啦！我怕传染给她。”

“哦，这我就放心啦！”

品 位

一日坐公交车，车上人很挤，这时只听一女子怒斥一男子：“你蹭什么蹭……”接着怒骂。

全车人看向男子，结果男子说：“你可以侮辱我的人格，但是不能侮辱我的品位。”

刷 新

和男友讨论女生耐不耐看的问题时，我问：“我是不是越看越漂亮？”

男友就开始使劲闭眼再睁开，使劲闭眼再睁开……

我问：“干啥呢？”

男友说：“刷新。”

搞哲学的大妈

小时候跟妈妈去洗澡，总去女澡堂，记得曾经问过那里搞卫生的大妈，我什么时候才能不进女澡堂洗澡。大妈头也不抬地说，等你什么时候想进了，你就不能进了。

当时没明白，多年以后，我才恍然大悟，这位大妈是搞哲学的吗？

听完再灭灯啊

《非诚勿扰》录制现场：“我希望找一个处女……”话音未落，全场24位女嘉宾全部灭灯，一个“座”字活生生被咽进了肚子里……

妖怪思想

一天晚上，打车回家遇到一个非常有意思的司机师傅。我俩聊天，他问我：“你猜《西游记》里有多少种妖怪？”我说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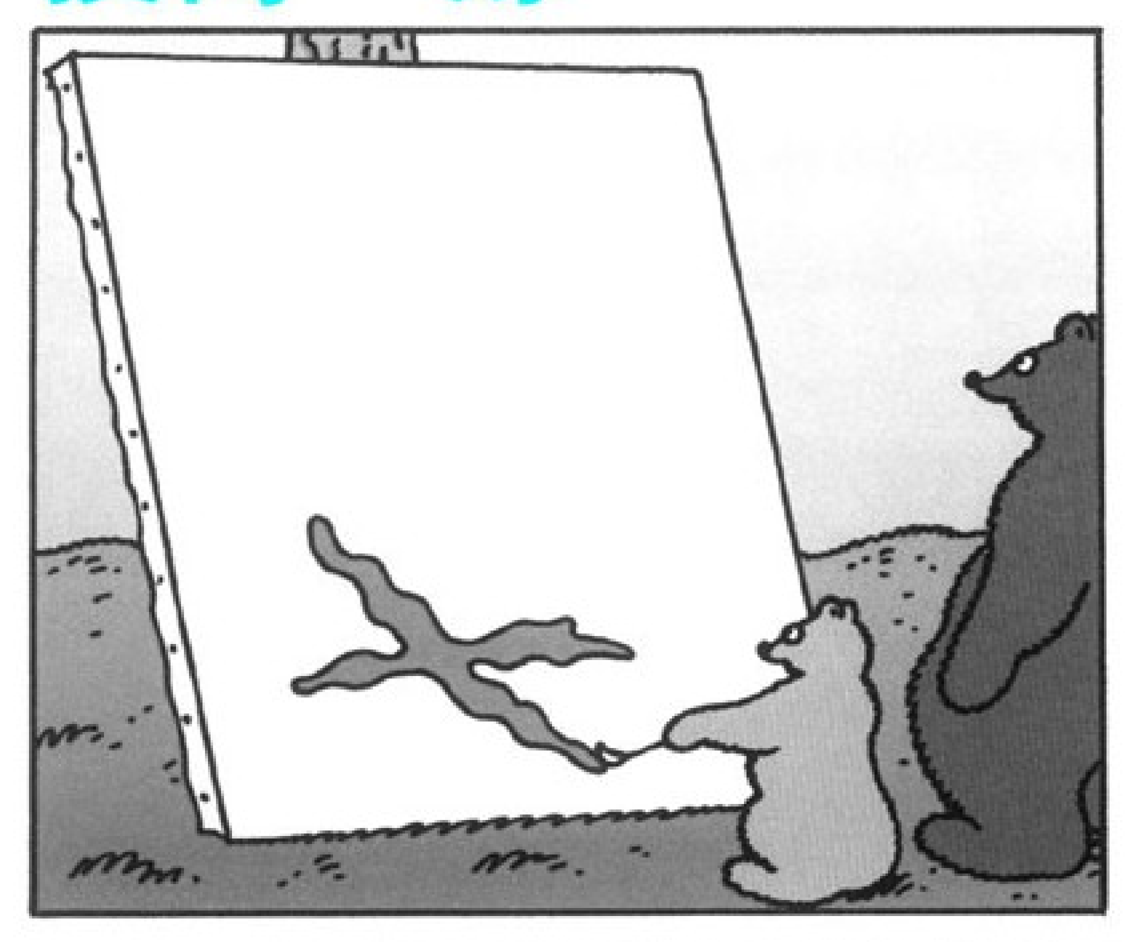
司机师傅揭晓了谜底：“有三种：一种是要吃唐僧的，一种是想嫁给唐僧的，还有一种是惦记唐僧袈裟的。”

（**陈福国、梁衍军、鸭梨、望风情、余娟、周广清、极品咖啡**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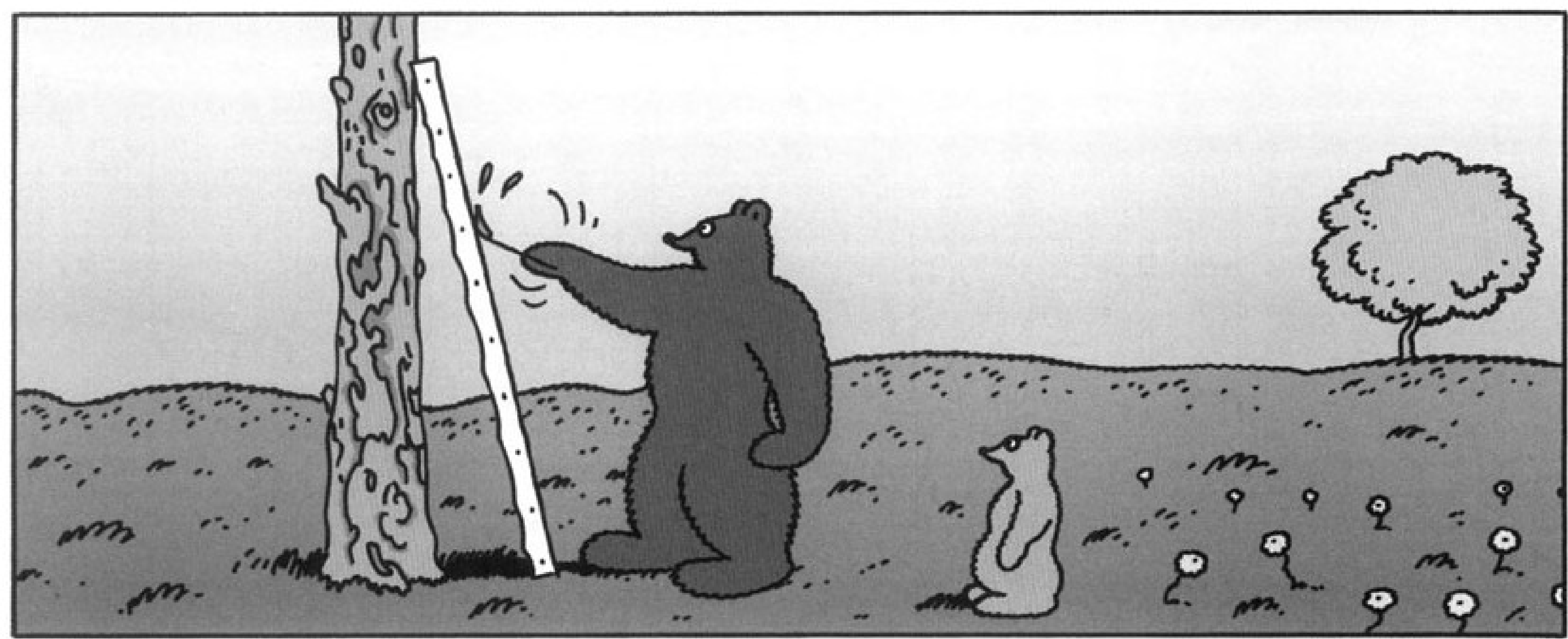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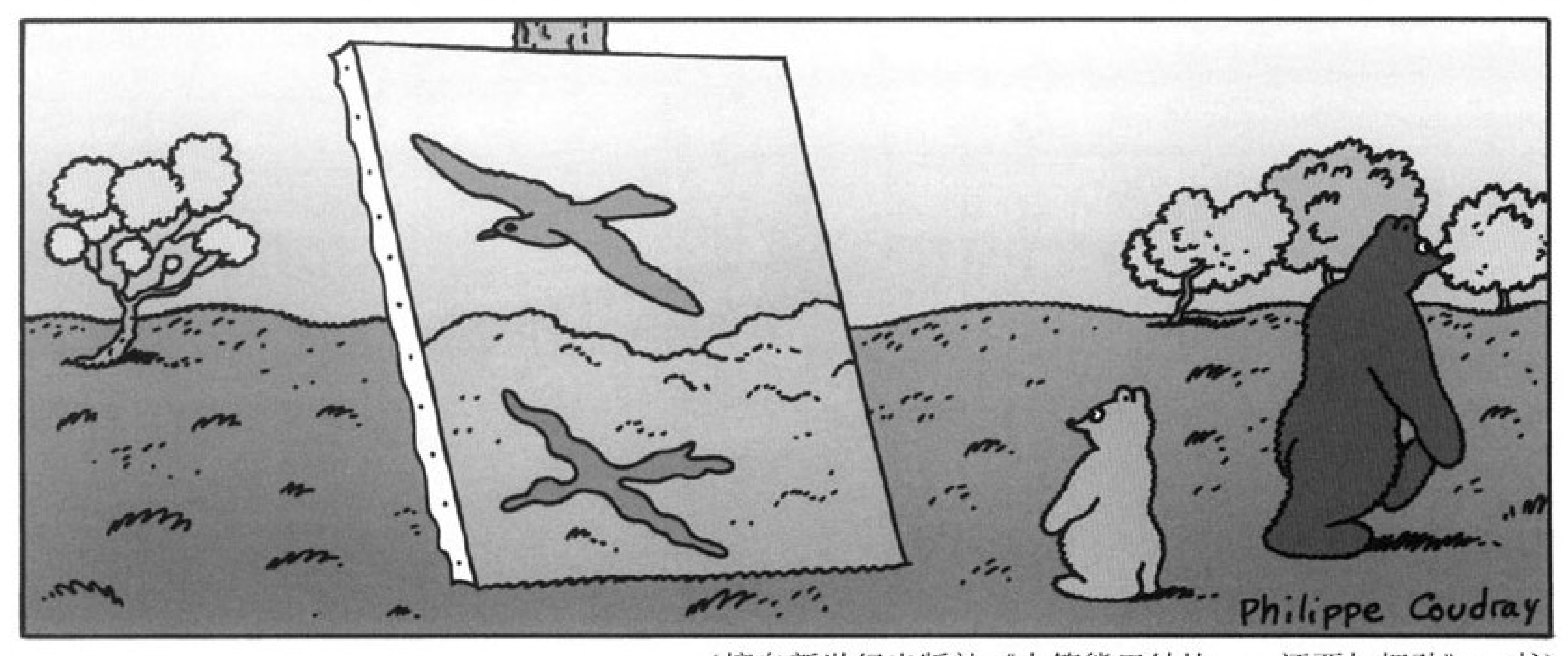
技高一筹

◉〔法〕菲利普·柯德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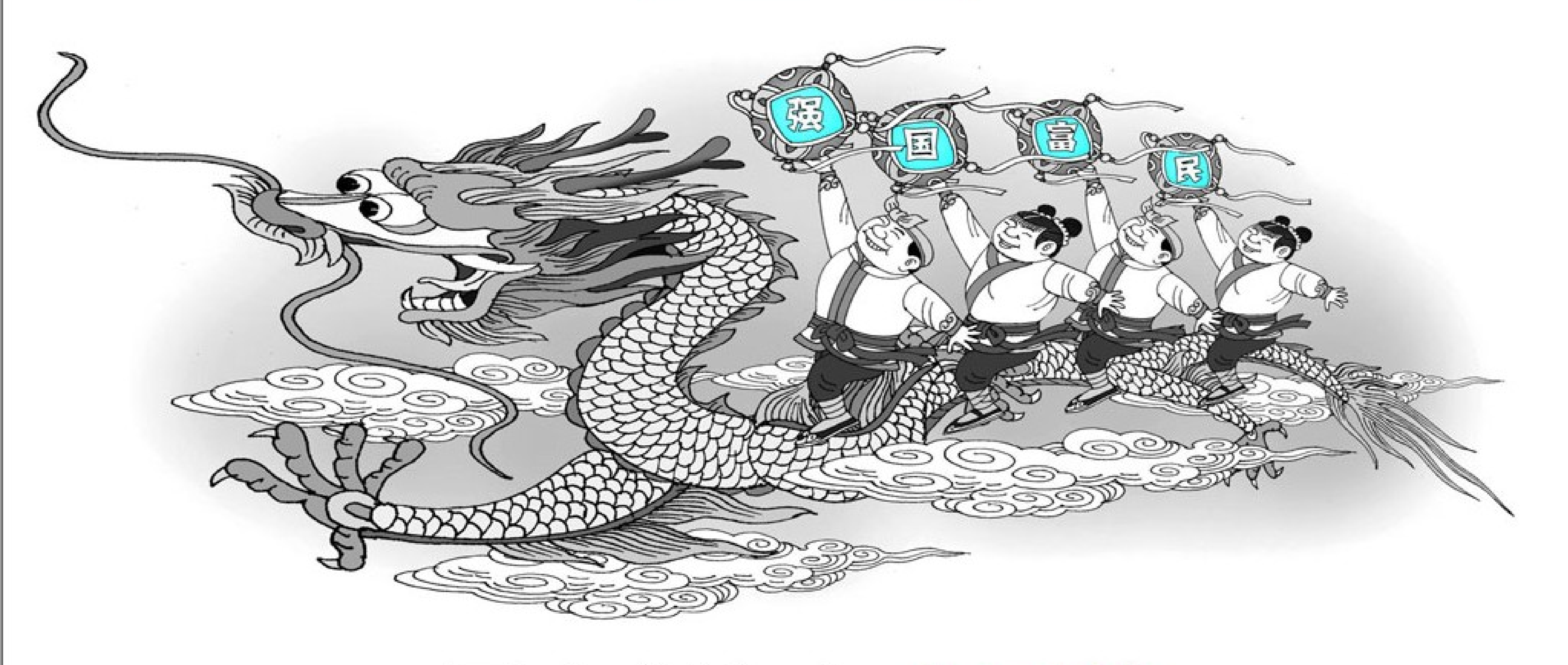






（摘自新世纪出版社《大笨熊巴纳比——还要加把劲》一书）





国家崛起与中国梦

◉张国庆

2012年美国大选，奥巴马连任，从老马的业绩来说，过去100年没有一个把经济搞得这样差的总统可以连任，但是他为什么连任了？很多人没有注意到一个细节，奥巴马连任之后哭了两次，第一次是对全国人民，第二次是对公关团队，我认为对公关团队他是真哭了，他要感谢公关团队对他的塑造。奥巴马的当选源于公关团队把他塑造为穷人之友、妇人之友。很多人投票的时候不是投奥巴马的票，而是投美国梦的票。奥巴马是美国梦的现实版本。他是非洲裔，实现了很多人希望入主白宫的梦想。

我是比较早的研究中国梦的人，我一直把美国梦和中国梦进行比较。在我看来，提出中国梦有三个原因。第一个原因是社会心理，过去30年中国的奋斗可以相比美国南北战争之后的二三十年——积累了大量的问题，人民的内心比较迷茫，对国家的未来有憧憬也有担忧。中美之间的相似使我意识到一个问题，当年美国走过艰难的岁月，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有美国梦的牵引。30多年的经济发展使我们的物质生活变得非常好，十几年前男青年有一个汉显的BB机就很牛了，现在3岁的小孩都在玩iPad，中国的经济是发展了。但是，也出现了很多问题，最显著的表现就是，中国人物质上充裕了，但生活不愉快，幸福感不高。这个原因很简单，因为中国成长得太快了，用30年的时间走了西方国家100年走的路。印第安人说，走得太快，灵魂就追不上了。这30多年，我们物质上的发展并不能代替精神上的迷失。中国文化到了5000年来非常低谷的时期，不仅是中国的文化，还有做人的底线。这背后仅仅是经济原因吗？可能还要考虑到文化的问题。

第二个原因是中国现在面临着巨大的外部挑战。去年美国大选发生了很有意思的事情。奥巴马为了连任继续拿中国说事，但是这次变了，以前是拿中国的纺织、钢铁说事，无非是为了就业率的低迷开脱，去年则拿中国最强悍的企业说事，比如三一、华为，为什么？说是国家安全问题，其实原因很简单，因为中国这些企业的发展已经触痛美国了。如果照这样发展下去，中国超低的劳动力价格，中国人一周上7天班的热情，谁能干得过咱们？用不了10年，美国的市场大半是中国的，所以美国必须要遏制中国。中美的斗争已经到了最高层面，就是互相的最优势产

业之间的斗争。

另外一个斗争是中美之间的文化斗争。大国之间的斗争最终会集中到一点，就是比拼文化和价值观。大家看自己身边的人，什么人就算他摔倒了还能爬起来，什么人摔个小跟头就会哭3年，抛开一切，最根本的是价值观和文化。有坚定的价值观和信仰的人摔倒了没有问题，照样会爬起来。中国现在要走出去，回不了头了，在茫茫大海中，还有很多国家对中国有所戒备，如果没有坚定的信念就很难走下去。

第三，在国际话语权不利的状态下，在我们的国际形象不佳的状态下，我们的价值观在世界上传播不利，这将严重影响中国的复兴之路。

我认为中国梦现在被提出来有几个原因，第一是民族文化发展的需求，一个国家发展到这个历史阶段需要提出这个梦。第二个原因是我们面临的外部挑战。第三是话语权斗争的需求。第四是鼓舞民族斗志，使中国的强国之路走得更顺利。四大需求才会产生中国梦。

什么是中国梦，我认为不能孤立地看，应该放在大国崛起的过程中看、中西交流的过程中看。中国梦有一个大国崛起共同的特点，但也有自己的特色。为什么说中国梦提得好？因为它是独一无二的，有无限的想象空间，但凡能够吸引人的往往都有这样的特点，比如六七十年前的延安时代。我特别喜欢看西方学者和记者写的在延安的经历，我年轻的时候读这些书受到很大鼓舞，那时候的年轻人只要说到延安，就会两眼放光，去延安是梦想，感觉延安就是希望，当时的延安是中国非常少见的情况。为什么延安这样有吸引力？因为有救国梦，有强国梦。

中国梦的第一点是机会平等。现在大家经常探讨一些问题，有人说在中国的考试中是否该取消英语的霸主地位。这其实就是一个机会平等问题：北京的孩子从小学英语，可农村的孩子怎么办？老师说的英语还是唐山味的，怎么能教出地道的英语？多少年也见不到一个外国人，学了英语跟谁讲？我认为中国人学英语是极大的浪费。有的人学了英语，却一句英语不会说，这样的英语教育太失败了。法国如果有人提议法国人不会英语、考不过英语六级八级就上不了大学、找不到工作，那是不可想象的。我们再说唐朝，唐朝有很罕见的特点，副部级以上的干部中有不少外国人，这是全世界没有的事情。美国说自己很开放，美国的内阁里面有外国人吗？日本和中国都派过去几个，可能吗？这就说明了唐朝有胸怀，这个胸怀的背后是什么？就是唐朝给人们以机会，不仅给自己的人民，还给全世界的人民。为什么大家认为唐朝是让人感到有希望的时代？年轻人，如果是爱读书的，但不是大才，可以循规蹈矩地考功名；如果是大才，就可能被迅速提拔。唐朝出现了很多一下子高升的人，这像当代的美国。赖斯原来是大学里面的主任、教授，突然被提拔到国家领导人的级别，这种事情说明了这个国家重视机会，给所有人机会。彼得定律不知道大家是否知道，每个人都有不适合自己的层级，很多人自己离梦想越来越远就是因为难以逾越的障碍太多，又在不适合自己待的地方待了太长时间，这辈子就没有希望了。

有一次孙中山先生被人问道："如果您不当总统还能干什么？"孙中山先生想了想，很严肃地说："我觉得我只适合当领袖。"孙中山去卖酱油、扛枪打仗可能吗？说到这里再说唐朝，让特别优秀的人可以过上如意的生活并充分发挥自己的才能。有的人智商不太高，但是善良有爱心，这些人在古代也有办法，可以走举孝廉的路子，只是不能当大官而已。这个制度设计是很合理的，我们提出中国梦就是要通过各种变革，让大家感觉机会平等了，这也是美国梦高明的地方。大家想美国这些年很少发生内乱，没有多少美国人要推翻自己的政治制度，为什么？美国历史上恶心事也不少，但是美国的制度设计有高明的地方，让老百姓知道自己不成功别赖别人，美国人不成功都认为是自己的努力不够，很少抱怨社会。中国现在很危险，有点什么事全怪社会。

中国梦还是什么梦？还是经济基础的梦，没有物质基础谈不上什么梦，那都是虚的。习总书记为什么提出收入翻番的问题？大家都抱怨房价高，大家为什么会抱怨？其根本原因有二，一是廉租房没有发挥作用，二是收入太低了。过去10年，人均收入增长太慢，很多人没有享受到改革开放的成果、感受到做人的尊严，因而充满怨气和不满。

接下来有三件事值得期待。未来10年中国可能发生的三件事，收入翻番应该是没有问题

坐姿传递的信息

◉〔美〕维克托·迈尔·舍恩伯格
◎盛杨燕　周　涛译



很少有人会认为一个人的坐姿能传递什么信息，但是它可以。当一个人坐着的时候，他的身形、姿势和重量分布，都可以量化和数据化。日本先进工业技术研究所通过在汽车座椅下安装360个压力传感器，测量人对椅子施加压力的方式，把人体坐姿特征转化成数据。这个系统能根据人体对座位的压力差异，识别出乘坐者的身份，准确率高达98%。

这项技术可以作为汽车防盗系统安装在汽车上。有了这个系统之后，汽车就能识别出驾驶者是不是车主。如果不是，系统就会要求司机输入密码；如果司机无法准确输入密码，汽车就会自动熄火。

把一个人的坐姿转化成数据后，这些数据就孕育了一些切实可行的服务，随之产生一些前景光明的产业。比如，这个系统可以在司机疲劳驾驶的时候，发出警示或者自动刹车。同时，这个系统不但可以发现车辆被盗，还可以通过收集到的数据识别出盗贼的身份。

（睿　雪摘自浙江人民出版社《大数据时代》一书）

的。第二个是股市大涨，过去10年新兴经济体俄罗斯、巴西股市大涨了七八倍，只有中国股市对不起大家。第三，社会保障制度的问题，要尽快解决好。这些做好了之后，中国人的生活安全感就会增加，中国梦就有了很好的起点。

中国梦是宽容之梦、和谐之梦。刚才讲唐朝，中国人喜欢，日本人也向往，为什么？重要的原因是，除了当时唐朝的强大之外，还有唐朝的胸怀是非常博大的。

宽容要从自身做起，每个人从宽容自己做起。我问一下大家，有多少人会请自己吃饭？我就没事常请自己吃饭，北京有各地的驻京办，我就准备挨个吃一遍。人首先要对自己宽容，然后对周围的人宽容，对自己的梦想宽容，不要放弃最重要的东西，包括自己的健康，现在微博里面转发最多的，往往是养生的内容。

中国梦还有和谐的东西，中国梦特别有人情味。西方很多年轻人出去之后，多少年也不见一下父母，中国人有养老的传统，这个传统也反映出人和人之间的和谐。几年前我写《快乐手书》时讲了个故事：一个人在钓鱼，旁边的商人问他：“你在干什么？”钓鱼的人说：“钓鱼。”商人不屑地看了一眼。钓鱼的人问商人：“你在干什么？”商人说：“我要奔波，然后就有时间钓鱼了。”钓鱼的人说：“我现在就在钓鱼了。”这个故事很值得当下的国人思考，终日追求名利，究竟为了什么呢？中国到了这个时间，也该对自己、对未来、对子孙后代负责任了。

还有中国的海军梦，任何大国的崛起都体现在海军上，英国如此，法国如此，美国如此，中国将来也会如此。海军梦代表了一个国家捍卫自己的主权、尊严，捍卫海外利益的决心。

中国梦有软实力的特点，有影响力的特点。这次习主席出访带上了美丽的第一夫人，第一夫人还带给世界中国风。我们现在的领导人、现在的中国越来越注意在国际上形象的塑造，越来越注意让全世界共同体会中国的梦想和现实。在我们一起追随先人遗志、实现梦想的过程中，我们也会让全世界感觉到中国崛起的可爱。中国梦的核心是世界和谐之梦，中国的崛起和富强对世界没有威胁和伤害，只会带动人类走向富强的明天。

谢谢大家！

（此文为张国庆2013年5月6日在“中法软实力论坛”上的演讲）

（江天明摘自经济观察网，黎　青图）





笑 爬

◉木　心

"我把地图画，画好墙上挂，一个蚂蚁爬又爬，它从澳大利亚、阿非利加、欧罗巴，一直到阿美利加、亚细亚啊，真是笑话，我还没有喝完一杯茶，它的足迹已经遍天下啊，我要请问许多旅行探险家，这样勇敢迅速有谁及得它。"

这是我童年时唱的歌，女教师按风琴，大家张嘴唱，小孩子不解幽默，地球仪造成的世界概念是浑圆光滑的，比蚂蚁的认知力好不了多少，风琴声一停，歌声也没了。如果有谁还唱下去，会引起哄笑。

三十多年后，在监狱中是没有人不寂寞的，先是什么都断了，什么都想不起来，几个月挨过，才知道寂寞的深度竟是无底。于是开始背书，背书，绝妙的享受，不幸很快就发觉能背得出的篇章真不多；于是在心中唱歌，唱歌，记忆所及的歌曲竟也少得可怜，兜底搜索，这支儿歌也被挖掘出来，有言无声地唱着。感谢女教师预知她的学生要身陷囹圄，早早授此一曲，三十年后可解寂寞云云。

而且监狱能使人大彻大悟，我推断出这支儿歌是从外国翻译来的，这只蚂蚁分明是澳大利亚产的，而且爬到亚细亚就不爬了，似乎是死在亚细亚了——我很快乐，因为明白了这支歌之由来，而且认为歌的作者对世界航线不熟悉，反衬出我倒是聪明的。一个自认为聪明的人被关在铁笼子里，比一个自认为愚笨的人被关在铁笼子里，要好受得多——真的，囚徒们看上去不声不响，什么都没有了，其实心里却还有一份自信：因为太聪明，才落到如此地步。囚徒们常会悄悄地暗暗地一笑，很得意，认为监狱外面的人都是蠢货，尤其看不起狱卒，囚徒们有希望被释放出去，死刑也是一种释放，狱卒却终生踯躅在铁栅铁门之间……

那只蚂蚁呢？我，我是亚细亚产的，与那只澳大利亚产的势必往相反的方向爬，真是巧，真是宿命，爬出亚细亚，爬到阿美利加、欧罗巴、阿非利加，终于爬上了澳大利亚，恍然大悟，我是不是那首儿歌中的蚂蚁作了回归，然而偌大的雪梨歌剧院，听众云集，竟没有一个人对我说："你回来啦！"

我就只好再恍然大悟，我不是那首儿歌中的蚂蚁。

澳大利亚住房的门是不锁不关的，因为没有盗贼。黑社会所觊觎的是大宗勒索对象，亚细亚蚂蚁不在他们的眼里，然而这个国家就是令人莫名寂寞，总觉得四面都是海水。

我又爬，爬离毕竟不是出生地的澳大利亚，澳大利亚在地图上看看就很寂寞。

不复以聪明人自居了，喝完一杯茶，真是笑话。

（**余　天**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琼美卡随想录》一书，**杜凤宝**图）

最早的春联不是写在红纸上的。宋朝时写在桃木板上，用红纸写春联大约从明朝开始。朱元璋就是个楹联爱好者，这个半文盲常年创作，写完欣赏一会儿，就送给属下了。上联：送瑞犬留下财源旺旺旺；下联：迎祥豚带来福运亨亨亨。

——张发财《大家都很2》

不背叛生命

◉姓罗名强



一

夜色深沉，霓虹灯闪烁，一辆汽车停在市中心的咖啡馆前。车门打开，走出一个优雅的男子，合体的西装，斯文的眼镜，皮鞋是一款简单的样式，却不失经典，他轻轻摘下帽子，理了理脖子上的围巾，走进餐厅。

侍者引领他走到预订的餐桌前，烛光下，另一位男子起身，紧握他的双手。随即，两个男人开始兴致勃勃地交流，从古典音乐到当代诗歌，话题甚广。

红酒飘香，从着装到谈吐，无一不彰显出他们上流社会的身份。

悠闲的背景下，突然响起了枪声，极不和谐地刺破了这个安闲的夜晚。这是1941年的巴黎，法国政府投降后的第二年。

二

他是伊朗驻法国的外交官，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属国家精英阶层。这个成长顺利的男人，对自己的国家有着无比的热爱，全世界都在战火中沉沦，他还能出任高官，喝着浓香的咖啡，不用担心安全，也不会忍饥挨饿，幸福、精致地生活着。忠于自己的祖国，努力完成每一项外交工作，是他的信念。

他还是个有道德洁癖的人，诚实，不容许自己撒谎。不管是面对上司还是朋友，他都竭力维护自己的原则，对于欺骗或者背叛的行为，他憎恨到骨髓之深。在他的观念里，欺骗是一宗罪。

三

投降后的人心惶惶，街面随时穿梭的坦克，常常在大街上搜查的军人，还有夜半时分刺耳的警笛声，让这个城市的空气格外压抑——这些对他来说，并无太大影响。享受精致的上层生活，努力与在德国控制下的法国政府搞好外交关系，是他的生活。

街面上，宪兵呼啸而过，逮捕反对他们的百姓，这让他有时候觉得不舒服，但还不足以改变他的观念。那个陪他喝咖啡的男子是他的至交，在音乐、文学方面，有着常人难以企及的学识，无论生活的感受，还是做事的态度，都是难觅的知音。而好友也是纳粹军人，这样的绅士，让他如何对纳粹军队反感？

每周他起码有三天时间跟安德烈在一起，这是生活，也是工作。对方是德国军人，同时也是法国政府外交部门在这座城市的实际管理者。初识缘于工作，深交却是因为彼此的学识。

战火纷飞的岁月，还能找得到好朋友，享受安静闲暇的生活，是多么弥足珍贵。

四

近几个月来，他开始反感德国纳粹。起因是某日在街上行

走，一群直撞过来的宪兵用枪口指向他，世界刹那间停住，他的大脑一片空白，紧张惊恐之际，枪声响起——身后，一个男子倒在血泊之中。回过神来，衣服已被汗浸湿，原来，死的是个游击队员。

不管怎样，他都无法接受一个人在不加审判的情况下被枪杀，这与他所秉持的观念严重相悖。最重要的一点是，他无法承受被人用枪指着的高压，还有那亲眼目击的死亡，这些情景，让他在接下来的夜晚里连续失眠。

他找到安德烈，强烈指责这种暴力的冷血残酷，对方沉默半晌，道歉，然后表示也不理解，但无法反对，这是他们认识以来第一次不欢而散。

接下来发生的一件事，让他开始对自己的价值观有了强烈的质疑：他在领事馆的门口看到一对母子，母亲哭泣着请求给予签证，一个绅士是不会拒绝给予女性帮助的，他把这对母子接到房间，询问情况——对方是伊朗籍犹太人，她的丈夫被抓走半年杳无音信，而该地区已开始了大规模的围剿。

他愤怒了，责骂这种变态的藐视生命的行为，立即拿出签证，盖下一个简单的印戳，他救下了一对生命。

看着母子俩无以言表的感激之情，他生平第一次怀疑自己原来的精致生活是否真的幸福？

五

助人能让人快乐，但也能带来麻烦。

盖世太保不知从何处知道了他帮助过犹太人，便来搜查他的家，他挡在门口大声抗议，以自己外交官的身份。宪兵没有搭理他，粗鲁地将他推开，进屋搜查。

麻烦接踵而至，无数伊朗籍犹太人知道了签证的事后蜂拥而至。面对大家他没有犹豫，这是他的工作。签证才开始填写，无孔不入的宪兵便闻讯而来，强行逮捕了所有犹太人，并把他们拉去集中营。在哭声中，他才知道，这是一条死亡之路。

痛苦之中的他，找到安德烈请求救助，对方也无力应对，无奈地拒绝了他。

一边，是几十年的原则，另一边，是几百条生命。他开始徘徊，想起那么多渴望生命的眼神，他做出最重要的决定——撒谎。

六



他给纳粹当局提交报告，称伊朗犹太人与欧洲犹太人没有血缘关系，并非同一类人。为此，他编了一个故事：巴比伦王国当年将犹太人流放到波斯的土地上，但波斯皇帝居鲁士对这些犹太人采取宽容政策，于公元前538年将他们放回故乡。从此，伊朗再也没有犹太人。不过，那些返回巴比伦的犹太人留下了他们的宗教经典，一些伊朗人对犹太先知摩西的故事感兴趣，随后成为摩西的追随者，从而成了伊朗犹太人的祖先。但他们与真正的犹太人没有任何血缘关系。

他希望这个故事能让纳粹当局相信，伊朗犹太人和普通的伊朗人一样，是雅利安人，是纳粹的盟友，他们应当享有伊朗人在纳粹占领区的全部权利，不应受到逮捕和迫害。

纳粹当局起初对这个故事半信半疑，他们本想召集“御用”人种血统专家进行调研，但他的谎言欺骗了安德烈，并在安德烈的帮助下，当局的调查最终不了了之，并给予伊朗犹太人和普通伊朗侨民同等待遇。

七

在这之后，他把伊朗驻巴黎外交机构的签证一个个颁发给了伊朗犹太人和其他犹太人，确保他们能顺利离开。这是生命的签证。

没过多久，他手上的三百份签证就填发一空，而犹太人还在不停地前来。

他向伊朗政府报告了情况，希望获得国家的帮助，但政府拒绝了他的请求——二战期间，伊朗政府保持中立，但仍与德国签订了贸易协定，保持着较为紧密的外交关系，政府不希望因为个人的行为影响到两国的关系，命令他立即停止活动。

这是他为之忠诚的国家，怎么办？在生命面前，他已欺骗了朋友，这一次，他又背叛了自己的国家——签证不够，他自己伪造。

签证越发越多，宪兵盯上了他，聪明的他花费大量金钱举办各种晚宴，邀请安德烈及其他纳粹高官前来参加，以此来避开宪兵的调查。

八

1941年9月，为切断纳粹德国的供给线，英国和苏联组成盟军攻打伊朗，迫使德黑兰政府签订停火协定并中断了与德国的关系。考虑到他的安全，伊朗政府随后向驻巴黎外交机构下令，要求他尽快返回德黑兰。



破解二战胜利的方程式

◉金建楚

20世纪40年代，"战争"与"和平"的漫画，在美英法和东欧国家的报章上唱响主旋律。霍夫曼斯特从同盟国"三巨头"的生活习性中，从抽烟的角度尽情发挥。你看看他们的身份：雪茄即说明是丘吉尔，长烟嘴表示罗斯福，烟斗就是铁腕斯大林了。是啊，雪茄＋长烟嘴＋烟斗＝V，犹如破解纳粹灭亡、人民胜利的一个方程式。

"三巨头"嗜烟人尽皆知：丘吉尔用食指和中指发明了V形手势，象征着胜利，英国人只要看到首相两指间仍夹着雪茄，便会信心满满；罗斯福咬着烟嘴露齿嘴角向上翘的笑容，是其著名的肖像特征；斯大林喜爱掰开香烟从中取出烟丝，再装入大烟斗中抽吸、思索……嗜烟，成为领袖们相同的"个性化"特质，这也是他们可以支配的强大力量。历史学家的一种解释有点意思：二战的胜利基本是一群不健康的人——罗斯福、丘吉尔和斯大林，战胜了一个相当健康的人——希特勒（因为其根本远离香烟）。这有点搞笑了。但霍夫曼斯特试图通过漫画来表达自己的英雄主义情怀，这似乎非常有效。在他看来，三位领袖的社会活动正符合历史发展的需要，通过"动人"的形象塑造，记载和展示二战"英雄"的另一个功绩——香烟"四两拨千斤"，影响世界大格局。

（汪　璐摘自《工人日报》）

但是，他选择了留守。虽然没有了外交豁免权，没有了领事馆，但他依旧冒险帮助犹太人，用自己的祖产维持外交机构的正常运作，购买大量礼品赠送给那些纳粹军官，获得对方的信任，利用各种关系帮助犹太人离开。

与此同时，他找到瑞士驻巴黎大使，在他多番请求之下，瑞士人也开始向犹太人提供外交文件，保护他们的利益。

直到二战结束，四年的时间里，究竟有多少犹太人因为得到他的庇护而离开欧洲，他自己都没有准确的数字。只知道大约发放了一千多本护照，单本护照一般可供多人使用，也就是说，他大概救出了两三千名伊朗犹太人，这些人原本很可能被盖世太保送进集中营，遭到虐待甚至屠杀。

九

他叫阿卜杜勒·侯赛因·萨尔达里，二战期间伊朗驻法国巴黎外交官。

在他的帮助下，许多犹太人保住了生命，并在战后过上了幸福生活，他自己却没有那么幸运。1952年，他应召回到伊朗，却受到政府起诉，指认他未经汇报就随意签发伊朗外交文件，是叛国行为。

而他的德国朋友安德烈，也因为他的欺骗而工作失职，被纳粹当局拘捕后下落不明。两件事情的发生，让他陷入无尽的痛苦之中。

1978年，萨尔达里在以色列国家大屠杀纪念馆发表过一次低调的战后感言："正如你们所知道的，我有幸在德国占领法国的时候，成为伊朗驻巴黎领事，拯救生命是我的职责所在。"

1979年后，萨尔达里被剥夺了退休金，财产被充公，接着陷入贫困。两年后，他在伦敦孤独离世。

真诚对待朋友，忠于祖国，这是一种信仰。在生命面前，他选择了另一种方式，重新塑造了一个高于信仰的原则，人性、良知以及对生命的虔诚，超越了普通的信仰，诠释了什么是最高意义的忠诚——不背叛生命。

（雨　声摘自《知识窗》2013年第5期，李晓林图）



今生今世的证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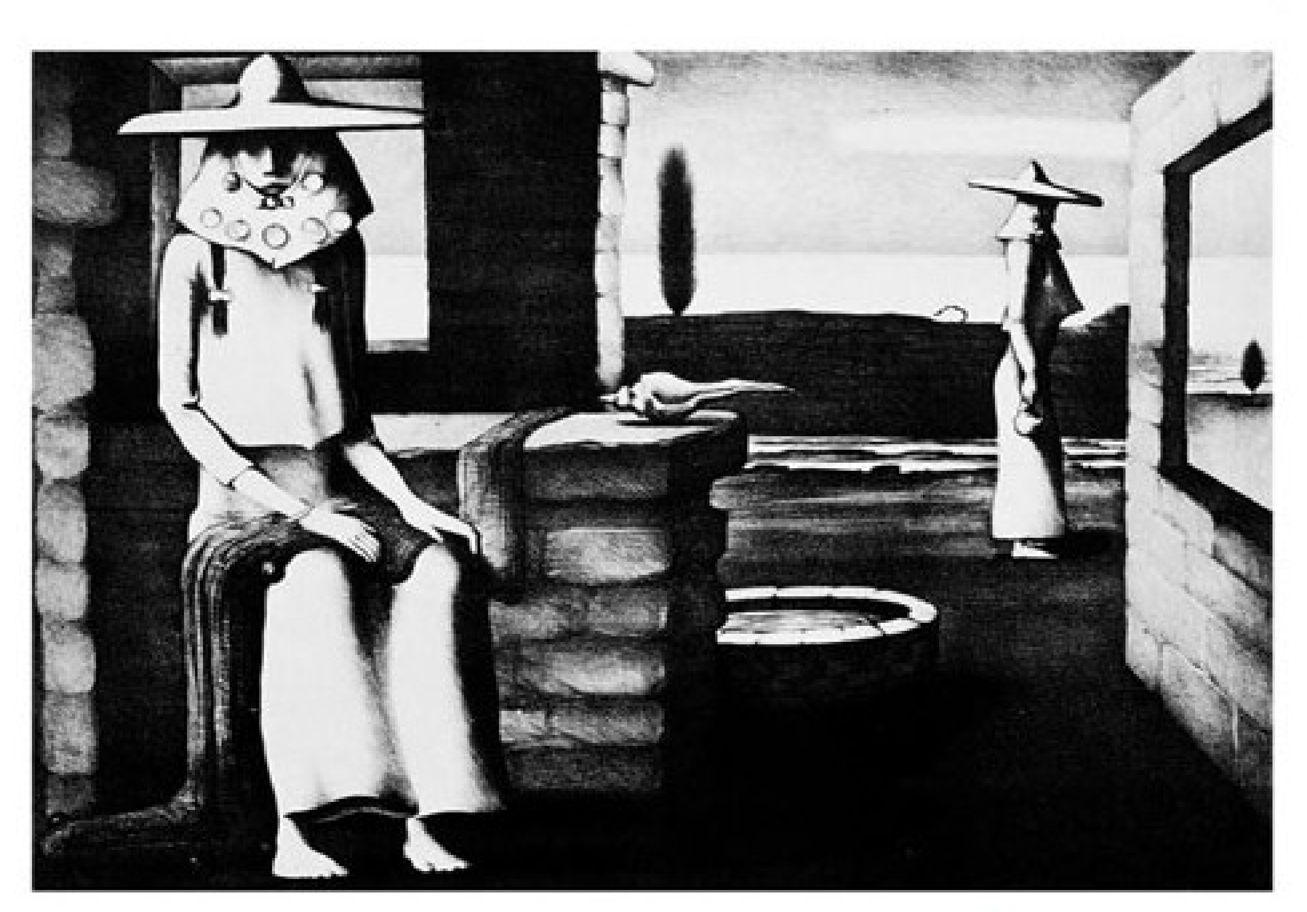
◉刘亮程

我走的时候，还不懂得怜惜曾经拥有的事物，我们随便把一堵院墙推倒，砍掉那些树，拆毁圈棚和炉灶——我们想它们没用处了。我们搬去的地方会有许多新东西。一切都会再有的，随着日子一天天好转。

我走的时候，还不知道向那些熟悉的东西告别，不知道回过头说一句：草，你要一年年地长下去啊。土墙，你站稳了，千万不能倒啊。房子，你能撑到哪年就强撑到哪一年，万一你塌了，可千万把破墙圈留下，把朝南的门洞和窗口留下，把墙角的烟道和锅头留下，把破瓦片留下，最好留下一小块泥皮，即使墙皮全脱落光，也在不经意的、风雨冲刷不到的那个墙角上，留下巴掌大的一小块吧，留下泥皮上的烟垢和灰，留下划痕，留下朽在墙中的铁钉，这些都是我今生今世的证据啊。

我走的时候，还不知道曾经的生活，有一天会需要证明。

有一天会再没有人能够相信过去。我也会对以往的一切产生怀疑，那是我曾有过的生活吗？我真看见过地深处的大风？更黑，更猛，朝着相反的方向，刮动万物的骨骸和根须。我真听见过一只大鸟在夜晚的叫声？整个村子静静的，只有那只鸟在叫。我真的沿着那条黑寂的村巷仓皇奔逃？背后是紧追不舍的瘸腿男人，他的那条好腿一下一下地捣着地。我真的有过一棵自己的大榆树？真的有一根拴牛的榆木桩？它的横杈直端端指着我们家院门，找到它我便找到了回家的路。还有，我真沐浴过那样恒久明亮的月光？它一夜一夜地照透墙、树木和道路，把银白的月辉渗浸到事物的背面。在那时候，那些东西不转身便正面背面都领受到月光，我不回头就看见了以往。



这一切，难道不是一场一场的梦？如果没有那些旧房子和路，没有扬起又落下的尘土，没有与我一同长大仍旧活在村里的人、牲畜，没有还在吹刮着的那一场一场的风，谁会证实以往的生活——即使有它们，一个人内心的生存谁又能见证？

我回到曾经是我的、现在已成别人的村庄。只几十年工夫，它就变成另一个样子。尽管我早知道它会变成这样——许多年前他们往这些墙上抹泥巴、刷白灰时，我便知道这些白灰和泥皮迟早会脱落得一干二净。他们打那些土墙时，我便清楚这些墙最终会回到土里——他们挖墙边的土，一截一截往上打墙，还喊着打夯的号子，让远远近近的人都知道这个地方在打墙盖房子。墙打好后，每堵墙边都留下一个坑，墙打得越高，坑便越大越深。他们也不填它，顶多在坑里栽几棵树，那些坑便一直在墙边等着，一年又一年，那时我就知道，一个土坑漫长等待的是什么。

但我不知道这一切面目全非、行将消失时，一只早年间日日以清脆嘹亮的鸣叫唤醒人们的大红公鸡、一条老死窝中的黑狗、每个午后都照在已经消失的门框上的那一缕夕阳……是否也与一粒土一样归于沉寂。还有，在它们中间悄无声息度过童年、少年、青年时光的我，他的快乐、孤独、无人感知的惊恐与激动……对于今天的生活，它们是否变得毫无意义。

当家园废失，我知道所有回家的脚步都已踏踏实实地迈上了虚无之途。

（木　木摘自春风文艺出版社《一个人的村庄》一书，宋光智图）

日本式勤奋中的水分

◉萨 苏

日本人"勤奋"在世界上算是闻名遐迩。有人说他们习惯了干活加班，不知疲惫。有人说他们只知道工作没有生活，每天过得仿佛蚂蚁。

这是人过的日子吗？总之，在很多朋友眼里，日本人勤奋得有点儿不正常，激烈一点的评价甚至会跟亡命徒或者心理变态联系起来。

然而，在下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发现这"日本式的勤奋"其实也掺了不少水分。最初发现这一点，是在公司一次外出烧烤聚会的活动上。

淀川两岸，有绿茵茵的草地。车子一到，日方员工就开始忙活，架炭炉的架炭炉，扎肉串的扎肉串，人人奋勇，个个争先，好一片日本式的勤奋场面。



来之前，美国来的副总乔治给我们上过课。日本的企业文化中有一条非常重要，就是不管你干得好不好，一直在干的就是好人。所以，别人在忙的时候，袖手旁观绝对是一个令人侧目的形象。那么，咱也去干吧。果然，出手之后，这次活动中我的表现得到了普遍认可。那我究竟干了什么呢？很简单，我们来的两辆车上面有空的包装箱。我就把这辆车上的箱子雄赳赳地扛到那辆车上去，再把那辆车上的物品扛回来。如此两个来回，肉，人家也给烤好了……

这以后就发现，日本公司里面，虽然加班普遍，但有很多人做的事情和搬箱子差不多。就算能早早干完自己的工作，只要周围人还在忙，日本人也会自动放慢速度，喝喝咖啡、抽支烟，跟着耗起来。说起来，日本战后第一代人的勤奋加班恐怕是迫不得已。到了现在，日本社会已经趋于稳定，不时还有"不景气"的光顾，公司里面的活儿，很多时候并不是那样多，但仍然有很多公司人人加班到半夜。其原因，据我的观察：第一是日本人对"好员工"的评价与工作时间长短挂钩，效率如何倒不重要，以至于加班成了表现自己优秀的一种手段；第二是日本文化注重集体，连出门吃个中午饭都常常成部门集体行动，若是别人还有活儿我就走了，岂不是背叛集体？

如此一来，日本人的加班多也就不奇怪了。那么，整天"勤奋"地在公司工作，家里的太太不会有意见吗？在中国，加班不顾家，十有八九是要被老婆痛扁的。

日本却完全不是这样。在日本的街头，经常可以看到叫做"居酒屋"的小酒馆，到了夜晚，这里便人声鼎沸，满眼都是沽酒就醉、面作猪肝色的日本上班族。对此我最初颇有疑惑。

等和日本同事聊起这个问题时，才恍然明白自己真正是"老外"，太不懂得日本的国情。

此话怎讲？原来，在日本，既然加班是"正常现象"，家庭中就形成了一种普遍的思维：如果某人不加班，就说明他不被公司看重，说明他的工作不好，职位岌岌可危。所以，很多早下班的上班族就面临一个麻烦：如果早回家，太太就会为自己担心，怕自己在公司混得不好而惶惶不可终日。为了爱自己的老婆，为了不让她担心，这些日本男人只好到居酒屋鬼混到半夜再回家！

（林 夏摘自文汇出版社《与鬼为邻》一书，王 原图）

有一次，一家电脑经销公司要招聘职员，于是经理来到人才交流中心，工作人员问他想招聘什么样的人才。

经理说："希望能像CPU一样勤奋工作，最好还能超频；像鼠标一样机灵多智；像键盘那样一触即发；对待客户像显示器一样面面俱到；对待工作像打印机一样一丝不苟；对待老板像主板一样兢兢业业。"

"那他的薪水呢？"

经理："最好能像电脑那样不知疲倦不计报酬。"



意·林

有些好人是"装"出来的

◉姜钦峰

战国时，魏安釐王问孔斌："谁是天下高士？"孔斌说："世上没有完美无缺的人，如果退而求其次的话，鲁仲连勉强能算一个。"安釐王不赞同，说："鲁仲连老是强迫自己做一些不愿做的事，无非是为了做给别人看，此人表里不一，不是真正的君子。"这时，孔斌说了一句很经典的话："作之不止，乃成君子。"管他真心还是假意，就算是演戏给别人看，只要坚持不懈地演下去，久而久之就会弄假成真，成为真正的君子。

（**刘默阳**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1月31日）

世事无常

◉〔日〕吉田兼好

◎文　东译

今日本想做某事，忽又有另外的急事，于是此日即在忙乱中度过。等候的人有事来不了，没有约好的人却来了；有把握的事不能如愿，本不期望的事却意外顺利；麻烦的事能够圆满解决，简单的事却留有后患。每日都有这种结果与期望不符的事发生，一年如此，一生也如此。

虽说希望之事总不能实现，但其中也偶有如愿者。总之，事物之发展，实难料定，认定世事无常，才是最正确的想法。

（**史东彬**摘自中国长安出版社《徒然草》一书）

完　美

◎知　知编译

日本京都有一座知名禅院。

禅院建成后，建筑师请天皇来御览。

天皇在禅院里边走边赞叹："这里真美，真是日本最漂亮的庭院。"

说着，天皇指着院里池塘边的一块石头说："这块石头是整个庭院里最美的石头。"

站在一旁的建筑师听后，马上吩咐人搬走这块最美的石头。

天皇诧异地问道："为什么要这样做？"

建筑师恭敬地回答："陛下，如果庭院里有一样东西特别显眼，就会破坏周围的和谐；我把它移走，这里就完美无瑕了。"

（**孙　晓**摘自《讽刺与幽默》2013年4月19日）

大师的狗

◉倪西赟

摩一大师有条狗，机灵、富有智慧，深得摩一大师的喜爱。

一天，狗郁郁寡欢地来到摩一大师面前，向他提出辞职。

摩一大师非常惊讶，问道："这里有好吃好喝的，你为何辞职？"

"非常感谢您给我提供好吃好喝的，但有好吃好喝的不如去找好吃好喝的快乐。"狗答道。

摩一大师点点头，感觉狗说得很有道理，但又问："在这里，你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你出去后就是万人之下了，你可舍得？"

狗说："一人之下是束缚，万人之上是孤独，哪里还有幸福？只有舍弃名利的束缚，自由自在地去寻找快乐，那才是真正的幸福。"

摩一大师沉默片刻，同意狗随时可以离开。

随后，摩一大师放弃被人顶礼膜拜的圣坛，云游四海。

（**冯国伟**摘自《三亚晨报》2013年4月10日，〔美〕**瑟吉奥·阿拉贡斯**图）





◉岑　嵘

经济学家的西洋镜

希拉里·克林顿是个厉害的女人，不但能看穿男人，还能识破经济学家。2008年的夏天，作为参议员的希拉里提议缓征美国联邦燃油税，ABC新闻台的名嘴乔治·斯特凡诺普洛问她，有哪一个经济学家赞成这种做法，不料希拉里回答道："我才不会上经济学家的贼船呢！"

希拉里的回答说出了某种真相。一位从政者私下曾说："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就是在没有认识经济学家之前。"美国经济学家肯尼斯·鲍尔丁则说："如果你的想法不值一驳，那么请让你的想法变得晦涩难懂，否则大众就会轻易发现毛病；如果你不把要说的故事讲完整，同时你还谈论GDP和替代效应，并且不触及寡头垄断问题和回避解决办法，那么，你的著述将受到社会的广泛重视。"

经济学是门奇怪的学问，对任何一位经济学家而言，一定存在着一位实力旗鼓相当同时观点又完全相反的经济学家。也唯有经济学这一门学科，会出现两位学者互唱反调，却分享着同一个诺贝尔奖（1974年诺贝尔经济学奖授予纲纳·缪达尔和弗里德里希·哈耶克就是个例子）。温斯顿·丘吉尔也说过，如果把两位经济学家关在一间屋子里，那么你将得到两种观点，除非其中一人是凯恩斯，在后一种情况下，你将得到三种观点。

有个笑话是这样的：有一次，克林顿和叶利钦在首脑会谈的间歇闲聊。叶利钦对克林顿说："你知道吗，我遇到了一个麻烦。我有一百个卫兵，但其中一个是叛徒，而我无法确认是谁。"克林顿听罢，说："这算不了什么。令我苦恼的是我有一百个经济学家，而他们当中只有一个人讲的是真话，可每一次都不是同一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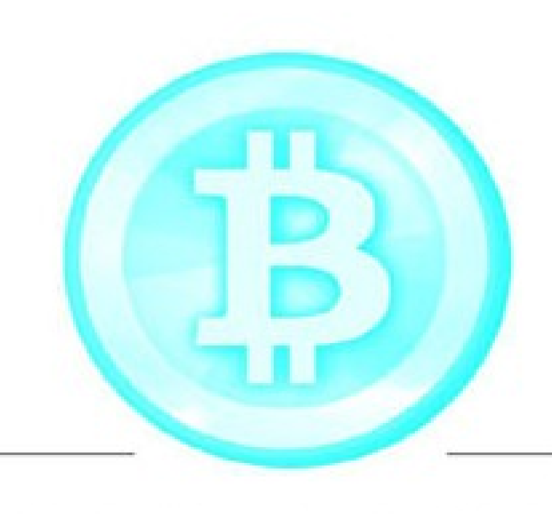
英国《金融时报》的专栏作家卢克·约翰逊抱怨道："我看不出职业经济学家有什么用。他们声称自己了解贸易和金融，了解市场和信贷，可是我很难看明白他们昂贵的建议和深奥的辩论有什么实际效益。西班牙等国家已经被失业率压垮了，对于这种灾难，经济学家们给出了什么务实的解决方案？"这让人想起一个笑话，有一个经济学家的妻子考虑和丈夫离婚，她说："他所做的一切就是站在床头告诉我，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卢克·约翰逊的抱怨是有道理的，大多数经济学家都认为政策制定者、金融家、创业者应该更好地倾听他们的预测和观点，可是对于金融危机和房地产泡沫，又有谁提出过准确的预测呢？最可气的是，经济学家的研究成果通常昭示世人，最佳买入时间在"去年"。

有个故事可能能让我们更好地了解经济学。有个学生选修了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米尔顿·弗里德曼的课，一天，这个学生居然在上课时睡着了。这让弗老很不满，他敲了敲这位老兄的桌子，让其回答他刚向全班提出的问题。这位老兄揉着眼睛回答道："对不起，教授，我没听到您的问题，但我的答案是调整货币供应量。"调整货币供应量正是弗里德曼的万能药。

在经济学家中，最坦诚的恐怕要数罗宾逊夫人了，她说："我学经济学的目的，就是想让自己不受经济学家的骗。"

（**林　佟**摘自《北京青年报》2013年3月18日，**邝　飚**图）



比特币是什么

◎王陈晔　编

2009年，一个名叫中本聪（Satoshi Nakamoto）的神秘黑客率先提出了“比特币”这个概念，并描述了一种利用计算机网络创造一种“秘密货币”的方法——比特币不由某家公司或某个央行发行，也不与任何现实货币挂钩，却可以用来购买现实世界中的物品和服务。

这位黑客不是在写科幻小说。很快，这种虚拟货币就出现并开始被交易了。

只要你有电脑，你就能发行比特币。形象地说，比特币是由遍布世界各个角落的计算机“挖矿”而得的。如果你想获得比特币，只需要安装一个挖矿软件，你的计算机就可以开始进行大量运算，这就是“挖矿”了。

而所谓的“挖矿”，意思就是解题。比特币系统会不断地给玩家的计算机提供所谓的“苦力题”——毫无捷径可循，全靠卖苦力死算的题目。谁先做出就可获得一定数量的新货币——相当于发行了这一数量的货币。然后你可以保留这些货币，或者卖掉，换取现金。

不管用哪一台电脑挖矿，在比特币诞生初期都很容易获得50个比特币。而现在，随着参与“挖矿”的人越来越多，即使安装了挖矿软件，也找不到挖矿的界面了。现在的“矿工”一般都通过特殊方法，组成矿工行会，大家一起挖。

一开始，1美元可以买1309.03比特币。然而，这种情况已经一去不复返了。目前，1比特币的价值已经远远大于100美元了，这种涨幅是任何投资产品都无法与之相比的。

因此，比特币发烧友越来越多，不仅出现了希望出售祖宅以换取比特币的疯狂粉丝，甚至还有人喊出了“比特币是全球经济最后的避险天堂”。这样的口号虽然夸张，却也是因为比特币的存在本身就颇为科幻——它不由任何政府、企业或银行创办，没有规则，却可以真实交易，是一种比较安全的网络虚拟货币。

原因有二。首先，比特币是一种P2P形式的数字货币——原理类似于现在的迅雷下载。这样的传输意味着整个网络便是比特币的支付系统，它并不需要像其他虚拟货币一样有一个支付中心。因此，只要互联网还存在，可以说你手里的比特币就是安全的。

其次，比特币是有限的，具有极强的稀缺性。根据算法规定，该货币系统的发行速度会越来越慢，到2140年之前，比特币的总数量为2100万个。所以，通货膨胀这种事对比特币系统来说是不存在的。

此外，比特币还有许多其他特点：无法追踪、不用纳税、交易成本极低等，所以比特币还有幸成了走私、洗钱与非法交易的最佳工具——没错，在互联网时代，“赃款”可能不再是黑色行李箱里的整捆美元，而是一些存在于互联网上的数据，只需轻轻点动鼠标便能完成交易。

（**孟　惠**摘自《壹读》2013年第7期）



一生中落的雪，我们不能全部看见

◉里则林



15岁初中

15岁那年，我们搬进了一个陌生的小区。住得离学校更远了，出入都要带门禁卡，这更让吊儿郎当的我头疼。

每次走到门口，我就会忽然弯腰直接从栏杆下面钻过去。这时候，门口保安总会以一副我欠了他八百万没还的样子，让我出示业主卡，本来无伤大雅的事到了这里却让我莫名生厌。我常常漫不经心地说出门牌号，然后以鄙夷的眼神大大咧咧地离开。我和所有生活优越的少年一样，不知什么是尊重。

有一天，我又忘记带门禁卡，他照常拦住我。我忍不住破口大骂，把平时累积的不爽一并奉还。保安大叔憋红了脸，礼貌地向我解释这是规定，我只觉得他就是那种有点小权力就要用尽的小人，嘴里蹦出两个字——傻帽，然后径直走了进去，内心有一种打败他人之后的暗爽。

某天下午，楼下尖锐的谩骂声吵醒了午睡的我。一个中年男人正指着那个保安大骂着，面目狰狞。保安大叔则无助地叹着气向四周张望，灼灼的烈日下，穿着制服的他汗流浃背。

原来，他一天要承受许多次这样的谩骂，而我也是其中一个。

那天我特意带了门禁卡，还在门口的超市买了两罐可乐给他。他一开始不肯接受，最后接过可乐放在一边。自那之后，那个保安每次见到我都对我笑。

春节期间，下着雨，他一个人站在小小的亭子边，时而抬头看天，时而往远处呆望。保安亭没有电脑、没有电视，他就这么一天天无聊地站立着。

这一场景，定格在了我年少的记忆里。

我想，他一定也有自己的父母、孩子、爱人。原来一个人为了家人，可以这般坚忍地站过一个又一个炎夏与寒冬。

尽管后来多次搬家，但我总能在不同的人身上，看到他的影子。

17岁高中

初中毕业以后，我便离开了父母，在陌生的城市读高中。

在那里，我常常三餐不定，有时随便就在路边解决温饱问题。

有个卖山东煎饼的小摊我经常光顾。我记得卖煎饼的大叔有个小男孩，小男孩每天下午六点会准时到他爸爸的小摊。有时在一张塑料凳上面写作业，有时在玩树下的小花小草，有时困了就枕着小书包在手推车旁的硬纸板上睡觉，不吵不闹。

有天晚上我路过那条街，发



现那个卖煎饼的小摊被人里三层外三层地包围着——一个西装革履的中年男子大发雷霆，指着不小心将面糊溅到他身上的小男孩的爸爸大声谩骂。小男孩的爸爸很窘迫，一个劲地道歉。我透过人群看到了小男孩，他被人群包围着，眼里满是惊恐和无助，紧紧地抓住爸爸的衣角。

后来中年男子骂舒服了，终于走了。

人群散后，他爸爸一个人默默地坐在凳子上——也许是在儿子面前丢脸了，也许是心酸和委屈。小男孩的爸爸摸着小男孩的头，嘴里大概说着一些“没事”之类的话。

我本来想顺便多买一个煎饼，走上前却看见那个小男孩爬到了爸爸的腿上，用小手拍着爸爸的背。小男孩咬着嘴，努力忍着，不让爸爸看到，双手不断交替着擦自己的眼睛。

那一瞬间，我被心酸淹没。

我想起了我忙碌的父亲，我们总是很少交流。哪怕在他人生最低谷的时候，我也不曾像这般拍拍他的背，说说鼓励的话——那样显得很别扭。在体恤父母方面，我甚至连一个小男孩都不如。

从那之后，我开始有事没事打电话回家，我知道，等我长大了，父母就老了。

22岁大学

二十几岁，我回到家里的厂实习。我总算开始听爸的话了，这让他多少有些欣慰。

在厂里，我注意到了业务员小胡。他来厂里两年了，总是很勤快。我曾经陪他一起出去跑业务，他两手拎着样品，在一家家商店屡受白眼，而他只是汗流浃背，保持礼貌地笑着。

那是一次再寻常不过的饭局，他被东北来的客户一个劲地灌酒，而他还在为大家倒酒、倒茶、递纸巾、叫服务员、开酒，还有强颜欢笑。那晚，不胜酒力的他醉得一塌糊涂。

我送他回家，顺手开了音响，张国荣的《取暖》，他听着，说上学的时候觉得不好听，不过出来工作以后就觉得挺好听的。他转过脸，看着窗外。路灯投射过来的光一道一道地刷过他的脸庞，天上挂着冰凉的月亮，黑暗里我看不到他的表情。

他红脖子红脸大声地唱了起来：你不要隐藏孤单的心/尽管世界比我们想象中残忍/我不会遮盖寂寞的眼/只因为想看看你的天真/我们拥抱着就能取暖，我们依偎着就能生存/即使在冰天雪地的人间……

他的声音颤抖、沙哑而压抑，进而把脸埋在手中，抑制不住地大哭起来……

我什么也没说，只是把他送到家。他红着眼睛，打开小区花坛边的水龙头，双手捧水用力地搓着脸，然后挺直腰杆，用纸巾把一脸的水擦干，咳了两下，深吸一口气，对我笑了笑，问：“还看得出来吗？”我说还好，我知道他老婆还在等着他。

这一刻，我既为他心酸，又为他感动。我想他马上就要回到那个简陋却温暖的地方了，他的脆弱不会让自己的老婆看到，他仍是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

作家刘亮程曾说过：“落在一个人一生中的雪，我们不能全部看见。每个人都在自己的生命中，孤独地过冬。”那些生命中的陌生人，如果我可以和他们一样，为了亲人而忍耐那些劈头盖脸的风霜雨雪，忍耐所有世事艰险，然后依旧坚持，依旧感恩，依旧奋斗，也许那样的男人，才算是真正的成长与成熟。

（陈　新摘自《女报·时尚》2013年第1期，张　骏图）

人在谷底可做几件事

◉许常德

1.挖地洞，一定有更低的地层。

2.躺下，可发现更高不可测的遥远。

3.等全世界叶子落下，从一数到死。

4.用最后的电力传短信给敌人，要他放心。

5.感谢自己独力完成葬礼。

6.唱一首自己写的歌，绝对生动。

7.呼一口气，新鲜，欢愉。

8.等待断气。

9.继续等待。

10.然后，放弃。

（李　云摘自新浪网许常德的博客）





机场生存法则

◉袁　园　李晓蓉



面对飞机晚点你该怎么办

旅客会责怪航空公司将自己关进机舱，但实际情况是，只有当飞机舱门关闭时，才能进行起飞排队。飞行员也不希望延误，超时工作并不算加班，并且当机舱门关闭后，起飞时间是机场塔台说了算。

既然无法改变起飞时间，我们还能做什么？在购买机票时，你可以参考历史准点率，选择准点率高的航空公司。其次你也可以主动购买航空延误险。它是“航空意外险”的补充险，每份价格在50元以下。遇到三四个小时以上的延误，就能获得200元至400元不等的赔偿。

即便没有任何准备就遇上延误，你也可以为自己争取一些权益，赔偿标准和机场所在国家相关。如果在欧盟国家起飞且由欧盟的航空公司运营，或是由欧盟出发的任何航班，只要发生延误，都按照欧盟制定的标准执行赔偿。赔偿包括：超过2小时，提供免费饮料和食物；比预计时间晚3小时以上到达目的地，按照距离远近赔偿。如果延误超过5小时，除了有权获得上述两个方面的赔偿外，你还有权拒绝乘机，7天内取回票价原值。

国内航班发生延误时由航空公司决定赔偿方案。东航和吉祥航空的旅客须知写了“由于机务维护、航班调配、商务、机组的延误，提供航班动态信息、安排餐饮或住宿等服务”。深圳航空、春秋航空则推出和保险公司合作的赔偿计划。

行李到底是怎么弄丢的

让我们来看下行李经历了怎样一段旅途。首先，它会随着传送带进入安检系统，没有问题后再进入提取转盘，接下来它将经过一个由无数轨道交错组成的地方，然后到达人工搬运出口，再由搬运车将行李送到飞机上。这条路线会在行李进入提取转盘时就由计算机根据距离、目的地和时间得到最优路线。

航空公司人员在行李箱上贴的卷标及火柴盒大小的条形码能帮助确定行李位置，但系统并非100%正确，扫描仪必须靠近卷标才能读取数据，意外很容易在此时发生，比如条形码折在行李箱下或被其他行李挡住等。最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拉杆箱上有过期条形码，就容易扰乱扫描，如果扫到两个地址，系统需要再判断，这就可能发生延误，所以无论是懒还是为了装作有阅历，都要撕掉过期条形码！

当发现数量不符时，航空公司会手动寻找行李，这也是可能导致行李延误的原因。现在，一些航空公司会采用新的射频标签增加行李读取的正确性，扫描仪可在远距离从不同角度读取数据，行李数据读取准确率达97%，远高于只依赖条形码卷标时的80%。即便如此，转运行李也可能会因为重新安检而延误。

行李损坏或弄丢了怎么办

当行李发生延误、破损、丢

失、内物丢失等不正常情况时，应立刻持机票（电子客票）、登机牌、行李牌和身份证件到机场行李查询处申报，协同工作人员一同填写“行李运输事故记录单”(PIR)。

正常情况下，航空公司的系统可以查询到你的行李去向，如果行李延误超过24小时，旅客可以申请行李延误赔偿。一般来说，经济舱300元，公务舱400元，头等舱500元。如果最终行李确认丢失，这笔费用会从最后的赔偿里扣除。

航空公司对于行李的查找期限一般是21天，从旅客向航空公司申报之日算起。一般来说，它们按重量计算对行李丢失的赔偿，国内航线的赔偿标准为每公斤不超过100元，国际航线则根据《蒙特利尔公约》的规定，每公斤赔偿30美元，托运行李和非托运行李的最高限额为1000个特别提款权（1个提款权的价值约为1.37美元，其比价有浮动)。

如果行李损坏，并且填写了PIR，旅客就可索赔。航空公司会根据行李的折旧和破损情况，选择支付修理费、折旧费或赔偿损失，但赔偿标准不超过丢失赔偿。行李破损度也需要鉴定，可随身携带行李箱发票作为鉴定参考。

如何进入贵宾室

除了购买头等舱或公务舱外，你也可以用其他方法进入航空公司的贵宾室。

大多数银行会有针对贵宾卡客户提供的VIP候机服务，这些服务或以积分抵扣，或要求账户内长期存有百万元以上金额。使用积分同样可以携随行者一同进入贵宾室。

你也可以选择加入会籍。如果你经常乘坐国际航班，可选择加入Priority Pass。该机构提供3种会籍，通过缴纳年费以及金额较低的按次计算的使用费，便可进入全球600多个机场贵宾室。目前国内交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的白金会员卡会赠送Priority Pass不同等级的会籍。使用一次贵宾室服务的平均费用为180元。

如果经常搭乘国内航班，可选择龙腾卡，不过该卡采取和银行、保险等金融公司合作的方式发行，不单独出售。一般在卡里有固定的年使用次数，如果旅客使用的次数超过固定次数，只需往卡里充值，一次贵宾室费用在100多元。

如何在机场过夜

即使你不是穷游族，你也可能会睡在机场，比如遇到延误或者等待转机。知道哪个机场最舒服、哪里最适宜过夜，会对你的选择有所帮助。根据“机场过夜指南（The Guide to Sleeping in Airports)”网站的投票，2012年全球最佳十大机场前4位分别是新加坡樟宜国际机场、韩国首尔仁川国际机场、中国香港国际机场和荷兰阿姆斯特丹史基浦机场。当你选择中转机场时，可优先考虑它们。它们大多有免费网络、软皮座椅以及众多食肆。中国香港及新加坡的机场还提供沐浴和按摩服务。

提示

这些地方可以睡个好觉：1.到达休息室，这是下机旅客的必经之路，他们往往一下飞机就会四散而去，除了中转旅客外，很少有旅客滞留，因此相对清静。2.付费候机室，这是比较折中的方式，因为它不用离开候机楼，也不用出机场。其实，它不只为贵宾、金卡持有者而开，只要付费就可以进入。那里灯光不那么刺眼，可以好好地休息一下。3.安静室，吉隆坡KLIA机场、新加坡樟宜国际机场、中国香港国际机场、迪拜机场、多哈国际机场都有安静室。不过要注意，有些是专给穆斯林冥想使用的，你最好尊重别人的宗教习惯，别在里面呼呼大睡。

（田　容摘自《好运Money+》2013年第8期，喻　梁图）

飘落

◉黄惠子



立春之后几天，开始飘雪，并不感觉严寒，在这安静的晚上，雪下得微小且细密，却显得这样尽心尽力，像是一个人用所能抵达的最高音在唱着歌，纵使声响清浅缥缈而即刻落至地表为尘土所淹没，传递不到想要的远方。

或许在这场雪看来，飘落即是它本身该坚持的姿态与过程。在半空，生命短暂停留的片刻，用心绽放，用力感受。结果在哪里，并非自身所能谋划的事，但求认真走过这一遭，以它足够呈现的气息。

（余德水摘自《新民晚报》）





礼　物

◉郝明义

大家都说我们进入了网络时代，大家都在高谈知识经济里的各种教育方法。

时代与环境在千变万化，老师可以扮演的角色、利用的教材、教导的知识也跟着千变万化。跟着变化而变化，我们要学的东西，只怕即便从3岁开始上小学，一天有27个小时，也是应付不来的。

过去我们说，老师的使命是“传道、授业、解惑”。随着网络上的革命，老师的这三个使命也必将有重大的变化，属于教科书范围的授业和解惑，将大幅为网络所取代。

老师主要的使命将在“传道”。一方面是基本求知方法的“道”，一方面是做人基本道理的“道”——身教重于言教的人格之“道”。

直到2003年10月之前，有人问起我成长过程中受益最大的是什么，我都会回答是两个因素。

第一个因素，是我遇到的老师。

我遇到好老师的幸运，要到自己也有小孩之后，才有深刻的体会。

在我大儿子上小学的时候，我深为他不像我那么喜欢数学而苦恼，就要他参加老师的家教补习。

有一天下午太累，我提早回家休息。睡梦中，被客厅里的一阵骚动吵醒。蒙蒙眬眬地听了一会儿，才意识到是老师带着一些同学，一起到我家客厅来上课了。

听起来上的是数学课，老师却以背国文的方式，叫学生回答一个个题目。在老师威严的口气下，我听出自己的孩子也夹在其中，闷声答了一题。

他们散去后，我问儿子是怎么回事。

他告诉我因为最近督学查得紧，所以老师说不能去她家里补习，只能轮流到各个同学家里补习，这样有人问起来的时候，起码可以理直气壮地回答，没有到老师“家里”补习。

由于我在房间里听了他们上课的情形，先不说我根本就想不通数学课为什么要用背国文的方式来教，一想到老师要伙同这么小的学生来玩这种不诚实的游戏，就一阵心冷。

我跟孩子说不补了。之后，他功课不论如何，我都没再要他找老师补习。

回想我的老师对我的启发，其实只有三样东西。

一是面对环境与自我的勇气。

一是思考与表达自己的逻辑。

一是愿意阅读，自己寻找知识的能力。

在韩国华侨社会那个贫瘠的环境里，老师能利用的教材、工具都很简陋。如果说知识像一片海洋，我在釜山华侨小学和中学所得到的渔获，能不能和一个小池塘相比都大成问题。

可是我感激老师的是，他们所给我的，不是让我得到多少渔获，而是最基本的捕鱼技巧，以及面对大海的勇气。

他们教我的是生存的基本要件。

我经常提到受益良多的第二个因素，是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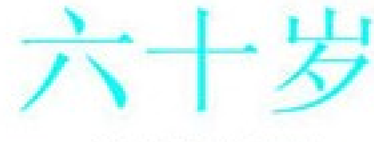
朋友让我有了开朗而毫不自卑的个性，甚至有一些过头的地方。

我可以讲讲生平第一次听别人当面叫我“瘸腿”的经过。

那是我大二放暑假回釜山时候的事。有一天，我和几个朋友约了在得克萨斯胡同喝酒。我去错了酒吧，叫了几声没看到人，正要出去，里座两位也是华侨中学毕业的学长要我过去一下。其中一位学长一本正经地拉下脸跟我说：“郝明义，你知不知道，你是个瘸腿，怎么到处看你这么嚣张？我在台湾西门町就看过你咋咋呼呼的，怎么连来个酒吧也



六十岁



◉贾平凹

进入六十岁的时候，我就不愿意别人对我说今年该给你过个大寿了。很丢人的，怎么就到六十岁了呢？生日那天，家人和朋友们已经在饭店订了宴席，我就是不去，一个人躲在书房里喘息。其实逃避时间正是衰老的表现，我都觉得可笑了。可是，在母亲的遗像前叩头，感念着母亲给我的生命，说我并不是害怕衰老，只是不耐烦宴席上长久的吃喝和顺嘴而出的祝词，况且我现在还茁壮，六十年里并没有做成一两件事情，还是留着到八十、九十再庆祝吧。

整个夏天，我都在为《带灯》忙活。我是多么喜欢夏天啊，几十年来，我的每一部长篇作品几乎都是在冬天里酝酿，在夏天里完满。别人在脑子昏昏、脾气变坏、热得恨不得把皮剥下来凉快时，我乐见草木旺盛、蚊虫飞舞，意气纵横地在写作中欢悦。这一点，我很骄傲，自诩这不是冬虫夏草吗，冬天里眠得像一条虫，夏天里却是绿草，要开出一朵花了。

这是一个人到了既喜欢《离骚》，又必须读《山海经》的年纪了，我想要日月平顺，每晚关心着中央电视台的新闻联播和天气预报，咀嚼着天气就是天意的道理，看人间的万千变化。

王静安说：“且自簪花，坐赏镜中人。”

（**林海泉**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带灯》一书，图选自辽宁美术出版社《花卉图案设计》一书）

这么嚣张？你不知道你叫人看着很不顺眼吗？”

那天我没有生气，也没有觉得难过。想到自己的形象与气焰嚣张到如此令人生厌，能让那位学长气成那个样子，一方面觉得有趣，一方面也好奇自己怎么会“正常”得如此过头。

至于朋友在我成长过程中所给予我的一些实质性的帮助，就不在话下了。

到2003年10月之前，我从没谈过第三个因素。

由于我自己的成长背景与个性使然，很长一段时间，我不愿意承认自己是个“残障”，也不愿意和“残障者”之类的称呼扯上关系。

主要有两个原因。

第一个原因，就是我从根本上不同意“残障”的说法。我的基本想法是：人，各有不便。下肢不便要拄拐杖的人，和视力不好要戴眼镜的人并没有什么不同。或者换个比方，在篮球场上，和乔丹比起来，大多数人就算不拄拐杖，仍然不啻“残障”。“残障”应该是个相对的概念。

第二个原因，来自一次接受采访的经历。我和记者再三说明自己的观念，但是出来的文章，我还是成了一个“奋发向上，不为肢体限制所困”等等的“残障有为青年”。我实在不觉得自己有多奋发——我在工作上有什么成果，固然有努力在内，但也有运气在内，和“残障有为”并没有什么必然的关系。

我相信对于“残障者”最好的对待，就是不对待——没有歧视，也不需保障。“残障者”在社会里的出人头地或遭受淘汰，都是自然现象的一部分，不需被特别看待。我以不谈“残障”、不和“残障者”的活动扯上关系，来当做某种行动与声明。

然而，“残障者”的主要就业方向还是四个行业：按摩，算命，修钟表，刻印章。虽然根据法令，公私机构在一定规模以上不聘用“残障者”就得被罚款，但大家宁愿挨罚。

我觉察到自己的主张与行动可能陈义过高，太不现实了。

于是我决定贡献一点心力，每个月用一个晚上，去广青文教基金会当义工，和一些残障朋友聊天——聊读书心得，聊大家生活里碰到的事情。

这样持续了将近两年的时间。

于是，我发现，人生非快意所能尽言。

我们没有耶稣、老子、释迦牟尼的智慧，不过，我们可以相信时间。

时间，逐渐地，总会为愚钝的人一点点开启他能力所不及的思虑。

（**姜　婕**摘自译林出版社《故事》一书，**刘　宏**图）

重修圆明园的诈骗案

◉张 鸣

慈禧太后先后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亲生的，做了同治帝的载淳；另一个是抱养的，她妹妹的孩子，做了光绪帝的载湉。这俩儿子亲政之后，都挺积极地要修园子给他们的母后。载淳要修被英法联军烧了的圆明园，而载湉则另起炉灶，修颐和园。按说，修园子慈禧都很乐意，毕竟，皇宫里过于逼仄，住着不舒服。但是，更乐意修园子让老佛爷住进去的，其实还是这俩年少的皇帝。

慈禧不满30岁就守了寡，这个看起来性欲很强的年轻“太后”，垂帘听政之后，对政务极其热心，其实是把性欲转换成了权欲。权把子一沾手，没有人乐意放下，更何况这种君临天下、说一不二的权势，尝到甜头，就会像吸了鸦片一样上瘾的。清朝原本没有太后垂帘这一说，两宫太后的垂帘，其实是打着恢复议政王的招牌暗度陈仓。同时，因为肃顺秉政，对满人排抑过甚，慈禧联合恭亲王奕訢干掉了肃顺，满人人心大快，所以，垂帘这种不合祖制的做法，也就没多少人提出异议了。

那么，到了小皇帝亲政的时候，太后就得还政，不能再管事了。可是，掌权的手怎么可能轻易放开？放开之后，你让年富力强、精力旺盛的慈禧太后干什么去？成天打牌、绣花、写字、看戏，怎么比得上弄权过瘾？太后不肯放权，太后的儿子们就比较难受。清朝的皇帝，不见得个个都很明白，但绝对都不肯做傀儡。不想做傀儡，按当时的情形，守着个多事且强势的老妈在宫里，无论如何都是没办法的。唯一的辙儿，就是另修个园子，请老妈去颐养天年，不在耳朵边唠叨。

但是，偏偏这圆明园就是修不成。一听说要重修圆明园，户部首先急了，众多御史也急了。有几个拍马屁、急皇帝之所急的，很快就被众人的唾沫给淹死了。因为，确实没地方弄钱去。这种时候，偏偏内务府还被扯进一桩诈骗案里，一个捐班的候补知府李光照，假借捐献修园子的木材，招摇撞骗，骗大了，惹出了外交纠纷，还是直隶总督李鸿章给擦的屁股。

事情是这样的：同治十一年（1872年）十一月，内务府上奏，说广东籍的候

托夫勒预测未来40年

◎王　燕译

阿尔文·托夫勒对未来40年进行大胆预测，他认为：

中国崛起

中国将会成为全球经济强国。

女人天下

全球掌权的女性人数将达史无前例之多。

盖茨影响力大过国家

盖茨·梅琳达基金等由慈善资本家成立的机构，在第三世界教育和医疗方面的影响力，会逐渐比国家和跨国组织大。

后石油世界输家多

替代能源的发展将产生“后石油世界的输家”，这些输家包括沙特阿拉伯、伊朗、伊拉克、俄罗斯和委内瑞拉。

进入千兆时代

全球进入硬盘容量达千兆字节时代（100万GB相当于1PB）。目前PB仅作为极庞大服务器系统的数据储藏量单位，但到2050年，以PB作为储藏量单位将成为常规，世界将出现“数据饱和”现象。

人们宁愿自给自足

纳米技术迅速发展将促进滤水技术的发展，解决人类饮用水不足的问题。另外，越来越多的人降低了对大型食品制造商的依靠，宁愿自己在小花园里种植食物。

气候变化导致冲突

气候变化令海水水位上升，逼迫大批人离开家园，这会导致冲突，同时北极矿产资源和油田因海洋融冰而更易取得，令冲突更加严重。

办公室式微

高速互联网连接和低成本视像技术不断发展，加上发达的航空网络，将使得员工从办公室中解放出来，在世界上任何角落都能工作。

（**杨佳佳**摘自《法制晚报》）



补知府李光照经商多年，有一批价值几十万的楠木、香樟之类的优质木材，储存在云川贵闽和两湖等地，想报效皇上，用做修圆明园之用，需要报请皇帝特批，好让沿路关卡放行，方便运到北京。有这样的好事，同治皇帝没有不同意的道理。这事皇帝批了，木材却迟迟不见踪影。

原来，李光照手里根本没有木材，只是想通过无偿奉献的由头，得到办理修园木材的名义，好去云贵川采伐，从中渔利。拿到批文之后，李光照没想到这事不那么好办，一打听，才知道云贵川三省的好木料，方便砍伐的早就没了，想要巨型楠木，非得进到深山里面才行，采好，运出来，十年工夫都不够。一个小骗子骗钱，哪里有这样的耐心，干脆从国外买好了。于是，李光照转道香港，在香港招摇，说自己是圆明园李监督。不知怎么的，他在香港生意没做成，又跑到福州，通过美国旗昌洋行，以皇帝的名义，跟法国商人订购了一批木材。自己只交了10块银元的定金，却上报内务府说，这批木材值30万两银子。

原本，李光照是想先从内务府那里把银子骗到手的，但是，内务府想李光照是无偿捐献，别说木价，连运费都不肯出。可是这边，法国人已经把木材运到了天津。这下，西洋镜被拆穿了。法国人拿不到货款，一个状子告到了法国使馆。法国使馆兴师问罪，总理衙门犯了难，最后只能是李鸿章出面。李光照被拿，问了个死罪。幸好，那笔木材款才5万两银子，内务府也赔得起。

刚刚亲政的小皇帝，劈头就被一个小骗子骗了，修园子的钱依旧没有着落，众多臣子又纷纷上奏劝阻，那份急切，也就淡了。小皇帝的孝心，从修圆明园改成了修“三海”，即北海、中海和南海，今天的北海公园和中南海。三海离皇宫近在咫尺，太后想干政，方便，花钱也不多。所以，也就修了。不久，小皇帝得了说不清、道不明的病，翘了，这圆明园，也就从此荒在那儿了。

（**宇文宏**摘自《新周刊》2013年第7期，**王　青**图）

万水千山走遍

◉崔修建



第一次读三毛的《万水千山走遍》时，还是在大学一年级，浪漫情怀正浓的年纪，追着三毛漂泊的足迹，思绪肆意地漫过无数奇异的山川大河，似乎自己也变成了一个行走大地的旅者，跋涉的身影就是世间最美的流动风景。

喜欢三毛，喜欢她背着简单的行囊，一路风尘，一路洒脱。人们常说，人一生在路上，但只有少数人，能够真正做到舍弃安乐，迎着未知的风霜雪雨，欣然地踏上远行之旅。而三毛，选择用双脚丈量人生，竟如此轻松，如此义无反顾。难怪有人说，三毛的那些文字，是用跋涉的双脚写出来的。

一次，在大学写作课堂上讲到三毛的文章，我恍然想起一位来自法国的旅行家。

那是3年前，我去黔西南参加一个学术会议。因为早些年就萌生了去苗乡探访的愿望，会议结束后，我没有立刻踏上归程，而是一个人继续向西南行进。

一路上，我如愿看到了许多古朴的山寨，见识了许多很有特色的古建筑，感受到了许多古朴的民风。在一个很小的寨子，我停了下来，因为我遇见了一个很特别的男子，他来自法国，竟会说一口流利的中文。

那天，我正蹲在一条清澈的小河边，掬一捧清凉的河水，惬意地揉洗脸颊。他不知何时站到了我身后，回转身时，他冲我友好地微笑，我马上跟他打招呼。他说他的名字叫帕克，就住在前面那个寨子里。

我问他："是不是因为喜欢这里的风景，才停下行走的脚步？"

他说："风景当然很美，最重要的是，我在这里遇到了可爱的妻子达妮。"

我颇感惊讶："你是说，你的爱情发生在这里？"

他颇得意地说："是啊，我似乎听到了上帝的旨意，一路寻爱，走到这里，遇见了最爱，就再也不想往前走了。"

"你的达妮一定特别漂亮，特别有魅力。"我猜想他们应该浪漫无比的邂逅。

"她是最漂亮的，最有魅力的。"帕克的眼睛里流露着一览无余的幸福。

"给我讲讲你们的故事吧，我很想听听。"不只是出于一位作家的职业敏感，我饶有兴致地提出这个请求。

于是，我们坐在河边的青石板上，沐浴着和煦的阳光，帕克开始娓娓讲述。

原来，帕克出生在法国尼斯的一个殷实的农场主家。巴黎大学毕业后，他去一家旅行类杂志社当了一名记者。随着一次次愉快的外出采访，他迷恋上了旅行，于是干脆辞掉了记者的工作，做了一个周游世界的自由旅行家。一路走来，他用相机和笔，将自己沿途的见闻，图文并茂地发给各国的众多报刊，既赚到了支持自己不停地行走的稿酬，也赢得了世界各地无数的"粉丝"。

5年前，他踏上了黔西南这块土地，在那个隐于大山深处的幽静的苗寨，他遇见了达妮。他先是一下子就喜欢上了那幅漂亮的织锦，猛一抬头，才发现绣者

更加迷人，她那么美丽，如清水出芙蓉，纤尘不染，明眸善睐，纯净得如一泓澄碧的湖水。

走南闯北，阅过东西方许多国家无数美女的帕克，望着貌若天仙的达妮，两条腿立刻就定住了。

接下来，他开始拼命地追求达妮。起初，达妮和她的家人说什么也不同意，他们不相信一个来自异国的贵公子，会真正爱上一个不知名的苗寨里的普通村姑。尽管她美貌出众，可她毕竟只是初中毕业，20岁之前，她最远也只是去过一次县城，至今尚未坐过火车。

然而，天生具有浪漫情结的帕克，疯狂地爱上了达妮，虽然痴情的求爱一再受挫，可他并未气馁，反而激起他坚持下去的热情。他干脆住下来，每天跟着达妮的家人下田种地，下河捕鱼。达妮编织，他就在一旁帮忙。达妮待他冷也罢，热也罢，他一概满面带笑，满眼的爱意盈盈。即便是一块冰，也要被他那份痴情融化，更何况达妮对他还不乏好感呢。

很快，达妮的家人不再固执地反对，两个年轻人的心也越来越近。

相识18个月后，帕克与达妮的爱情终于修成正果。帕克尊重达妮家人的意见，停下了四处行走的脚步，把家安在了那个苗寨，与达妮一起过起了男耕女织的田园生活。帕克说，他是来自西方的牛郎，达妮则是降临在中国的织女，两个人是地地道道的有缘千里来相会。

帕克指着不远处那一畦菜地，骄傲地告诉我，那是他一镐一镐开垦出来的，他种的菜长得好，村里的人都翘指夸赞。他说自己在父亲的农庄种地时，用的是全套的农机具，而在这里，依然是纯正的手工作业，他真正体验了陶渊明笔下诗意的田园生活。

望着帕克手上磨出的厚茧，我逗他："为了爱情，法国绅士变成了中国农夫，不后悔？"

他连连摇头："一点儿都不后悔，我觉得这样挺幸福的。"

"一个喜欢行走在万水千山之中的人，突然蜗居在这样一个偏远的小寨子里，开始的时候，是不是很不适应？"我很好奇，他放弃了周游世界，难道就没有一点遗憾？他为何不带上达妮一同继续浪漫之旅呢？

帕克告诉我，达妮的父母年纪都很大了，他们世世代代生活在这里，哪里也不想去；达妮还有一个残障的哥哥，离不开家人的照料。达妮是一个孝顺女，她要陪在父母的身边，帮着照顾哥哥。而他，既然那么爱达妮，自然要留下来，和她一起同甘共苦了。

我不无遗憾地慨叹："一个喜欢风尘仆仆赶路的人，就此停止了跋涉，你这样陡转180度的选择，真令人佩服。"

帕克平静地说："我无数次在心里问过自己，万水千山走遍，是为了什么？最终我明白了：一路远行，是因为心头有爱的召唤。当有一天，我找到了自己一生的最爱，为爱停下来，又有什么不应该的呢？所以，我欣然接受自己的选择，认定这是一个行走者最幸福的归宿。"

面对帕克那十分满足的笑容，我恍然大悟——原来，万水千山走遍，绝不是目的，寻找真爱，与爱同在，才是一个行者最美的心愿。

那天，我和一位文友无意间聊起了帕克的故事，朋友真诚地赞许后，又向我讲述了他父母的故事——

他的父亲，当年是一个很优秀的地质勘探员，整年走南闯北，四处寻矿。那年冬天，他随勘探队来到长白山下的一条大峡谷，探寻金矿。在一条羊肠小路上，他邂逅了一个眉清目秀的女子，两人的目光那么轻轻一对，父亲那幽闭的心扉便立刻被打开了。后来，他不顾勘探队严格的纪律，毅然决定要和她恋爱、结婚、生子，一辈子不离不弃。而他为此付出的代价，是失去了当时很多人羡慕的好工作，淡出了众人的视线，在那个山中小屋，与她相亲相爱。他和她长时间在清贫、辛苦中度过，将两个孩子培养成大学生，这似乎就是他们一生最大的成功。他曾问过父亲，是否后悔过当初的决定。父亲憨憨地一笑，说："一个人无论走多远，最终都要停下来。而脚步停下来的地方，一定是心里有了喜欢，谁会为喜欢而后悔呢？"

朋友不无羡慕地告诉我："从相亲相爱的父母身上，我懂得了——行走和驻足，都应该与爱相伴。"

我深以为然，无论是帕克，还是朋友的父亲，他们万水千山走遍，一路留下的都是爱的足迹，都是爱的故事，简单或者丰富，都与美好息息相关。

（**马玉仁**摘自《新青年》2013年第4期，**冯　煌**图）

人类首次征服珠穆朗玛峰

◉〔美〕尼克·亚普
◎黄　悦　王　疆译

曾经有人问英国登山家乔治·马洛里，为什么他那么执著地要登上珠穆朗玛峰。“因为它在那儿。”他答道。马洛里最终为他的执著付出了生命。1924年6月，马洛里和他的登山伙伴安德鲁·欧文因为衣物和装备准备不足，在距珠峰峰顶仅几百米的地方不幸遇难。

1953年3月，第9支英国珠峰登山队从尼泊尔的加德满都出发时，配置了更加完善的装备。队长约翰·亨特有丰富的登山经验。登山队员包括一位在校教师，一位核物理学家，一位名叫埃德蒙·希拉里（1919－2008）的新西兰养蜂人，还有350名脚夫。

登山队用了45天跨越冰瀑，到达西库姆冰斗：一路上穿过空气污浊的冰雪走廊，绕过无法攀登的高耸冰峰，借助绳索和一架轻便梯跨过在他们脚下张着大口的冰隙。亨特的队伍虽是有备而来，但这毕竟是个严酷的地方。在这样的海拔高度，人的身体会发生一些危险的变化：心脏胀大，肺脏衰弱，眼睛需要保护以避免雪盲，两脚也需要保护起来以抵御-50℃的低温。

一行人坚定前行，登上了南坳，来到攀登主峰的起点，他们在海拔7870多米处扎下了营，需要攻克的高度只剩下不到1000米了。这是亨特精心制订的计划，他知道最后的一段攀登将是最艰苦、最耗费体力的，因此，对4名登山队员给予了“特殊关照”，尽可能让他们以最佳状态发起最后的进攻。他将4人分成两队，首先派出了第一梯队。这两人的任务是在大约8380米处建立最后一个营地，完成之后，第二梯队将开始向顶峰进发。


从前进营拍到的珠穆朗玛峰顶峰

5月28日，第二梯队的两个人埃德蒙·希拉里和丹增·诺盖（1914－1986）出发了。他们上到8500多米的高处，搭起一顶小小的帐篷，在呼啸的狂风中过了一夜。黎明时分，云遮去了珠峰的峰顶。两人继续攀登，途中被地图上没有标出的一道冰脊挡住了去路。他们找到一条狭窄的通道，勉强挤进去，奋力向上，从雪里钻了出来。

11点30分，他们站在了世界之巅，被保护绳系在一起的两个人相互拥抱。希拉里后来说：“站在那里，我感觉好极了。”丹增说：“我想到了神明和神的创造。”两人在峰顶停留了15分钟，之后便下了山。

（**刘春光**摘自时尚博闻出品，中国摄影出版社《改写历史的100天》一书）



埃德蒙·希拉里在四号营地庆祝登顶珠峰

生命中最重要的事情

◉〔挪威〕乔斯坦·贾德　◎萧宝森译

生命中最重要的事情是什么？如果我们问一个正生活在饥饿边缘的人，他的答案一定是“食物”。如果我们问一个快要冻死的人，答案一定是“温暖”。如果我们拿同样的问题问一个寂寞孤独的人，那答案可能是“他人的陪伴”了。

当这些基本需求都获得满足后，是否还有些东西是每一个人都需要的呢？当然，每一个人都需要食物，每一个人都需要爱与关怀。不过除了这些以外，还有一些东西是人人需要的，那就是：明白我们是谁、为何会在这里。

（**白　雪**摘自作家出版社《苏菲的世界》一书）





名人之家

◉大　解

从前，有一个人出了名，拜访他的人络绎不绝，每天家里都挤满了人，使他无法正常生活。于是，他和家人都躲了起来，搬到另外的地方居住。

名人躲藏起来以后，人们还是不断地到他家里去，参观他的房子以及他用过的东西，搜集他曾经说过的话和他的经历。由于寻访他家的人太多，他的家里渐渐有了看门的人，卖票的人，卖书的人；后来又有了维持秩序的人，打扫卫生的人，开饭店的人；最后官府任命了管理这个院落的官员和副官，官员又聘请了账房先生，雇佣了勤杂人员，等等。于是，名人的家演变成了一个参观游览的场所。

多年以后，名人偷偷地溜回家里，想带走一些东西，不料却被看管人员当做窃贼擒获，揍了一顿。名人报上自己的姓名，可人们根本不信，又把他当做骗子打了一顿。名人不愿张扬自己被打的丑闻，偷偷溜走了，从此他再也没有回过这个家。

后来，他的家成了远近闻名的旅游景点。他想带走的东西被加上了罩子，摆放在屋里，并增加了说明：某年某月某日，此珍贵文物曾被冒名者偷窃，经官府侦破并当场捉住罪犯，将其追回。

捉拿罪犯的看守们得到了官府的嘉奖。窃贼的画像被贴在墙上，供人们唾骂。人们纷纷议论，说：“瞧这个窃贼，伪装得还真像那位名人。”

（睿　雪摘自昆仑出版社《傻子寓言》一书，董克诚图）

瘦鹅理论

◉吕宗昕

二战期间，王永庆注意到，乡下人家饲养的鹅都异常瘦弱，故卖相不佳。脑筋动得很快的他，开始低价收购这些瘦鹅，利用农民弃置不用的菜根与菜叶，混合从碾米厂购入的碎米与稻谷，调配成高营养的饲料。结果他成功地将原本只有两斤重的瘦鹅，养成七八斤重的肥鹅。出售之后，获得丰厚利润，为他赚得第一桶金，积累了日后创业的资本。

在养鹅的过程中，他体悟出一个重要的“瘦鹅理论”：

忍耐等机会——人在失意时，不该怀忧丧志，应像瘦鹅般忍耐饥饿。只要熬过难关，一旦机会降临，即可像瘦鹅一样迅速长成大胖鹅。

成功靠方法——鹅不是天生就瘦，鹅之所以会瘦，是因为饲养方法错误；鹅之所以会胖，是因为饲养方法正确。想成功必须努力，但是好的方法也不可或缺。

经济低速时期，无论是幸运的拥有工作的上班族，还是焦虑的正在求学的学生，王永庆的瘦鹅理论，都是激励大家勇于面对挑战的一股正能量。

（李语嫣摘自北京大学出版社《π型人》一书，潘远熙图）

作家的伴侣

◉黎 戈

最近看《薇拉传》，很为这个女人的力量所折服。“婚姻，对纳博科夫来说是一个港湾，而对薇拉来说，则是一个职业。”我突然转念一想，如果“作家的伴侣”也算是个职业，有所谓行规、行会、行业精英之说，会怎么样呢？让我来做个粗糙的分类吧。

护士型：此类妻子的代表，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老婆，安娜。她貌不惊人，但忠实、耐心、能干。老陀脾气乖戾，难以相处，打从西伯利亚劳改营回来，就三天两头发癫痫症，还酗酒赌博，并且，他最爱的女人始终只有一个波琳娜。无论身体还是精神，老陀都算是个病夫。他的双重人格、癫痫症，都得依仗安娜的照顾。这类妻子在作家伴侣中为数甚多，在此类基础上，还可衍生出秘书型、保姆型等等。其特点是：以服务作为爱的佐证。这个类型发展到极致，就是圣母型。

圣母型：代表人物为希梅内斯太太。对，就是写《小毛驴之歌》那位的太太。他们夫妇之间有一种强弱转换。希梅内斯霸道、专制，甚至不允许他的妻子探视亲友，希梅内斯太太连得了脂肪瘤也无暇去动手术，因为他要伺候这个多病而暴戾的诗人。终于，肿瘤恶化成了癌症。她被化疗烤煳了半边身子，还得帮他整理文稿。那她为何不离开他呢？“他可爱极了，虽然他让我发疯”——她的自我被无限压缩，必须靠他人对她的依赖来体现个人价值。圣母光芒四射的博爱付出，是靠魔鬼阴霾的底色来衬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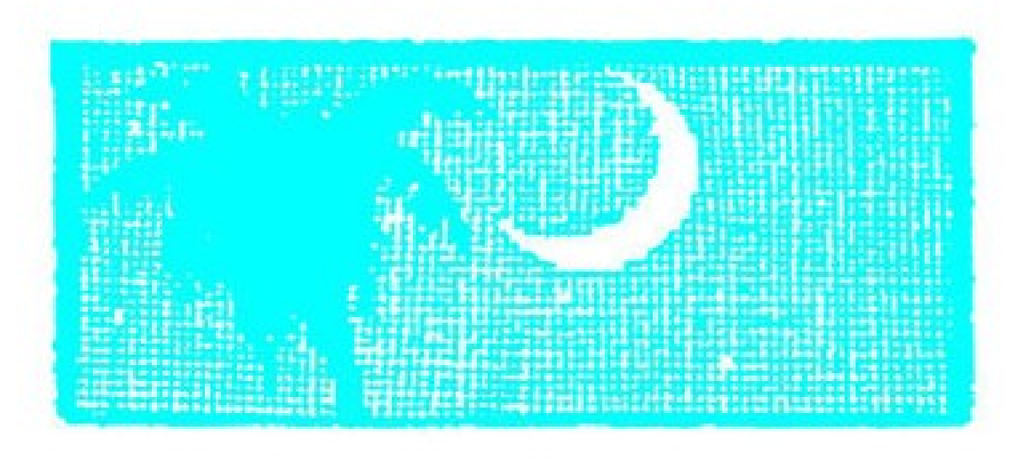

托尔斯泰与妻子

同样是牺牲生命，自主的选择会多几分美感，这就是献身型：如犹太作家内米洛夫斯基的丈夫。当老婆被抓进集中营时，他跑去和他们说，她太有才华了，请让我替她去死。结果他陪她上了黄泉路。

对手型：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安娜相比，她的俄罗斯同乡、体格剽悍的托尔斯泰夫人，可就是重量级了。她天资聪颖，才干过人，而且对丈夫创作的介入程度也远远大于安娜。老托写《战争与和平》的时候，她在油灯下，足足帮他誊抄了七遍，那本书有一百多万字呢！与此同时，她还要管理一个硕大的庄园。晚年还要像驱赶蚊虫一样，肃清托尔斯泰周围的信徒和从众，以便给他一个安定的创作环境。她像只鹰一样扫视着人群，捍卫着丈夫。就连对她并无好感的人，比如高尔基，都不得不承认她存在的意义。她和托尔斯泰互看日记，争风吃醋，毫不相让。


纳博科夫和妻子

缪斯型：薇拉，纳博科夫的妻子，比托尔斯泰太太更上一层楼。别说照顾纳博科夫的生活起居，就连和房东谈房租，向出版社讨要版税，写信安慰他妹妹，上门探望他妈，都是她的分内事。而她自己，也是极有文学才华的。只是理性的决定，让她和一个天才融为一体。在他的文字里，她处处隐身却又无所不在。她极为忠心，如果一个车夫认可纳博科夫的才华而另一个教授否定他，她就会只和前者做朋友，但是她并不盲从。没错，《洛丽塔》是她从火堆里拯救出来的。当纳博科夫用错文法的时候，她会马上帮他纠正。因为和一个低能的天才共同生活，她在乱世要带枪，上超市要扛包，夏天要陪他抓蝴蝶，冬天要为他去铲雪，连他找小三，她也得大气得体地帮他辩驳。她一再地挽救了纳博科夫，使他免于被沙皇、独裁者、牧师、政客、卫道士、警



夜营的喇叭

◉张爱玲

晚上十点钟，我在灯下看书，离家不远的军营里的喇叭吹起了熟悉的调子。几个简单的音阶，缓缓地上去又下来，在这鼎沸的大城市里，难得有这样简单的心。

我说："又吹喇叭，姑姑可听见？"姑姑说："没留心。"

我怕听每天晚上的喇叭声，因为只有我一个人听见。

我说："又吹起来了。"可是这一次不知为什么，声音极低，绝细的一丝，几次断了又连上。这一次也不问我姑姑听得见听不见了。我疑心根本没有什么喇叭，只是我自己听觉上的回忆罢了，于凄凉之外还感到恐惧。

可是这时候，外面有人响亮地吹起口哨，信手拾起了喇叭的调子，我突然站起身，充满喜悦与同情，奔到窗口去，但也并不想知道那是谁，是公寓楼上或是楼下的住客，还是街上过路的。

（**碧雪飘零**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张爱玲散文全编》一书）

察、院系会议、灰尘、桃色丑闻所摧毁。

母爱型：著名翻译家傅雷的夫人朱梅馥是其代表人物。有次老傅搞外遇，她不仅包容了，事后还表扬了他，并且对孩子们谆谆教导，如果不是爸爸回头，哪有我们现在的幸福家庭！搞文艺的人，多半气质浪漫，不安于室，做他们的伴侣，这点弹性还是要有的。这种爱和包容，以及对他悔过的欣慰，简直像母亲对孩子。


傅雷与妻子朱梅馥

教练型：陈丹燕是这么定位陈保平的。他是她大学同学，但比她大五岁。毕业时陈阿姨被成绩单挫伤了写作的信心，但陈叔叔鼓励和肯定了她的细节敏感性。后来在20世纪80年代港台小美文兴起时，陈阿姨差点走了类似路线，结果被陈叔叔拨正了。她自己说凡是他指点的路，都能走好，比如后来改写人物访谈，如果是她自行的，往往无功而返——这确实是一个很出色的引路者。长于细处且敏感的人，搭上一个方向感出色的人，互补。

玩伴型：麦卡勒斯的老公，利夫斯。与其说他是麦卡勒斯的夫君，不如说是她的玩伴。这是两个在玩过家家的孩子：初婚的麦卡勒斯很雀跃，和着圆舞曲的节奏跳着舞步去倒垃圾，浸在音乐声中大声地诵读菜谱。他们一起环游世界，夜夜笙歌，把威士


麦卡勒斯与丈夫利夫斯

忌当水喝，尝试各种与作家身份相配的、实验性的生活方式……可是她全无一个妻子的责任心，一旦婚姻的新鲜感退潮了，她就把它排斥到自己的注意力之外，去找其他的男人或女人，就像对待厌弃的玩具一样——话又说回来，这和她信马由缰、随性落笔、毫无缜密布局的天才小说倒是挺配的。

（**娟　儿**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4月11日）

赌谁先生气

◉〔意大利〕卡尔维诺

一个穷人临死前，把劳碌一辈子积攒下来的钱分给三个儿子，叮嘱他们靠这些钱好好过日子。三个儿子每人分得一袋子钱。老大乔万尼说："如果我们不去干活，钱用光了就会变成乞丐。"老二菲奥瑞说："你说得对，我先出去，看看能找到点什么活干。"

菲奥瑞背着一袋子钱，经过教堂前，大祭司看见了，心里打着算盘。他说："我也有一袋子钱。如果你愿意给我干活，咱们就定下一个条件：谁先发火，谁就输掉他的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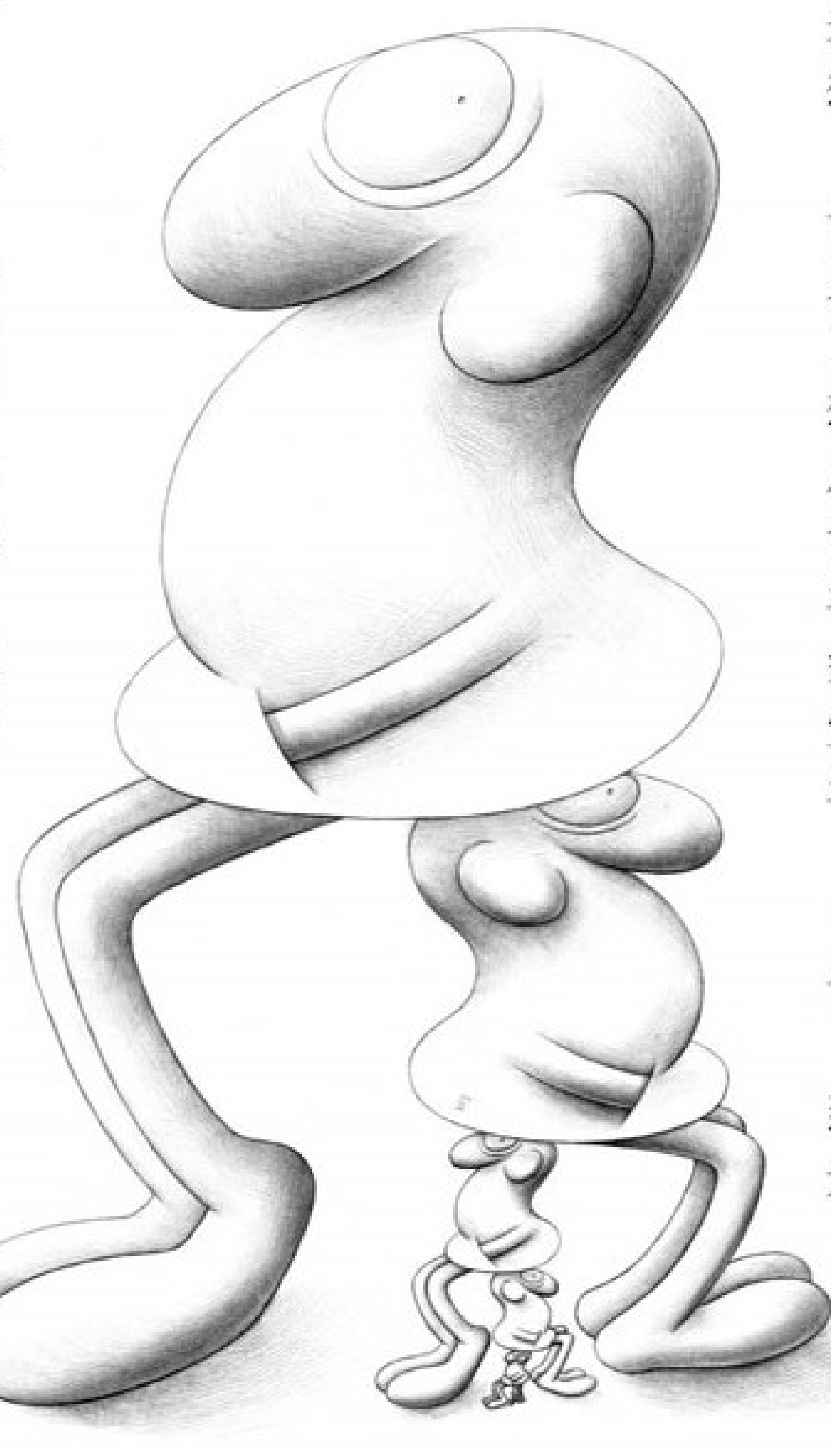
第二天，天麻麻亮菲奥瑞就到田地里翻地。大祭司本来说好派人给他送饭，可是到了吃早饭时，没有人给他送饭；到了吃午饭时，还是不见有人给他送饭。菲奥瑞饿得肚子咕咕直叫，忍不住破口大骂。直到黄昏时，老女仆这才提着一只篮子来到地里。菲奥瑞从篮子里拿出一个罐子和一个瓶子，可怎么也打不开盖子，他又饿又气，骂骂咧咧地回到教堂，一进门就狠狠地把大祭司骂了一顿。

"难道你忘了我们定下的条件？"大祭司得意地说。

是的，谁先生气谁就输钱，菲奥瑞只得双手空空地回到家里。他把事情经过告诉了哥哥和弟弟，老大乔万尼说："让我去把你的钱和大祭司的钱一起捞回来，你们等着瞧吧！"

但是过了一天，乔万尼同样空着双手回来。大祭司用同样的方法骗走了他那一袋子钱。

最后，机灵的老三皮罗鲁来到大祭司那里。大祭司说："还是这个条件。我把三袋钱全押上，赌你那一袋。"吃晚饭的时候，皮罗鲁偷偷地把面包、干酪和火腿塞进自己的口袋。



第二天，皮罗鲁到田里干活。早饭不送来，他就从口袋里掏出面包和干酪吃起来。午饭不送来，他还有剩下来的面包和火腿没吃完呢。黄昏时，老女仆送来封了口的罐子和瓶子，皮罗鲁还说俏皮话呢："嘿，机灵鬼，你想得真周到！罐子封紧了，苍蝇就飞不进去了。"他用锄头撬开罐子盖，又敲掉瓶子口，把里面的汤呀酒呀喝了个精光。

大祭司看见皮罗鲁乐呵呵地回来，大失所望，安排他明天赶一百头猪到集市上去卖掉。

第二天，皮罗鲁到集市上把猪割下尾巴后卖了，只留下一头大母猪。回来时，他在路边挖了许多小坑，把猪尾巴插在坑里，只露出一段尾巴梢；接着又挖了个大坑，把大母猪埋了进去，也只露出尾巴梢。然后，他放开喉咙大喊大叫，招呼大祭司说："谁碰到过这样倒霉的事呢？我赶着猪群来到这里，它们突然朝地下钻去，你看，只露着尾巴梢啦！"大祭司忙拉住尾巴往外拽，结果只拽出了一根根尾巴。皮罗鲁拉住大母猪的尾巴，终于把大母猪拖了出来。大祭司气得直跳脚，可一想起赌钱的事，连忙压住火。

第三天，大祭司叫皮罗鲁去卖一百只羊。皮罗鲁留下一只瘸腿羊，把其余的羊全卖了。回到埋猪尾巴的地方，他想法把这只羊捆在树顶上，然后又大声嚷嚷，招呼大祭司说："不得了！不得了！我赶着羊群到这儿，它们突然飞上天空，可能是上帝把它们召到天堂去了，只有那只可怜的瘸腿羊飞得慢，还留在树顶上。"

大祭司的脸涨得像红萝卜，可还是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说祸事总是难免的。

又一天，大祭司带皮罗鲁到附近教区做弥撒。才出门，天就下雨了，大祭司叫他回去拿一双木屐。大祭司在树下等呀等呀，只见他慢吞吞地拎着一只木屐走来。大祭司又气又恨，又不能发



果 然

◉〔日〕星新一

N先生在山林深处的一家小旅馆里住了下来。据旅馆老板说，由于新修筑的游览公路径直通往山的对面，因此，到这儿来投宿的旅客已是寥若晨星了。N先生虽然是为求清静安宁而来，但也因这家旅馆过于冷清而感到有些寂寞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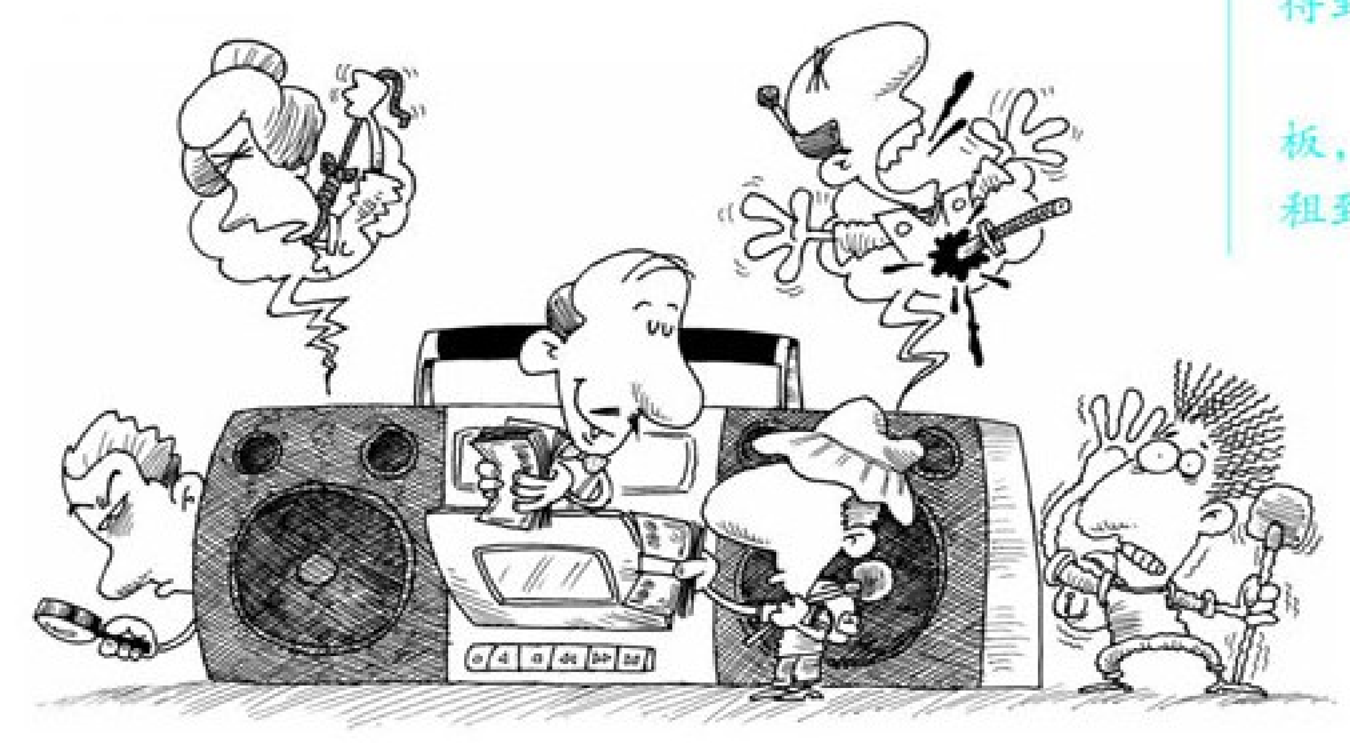
半夜里，N先生忽然被什么声音惊醒了。好像是从走廊那儿传来的脚步声，还有女人的啜泣声和男人低沉的嘟哝声。N先生翻身跃起，开灯推窗，但连半个人影都没看到。他疑神疑鬼，辗转反侧，直到天亮都没合眼。

翌日，他对老板诉说了夜里遇到的怪事。老板皱着眉头小声地说："果然听到声音了吗？"

"听你这口气，好像是事出有因。快告诉我吧。这样下去我可真受不了啦。"

"是这样，很久以前，这一带的一位王爷在城池失守时，叫这儿的一个小伙子为他把财宝埋藏在山里，但事成之后为灭口就杀害了他。"

"历史上这种事情也是屡见不鲜的。"



"可小伙子那新婚燕尔的娇妻悲恸万分，竟悬梁自尽了。后来，这对苦命人的阴魂就时常显灵，哀泣不已。倘能烧香供佛，也许会平安一阵子。但小店近来生意萧条，实在是无力筹措香资。所以……"

"原来如此。怪不得那声音里充满了怨恨，令人毛骨悚然呢。"

"假如先生把这事传扬出去，小店就愈发门可罗雀了，恐怕连我也只好上吊啦，请费心为小店保密。您这次的房租就不用交了，这是一点保密费，不成敬意……"老板带着哭腔央求道，把一个装有钞票的信封塞入了N先生手中。

虽说钱并不多，但他还是收下了，到山对面那家热闹的旅馆里，过了个不那么寂寞的夜晚。

可是，一回到城里，他怎么也忍不住，终于把这事告诉了一位朋友，并叮嘱说，这是秘密。对方听后思量着，咳，这倒是近来难得的刺激性消息，不妨去一趟。要是运气好，或许还能从幽灵的话中得到暗示，找到那些财宝呢。

N先生的朋友兴冲冲地出门去，找到那个老板，毫不吝惜地付了一大笔钱，死乞白赖，总算是租到了房间。

老板装着无可奈何的样子，转过身去悄悄地调节着一台微型录音机，嘀咕道："果然不出所料，我的计划奏效了，如今的世道，要想招徕顾客，看来最好是用新奇的刺激和欲望作为诱饵……"

（**王文华**摘自世界图书出版公司《世界幽默小小说精选》一书，**小黑孩**图）

火，就说："我没什么活给你干了，你回家吧。"皮罗鲁说："你很清楚，在布谷鸟叫以前，你不能辞退我，这是规矩。"

当天晚上，老女仆杀了鸡，把鸡毛缝在衣服上，爬上屋顶，学着布谷鸟的叫声："咕咕！咕咕！"大祭司高兴地对皮罗鲁说："听见了吗？布谷鸟叫了！"皮罗鲁想，现在才三月初，布谷鸟到五月份才会叫。他很快找来一支猎枪，瞄准屋顶上"咕咕"叫的"大鸟"。"大鸟""啊呀"一声从房顶上滚了下来。大祭司气得两眼冒火，嚷着叫皮罗鲁滚。

"啊呀，神父，你发火啦！"

"当然，我可气坏啦！"

这样，老三皮罗鲁回家时带了四袋子钱。

（**月月鸟**摘自译林出版社《意大利童话》一书，**刘　宏**图）





集结号吹响

《读者·校园版》校园通讯员招募中

《读者·校园版》是读者杂志社专门为中学生量身打造的一本优秀期刊。它关注校园，关注成长，关注教育；全彩印制，内容清新、活泼，受到学生、老师、家长的好评。为了能与中学生面对面交流，展现鲜活的中学生活，现面向全国招募校园通讯员：

他们是生活在校园里的准新闻人。

他们是学校发展的观察者、参与者和记录者。

他们富有青春活力，是青春季的见证者。

他们热爱阅读，善于思考，喜欢写作。

他们关注校园生活，能发现校园里最有价值、最有趣的人与事。

他们的身份是中学生，却有着看待这个世界的独特视角，有自己的责任感和良知，更重要的是，他们有热情和梦想。

他们想要成为《读者·校园版》的一员。

成为《读者·校园版》校园通讯员，将获得《读者·校园版》颁发的“校园通讯员”聘书，并有机会在《读者·校园版》上优先发表作品；提供有价值的校园新闻线索，可以参与采编，获得发表署名权；优秀校园通讯员，将获得《读者·校园版》赠送的礼品，并赠阅一年《读者·校园版》。

参与方式：

加入《读者·校园版》校园通讯员QQ群：312616268，上传相关资料，领取申请表。

《读者·校园版》发行方式：

1.邮政订阅。全国邮政局均可订阅，邮发代号54-193。

2.校园网络征订。

华东地区：王世忠021-61509623、18601612111；

河南地区：聂鹏辉13803866365。

3.零售省份，可在报刊亭购买。目前已开通零售的省份有：甘肃、陕西、青海、宁夏、新疆、河南、山西、湖南、湖北、广西、广东、福建、贵州、四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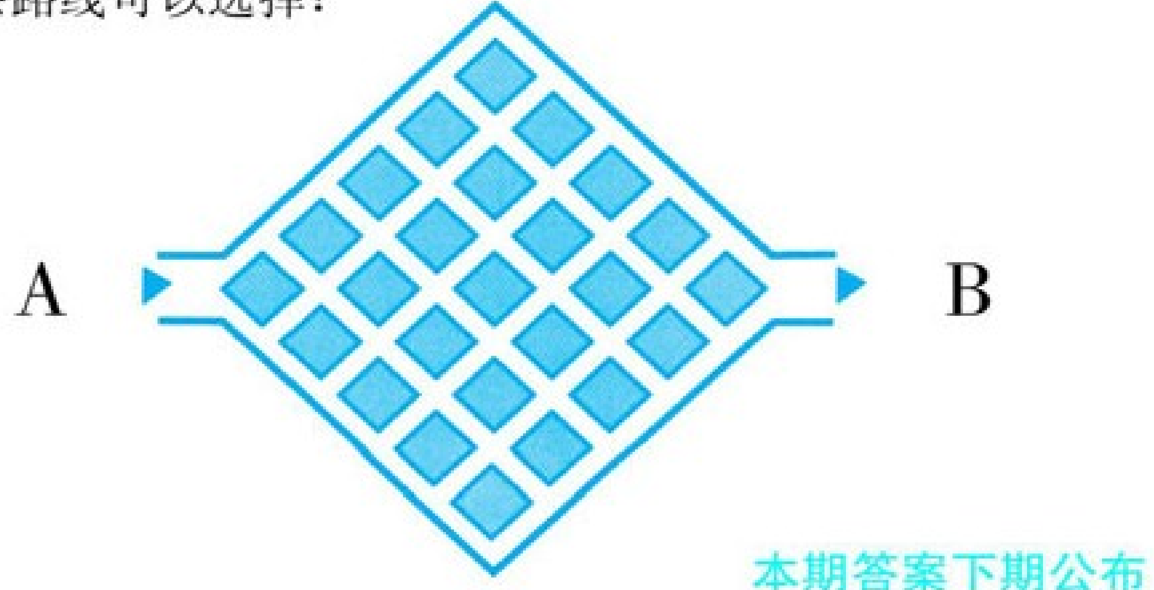
4.网上订阅。登录“杂志铺”网站：www.zazhipu.com，搜索《读者·校园版》。



串街走巷

◉〔英〕菲利普·卡特　肯·拉赛尔　◎丁大刚　译

这座城市的新街区建在了两条主干道A和B之间。街区的样式是仿纽约曼哈顿的网格式。现在我要从A走到B，有多少条路线可以选择？



本期答案下期公布

（摘自世界图书出版公司《门萨逻辑游戏》一书）

上期答案：

丢失的数字

1.上图中的第一条数字条告诉我们：7×4×8×8×2＝3584，所以同样会有：3×5×8×4=480

用同样的办法可以得出第二条缺的数是2268，第三条缺的数是2688与768。

2.下图中的规律略有不同，见第一条：58×2＝116

所以根据新规律，得出所缺的数是16×1＝16

用同样的办法可以得出第二条缺的数是657，第三条缺的数是162和72。